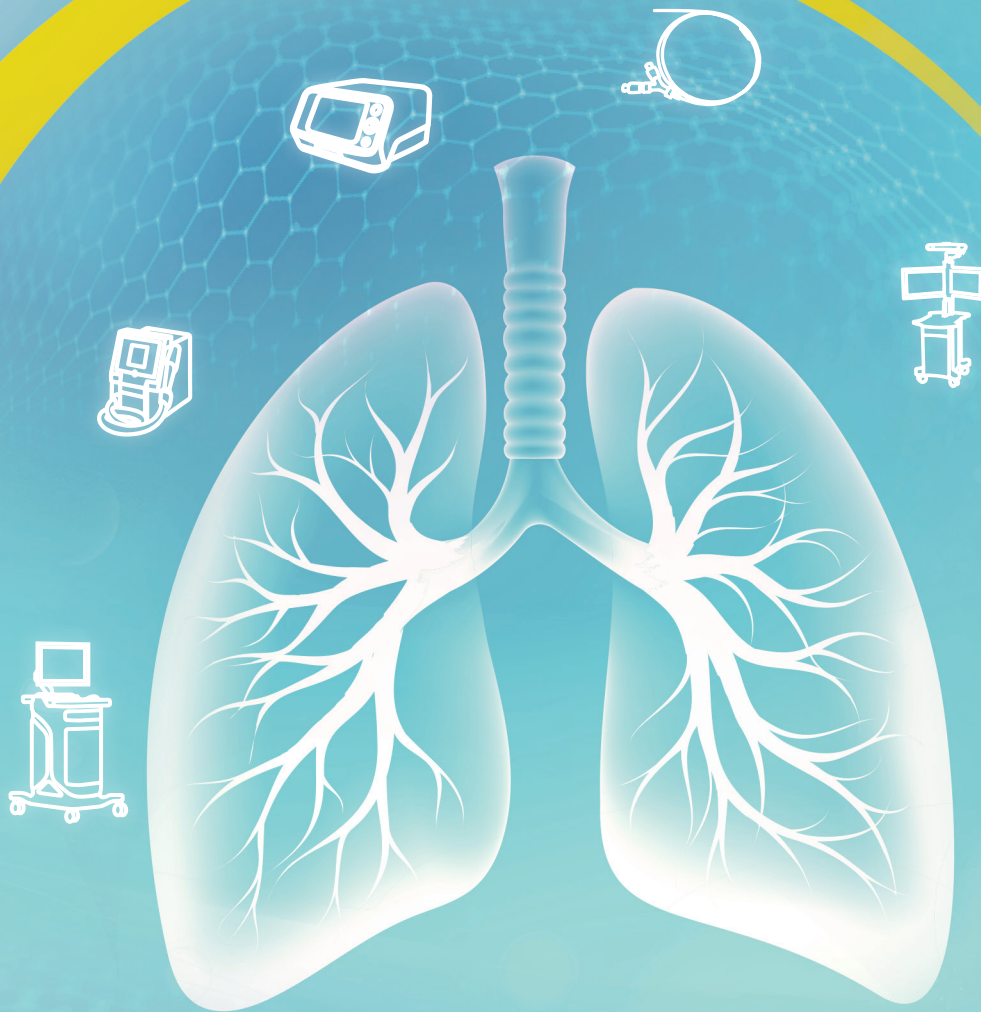




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Broncus Holding Corpo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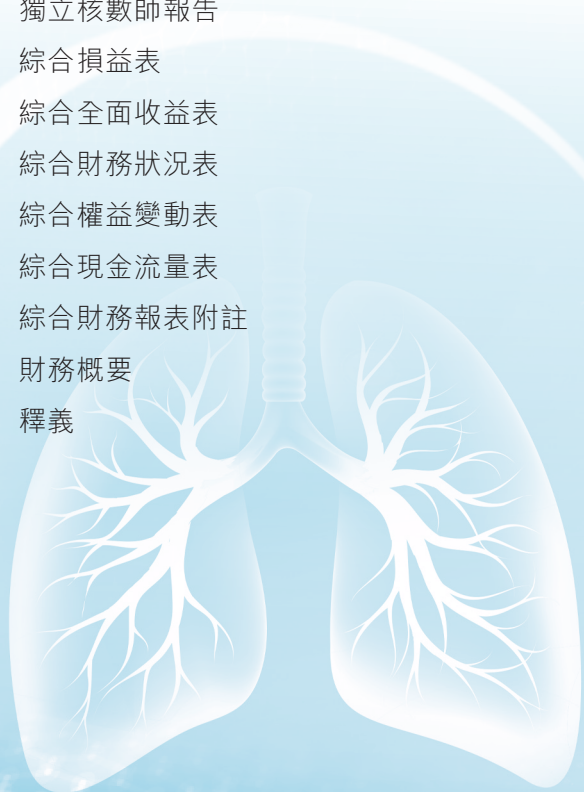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6



2025 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業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8
董事會報告	32
企業管治報告	5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9
獨立核數師報告	132
綜合損益表	139
綜合全面收益表	1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1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14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7
財務概要	224
釋義	225



公司資料

公司名稱

莖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執行董事

徐宏先生(首席執行官及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張奧先生
鄭豔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博文博士
黃依倩女士
David Scott Lim醫生

審核委員會

甘博文博士(主席)
黃依倩女士
David Scott Lim醫生

提名委員會

徐宏先生(主席)
黃依倩女士
David Scott Lim醫生

薪酬委員會

黃依倩女士(主席)
甘博文博士
鄭豔紅女士

公司秘書

孫嘉恩女士(ACG、HKACG)

授權代表

徐宏先生
孫嘉恩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杭州市
濱江區西興街道
江陵路88號
8幢8層801室

中國
杭州市
臨平區經濟技術開發區
臨平大道502號
1幢1101-4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至1716號舖

股份代號

2216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
中國
浙江省
杭州市
湖墅南路支行

本公司網站

www.broncus.com

投資者聯絡資料

電話：+86 0571-8659 5016
傳真：+86 0571-8796 9085
電郵：ir@bronuschina.com

財務摘要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千美元	同比變動
收入	174	8,131	-98%
出售醫療器械及耗材和提供服務	6,067	8,131	-25%
一次性銷售退貨	(5,893)	–	
(毛虧損)／毛利	(917)	6,139	-115%
年內虧損	(17,875)	(15,303)	17%
加：			
股份獎勵	962	236	308%
年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虧損淨額 ⁽¹⁾	(16,913)	(15,067)	12%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存款	124,921	139,346	-10%

(1)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一節。

業務摘要

- **肺癌介入治療產品在中國獲批上市，商業化穩步推進**

報告期內，我們自主研發的核心產品BroncAblate® 智衡®經支氣管射頻消融系統(下稱「**BroncAblate®智衡®**」)經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批准於中國上市。憑藉突破性的關鍵技術創新，BroncAblate®智衡®一次性使用肺部射頻消融導管(註冊證號：國械註准20253010767)與BroncAblate®智衡®肺部射頻消融系統之主機部分(註冊證號：國械註准20253011204)配合使用，首次能夠透過自然腔道(支氣管)將射頻能量精準穩定送達肺部病灶中心，完成病灶全覆蓋並消融，開創肺癌「超微創、智能化、精準化」的介入治療新紀元，成功填補該領域的全球空白。

- 2025年8月，上海市胸科醫院孫加源教授團隊於權威學術期刊《Translational Lung Cancer Research》發表了經支氣管射頻消融治療IA期周圍型肺癌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回顧性隊列研究，此研究為BroncAblate®智衡®正式上市後首篇文獻報道。該回顧性隊列研究證實，經支氣管RFA在IA期周圍型肺癌治療中展現出更優的安全性(低併發症發生率)和更顯著的局部進展控制效果(尤其是在CBCT引導下)，為肺癌患者提供了更理想的微創治療選擇。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BroncAblate®智衡®已在中國實現廣泛應用，覆蓋全國20餘個省市，在累計30餘家醫院完成近200例手術。

- 2025年12月，BroncAblate®智衡®已取得香港上市許可，其他區域註冊流程同步啟動中。

- **慢阻肺治療產品臨床試驗及商業化有序推進**

我們的慢阻肺治療管線覆蓋除藥物之外的多種干預手段，擁有已經成功上市的InterVapor®熱蒸汽治療系統(下稱「**InterVapor®**」)及正在進行上市前臨床試驗的BroncTarget®肺部靶向去神經射頻消融系統(下稱「**BroncTarget®**」)，分別用於重度和極重度慢阻肺以及慢阻肺急性加重期的治療。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中國，InterVapor®覆蓋全國近30個省／市。InterVapor®對重度慢阻肺的療效已得到醫生及患者的一致認可。

- InterVapor®的中國地區上市後系列臨床試驗有序推進中。相關系列的研究計劃在中國地區超過30家醫院開展，並分別對不同亞組人群及慢阻肺急性加重改善等方面展開研究。

業務摘要

- BroncTarget®的確認性臨床試驗正在有序開展中，全國28家醫院正同步推進受試者招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有116例受試者完成入組，該臨床試驗的階段性研究者討論會已經召開，數據表示試驗組患者臨床表現有普遍改善。
- 2026年1月，BroncTarget®正式進入創新醫療器械特別審查程序（「綠色通道」）。

- **肺部導航與其他創新介入產品臨床落地，實現多場景創新術式應用**

我們在呼吸介入診療領域內擁有多項自主創新產品，其中絕大部分都是全球首創及唯一的產品。報告期內，我們在肺部介入領域的產品實現了在多種臨床場景中的應用，為醫患提供安全有效的解決方案。

- 報告期內，LungPro增強現實光學全肺診療導航（下稱「LungPro」）聯合霧泉®一次性使用內窺鏡霧化微導管（下稱「霧泉®」）及BroncTru®途擴®一次性使用經支氣管鏡擴張導管（下稱「BroncTru®途擴®」）等耗材，實現了胸外科肺部腫瘤手術定位、經支氣管鏡擴張導管定位活檢（EBUS-GS-TBLB）、經支氣管鏡隧道冷凍活檢術（EBUS-TTCB）、縱膈腫物活檢技術（EBUS-TBNB）、經支氣管鏡擴張導管靶向給藥等多項創新術式的臨床應用及推廣，為醫生和患者帶來多種診療選擇。
- 2025年3月，我們的肺部影像處理軟件BroncQCT®正式獲得浙江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在中國上市。在臨床使用中，BroncQCT®可以顯著提升醫生對肺部CT影像的閱片效率，為臨床輔助診療提供強大助力，推動診療過程更加高效、精準。

- **持續進行學術推廣與醫生培訓**

2025年，我們積極參加學術會議，同步舉辦專項術式培訓，二者協同聯動，讓創新術式真正轉化為臨床診療能力，推動產品快速普及。

- 報告期內，我們充分參與國內外權威學術會議超過70場，攜旗下各類產品亮相第十屆東方胸外科學術會議（OCTS 2025）、「經支氣管鏡肺部射頻消融技術」專題會、第35屆歐洲呼吸學會國際大會（ERS 2025）、荷蘭第三屆全球機器人支氣管鏡及配套技術大會等數十餘場先鋒學術會議。

業務摘要

同期，我們助力各類專項技能培訓班的實施落地。在中國，舉辦了「領航肺凡」經支氣管肺癌消融專項技能培訓班、呼吸介入新技術系列線上專題沙龍等多場專項技能培訓，為臨床醫生提供了豐富的培訓支持。在海外，多次邀請海外專家團深入國內手術室現場，與國內頂尖醫院聯合舉辦海外培訓班，構建高效的技術轉化與國際交流平台。

- **全面的市場准入策略及專利保護**

公司已經構建起覆蓋核心產品、關鍵技術的全方位知識產權保護體系，海外版圖已擴張至亞洲、歐洲、美國等主要國家／地區。

- 在市場准入方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共擁有94張註冊證，其中NMPA註冊證20張、CE證4張、FDA證7張，其他國家／地區63張。
- 在專利保護領域，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共持有780項專利，實現技術創新成果的全方位、多層次保護。

- **多元合作與產業併購，實現可持續發展**

報告期內，我們積極尋求戰略合作與產業併購機會，探尋更多公司發展潛能。

- 2025年10月，我們與上海瑛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1501.HK，以下簡稱「瑛泰醫療」)以及杭州臨恒清睿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杭州臨平國有資本投資運營有限公司(「臨平國投」)為主要出資人)簽訂了股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有關認購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下文「發行本公司股本證券」一段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0日的公告。同日，本公司攜手瑛泰醫療與杭州臨平經濟技術開發區(以下簡稱「臨平經開區」)及臨平國投簽訂《戰略合作協議》，建立長期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期充分發揮各自在政策支持、產業資源、市場經營等方面的優勢，豐富公司產品商業化推廣渠道，助力產品銷售。

業務摘要

- 2025年12月，Broncus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Broncus China**」)作為買方與啓明醫療(香港)有限公司(「**啓明醫療**」)作為賣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啓明醫療有條件同意出售，而Broncus China有條件同意購買Valgen Holding Corporation的157,800股B系列優先股。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9日及2026年3月13日的公告。收購事項已於2026年1月底完成。鑒於結構性心臟病與肺部疾病之間存在相似性及關聯性，本次收購為公司實現心肺疾病綜合診斷及治療提供了契機，為未來建立心、肺疾病綜合診斷和治療平台奠定了堅實的基礎，以更加豐富的產品序列實現可持續發展。

- **攬獲各類領域殊榮**

2025年，公司繼續深耕肺部疾病微創介入診療領域，憑藉硬核的技術創新實力與卓越的綜合運營能力，斬獲多項權威榮譽，行業影響力與品牌認可度持續提升。

- 憑藉「支氣管鏡手術機器人系統」項目，成功入圍國家級《2025年人工智能醫療器械創新任務揭榜掛帥入圍單位公示》創新任務榜單。
- 參與的《呼吸介入診療關鍵技術研發及一體化體系建設》獲批立項國家衛生健康委「癌症、心腦血管、呼吸及代謝性疾病(四大慢病)防治研究國家科技重大專項」。
- 作為主要完成單位之一的「肺癌經支氣管鏡診療體系的創新研究與推廣應用」項目榮獲2025年度華夏醫學科技獎二等獎。
- 在第九屆杭商國際化創新大會上，堃博医疗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徐宏先生榮獲2024年度「新銳杭商」稱號。

主席報告

2025年，是全球生物醫藥與創新醫療器械行業浪潮奔湧的一年，也是堃博医疗韌性生長的一年。在地緣政治格局複雜多變、行業競爭日趨激烈、商業化攻堅壓力持續凸顯的多重挑戰交織下，我們始終堅守「將介入治療解決方案確立為肺病治療的金標準」這一核心使命，凝心聚力、篤行實幹，不遺餘力推動肺部疾病領域邁入精準診療新時代。

這一年，我們不僅實現了全球首款肺癌介入治療產品的成功上市、慢阻肺治療產品的商業化穩步拓展，以及在研產品臨床試驗的有序推進，更通過提質增效、戰略合作、模式創新等多元舉措，彰顯了強大的抗風險能力與發展韌性，穩步實現企業可持續高質量發展。

我們深知，創新是醫療器械企業的核心源動力，更是企業行穩致遠、引領行業的堅實保障。2025年，在產品創新領域，我們自主研發的全球首款經自然腔道肺癌射頻消融器械（BroncAblate®智衡®經支氣管射頻消融系統）成功登陸中國市場，這不僅是全球肺癌介入治療領域的重磅突破性成果，其優異的臨床數據，更為經支氣管介入消融技術躋身肺部腫瘤核心治療手段提供了堅實的循證醫學支撐。在技術升級層面，我們緊跟AI技術發展浪潮，鞏固公司在肺部大數據深度學習、軟件開發領域的實力與知識產權組合，打造更加高效的臨床輔助診療工具，與肺部疾病治療類核心產品形成協同效應，為臨床提供多場景、高精度、高效率的肺部介入治療方案。

2025年，我們始終堅持資源聚焦戰略，深耕肺部疾病介入治療核心賽道，以慢阻肺、肺癌兩大疾病領域為主攻方向，全力推動核心產品商業化落地。以慢阻肺治療產品InterVapor®為代表，我們全力推動熱蒸汽肺減容(BTVA)術式在全國多家核心醫院落地應用，其顯著的治療效果與良好的安全性，已獲得臨床醫生與患者的廣泛認可和高度信賴。同時，我們通過手把手教學、學術分享及手術觀摩等多元形式，搭建海內外臨床專家交流平台，助力術式標準化、規範化推廣。我們相信，隨着國家相關政策的陸續出台與落地，InterVapor®在醫保准入、術式收費等關鍵商業化環節將實現較大進展，為產品大規模入院奠定了堅實基礎。

主席報告

過去一年，我們在海外市場持續深耕，穩步拓展全球業務版圖，在香港、馬來西亞、新加坡等地成功斬獲多項產品註冊證，產品合規壁壘持續加固，為海外商業化推廣培育了廣闊而堅實的市場土壤。未來，我們將繼續秉持「創新視野、全球落地」的國際化發展戰略，依託現有成熟的註冊體系與商業化基礎，深化與海外核心合作夥伴的協同聯動，加速推動更多核心創新產品登陸全球市場，讓中國肺部介入領域的創新成果惠及世界各國患者。

與此同時，我們高度重視企業社會責任與合規經營，持續完善ESG（環境、社會、治理）相關政策體系與執行機制，嚴格恪守國內外監管規定及國際行業慣例，堅守商業原則。我們堅信，企業的真正成功，源於經營發展與社會責任的協同共贏，這既是對全體股東利益的根本保障，更是企業實現長期可持續發展的必然要求。

展望2026年，全球生物醫藥與創新醫療器械行業挑戰與機遇始終相伴相生，作為肺部介入醫療器械領域的領導者，我們將以臨床需求為錨點，深度挖掘公司發展潛力，圍繞創新驅動、商業化拓展及全球化佈局三個核心角度，持續深耕行業技術前沿高地，全速推進研發攻堅與創新成果轉化，穩步提升品牌在全球行業內的話語權與引領力。我們將以更堅定的決心、更高效的執行力，踐行技術創新使命，加快商業化步伐，攜手各位股東、合作夥伴與行業同仁，共同攻克肺部疾病的公共健康難題，為患者創造更美好的生活，為股東與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徐宏

2026年3月31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況

專注於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慢阻肺」）及肺癌的介入治療，我們是介入呼吸病學領域的開拓者，在中國和全球範圍內提供創新型肺部疾病解決方案。在規模龐大、尚未開發且快速增長的介入呼吸病學市場，依託中國首個也是唯一一個由實時圖像全肺抵達導航技術支持，我們建立起「導航－診斷－治療」三位一體的綜合介入呼吸疾病治療平台，解決現有診療模式的痛點以及遠未能滿足的肺部疾病臨床需求，引領診斷與治療範式的轉變，推動肺部疾病領域進入精準診療時代。

願景

成為肺病治療轉型的全球領導者。

使命

將介入診療解決方案確立為肺病治療的金標準。

2025年，肺部疾病介入診療市場仍處於發展階段。受肺部疾病負擔加劇、醫療技術創新迭代及政策扶持推動，肺部介入醫療器械市場正邁入「微創+精準+智能+國產替代」的發展階段，其三大核心賽道為肺部導航與手術機器人、肺癌介入消融治療、慢阻肺介入診療，人工智能與介入器械的深度融合將成為行業新增長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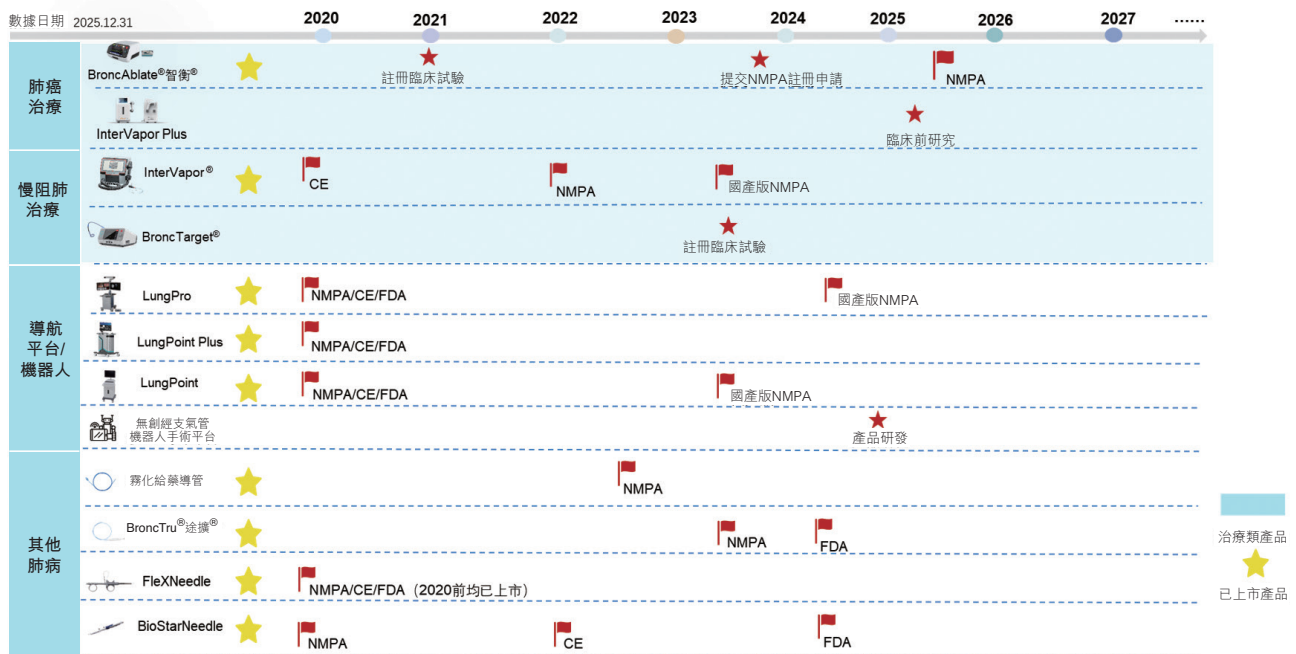
堃博医疗依託全球首創產品矩陣、全周期肺病診療閉環方案與完善的循證醫學證據體系，通過核心介入治療產品與手術機器人成功聯用、前瞻性佈局經支氣管柔性手術機器人、現有產品不斷迭代更新等方式，已形成難以複製的綜合競爭力，在肺癌與慢阻肺兩大核心賽道具備領先優勢。在肺部疾病介入診療市場教育程度不足、基層診療水平不均的現狀下，我們堅持以「臨床證據+市場准入+穩健運營」為核心，發揮技術領先優勢，謀求可持續發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產品及產品線

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的主要產品包括多項全球或中國唯一的創新肺部介入治療產品，其中，InterVapor®是世界上首個及唯一一個用於治療慢性阻塞性肺病的無植入物醫療器械，且臨床試驗已經驗證了其用於治療肺癌的可行性。BroncAblate®智衡®是全球首款適應症為肺癌的經支氣管介入治療產品。我們的BroncTarget®是中國首個自主研發的靶向去神經射頻消融系統，用於降低慢性阻塞性肺病的急性加重風險。

堃博医疗創新肺部解決方案



肺癌治療管線

肺癌是全球最常見癌症及癌症相關死亡首要病因，中國新發及死亡病例在全部惡性腫瘤中均居首位；肺臟也是惡性腫瘤第二常見轉移部位。外科手術切除是早期肺癌首選治療方式，肺內寡轉移性病灶亦可從中獲益，但用於高齡、合併慢阻肺、多發癌或術後新發者需慎重考慮。多項國際指南已將腫瘤消融列為早期及局部晚期肺癌推薦治療手段，局部消融現已成為治療不接受或不適於外科手術或立體定向放射治療 (stereotactic radiotherapy, SRT) 肺腫瘤的主要方案，對於綜合治療腫瘤具有重要價值。

經支氣管鏡射頻消融術是一項微創、可重複的肺部腫瘤靶向療法，為多數患者提供全新的治療方式。隨着技術的發展和普及，這項創傷小、恢復快的精準微創介入的新方案將有望成為未來主流趨勢，既可以單獨使用，也可以聯合藥物、手術使用，推動肺癌治療關口前移，以期獲得更高生存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roncAblate®智衡®肺部射頻消融系統

BroncAblate®智衡®是全球首款通過大規模臨床循證醫學證據驗證的經自然腔道肺癌射頻消融器械，通過突破性的關鍵技術創新，解決了此前肺部射頻消融過程中，由於肺部阻抗過高難以持續穩定進行射頻消融、射頻消融範圍局限的技術難題。首次實現通過自然腔道（支氣管）將射頻能量精準送達肺部病灶中心，滅活腫瘤組織，帶來微創、可重複的肺部腫瘤靶向療法，成功填補該領域的全球空白。

截至目前，BroncAblate®智衡®的註冊臨床研究（BRONC-RFII研究）是經支氣管鏡肺部消融領域內領先的大規模、長隨訪時間、高臨床價值的前瞻性臨床研究，研究由16個中心參與，共納入126例患者。BRONC-RFII的研究結果在權威學術期刊《Respirology》上刊發，數據顯示，該系統技術成功率達到99.35%，1年完全消融率達90.48%，1年總生存率為96.83%，在對磨玻璃結節的治療上表現優異，純磨玻璃結節的完全消融率可達100%。且手術相關的嚴重併發症發生率較低，如氣胸發生率僅為3.97%，充分驗證了其在肺部腫瘤治療中的安全性與有效性方面的優勢，為經支氣管消融技術作為肺部腫瘤治療手段的發展和應用提供了堅實的科學依據。

2025年4月18日，BroncAblate®智衡®一次性使用肺部射頻消融導管經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批准於中國上市（註冊證號：國械註准20253010767）。2025年6月23日，BroncAblate®智衡®經支氣管肺部射頻消融系統主機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註冊證號：國械註准20253011204），與一次性使用肺部射頻消融導管（註冊證號：國械註准20253010767）配合使用。

2025年8月，上海市胸科醫院孫加源教授團隊於權威學術期刊《Translational Lung Cancer Research》發表了經支氣管射頻消融治療IA期周圍型肺癌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回顧性隊列研究，此研究為BroncAblate®智衡®正式上市後首篇文獻報道。該回顧性隊列研究證實，經支氣管RFA在IA期周圍型肺癌治療中展現出更優的安全性（低併發症發生率）和更顯著的局部進展控制效果（尤其是在CBCT引導下），為肺癌患者提供了更理想的微創治療選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產品已在累計30餘家醫院完成近200例手術。BroncAblate®智衡®商業化流程，如相關術式收費、陽光掛網等工作順利推進中，報告期內，BroncAblate®智衡®一次性使用肺部射頻消融導管已經在27個省／市陽光採購平台實現掛網。在國家醫保局《關於印發（呼吸系統類醫療服務價格項目立項指南（試行））的通知》的政策推動下，術式收費在各地落地的速度將顯著加快。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5年12月，BroncAblate®智衡®已取得香港上市許可，其他國家註冊同步進行中。

慢阻肺治療管線

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簡稱慢阻肺）是一種常見的慢性呼吸系統疾病，中國慢阻肺患者人群龐大，慢阻肺高居我國居民死亡原因前列，慢阻肺已成為嚴重影響國人健康的重要疾病負擔。

慢阻肺當前的標準治療仍然以吸入性藥物為主，同時配合非藥物干預，但目前仍有部分患者在接受標準治療後仍不能有效控制症狀或頻繁出現急性加重症狀，肺功能持續下降，生活質量受到嚴重影響。

我們擁有InterVapor®及BroncTarget®，分別用於治療重度和極重度慢阻肺以及慢阻肺急性加重，是全球唯一一家覆蓋除藥物治療最佳之外的所有慢阻肺患者的公司。其中，InterVapor®已擁有包括CE、NMPA在內的註冊證，在全球多個國家／地區實現商業化；BroncTarget®目前正在進行確證性臨床試驗。

InterVapor®熱蒸汽治療系統

InterVapor®是全球唯一介入治療慢性阻塞性肺病的無植入物醫療器械，用於治療重度和極重度慢性阻塞性肺病，擁有強大的知識產權組合，是世界上首個及唯一一個利用熱蒸汽能量的介入呼吸病學器械。InterVapor®通過支氣管鏡向肺部輸送熱蒸汽，以實現肺部病變部位的靶向消融，開創經支氣管鏡熱蒸汽肺減容術(BTVA)，治療患者的慢性阻塞性肺病。

BTVA作為治療慢阻肺的新型技術，對慢阻肺患者的肺功能和生活質量具有較好的改善，有望成為治療慢阻肺的重要手段。鑒於BTVA作為一種安全、有效、微創的治療技術，InterVapor®於2019年被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授予「Breakthrough Device」(突破性醫療器械)稱號，同年BTVA正式被國際權威慢阻肺指南——GOLD納入推薦的介入治療方法之一，至2026年已連續八年被納入推薦。

目前，InterVapor®已獲得CE、NMPA等註冊認證批准，產品獲准在歐洲、中國、中國香港、中國台灣、澳大利亞、新加坡、印度、泰國等國家／地區商業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中國，InterVapor®已在各級醫院開展BTVA手術。此外，該產品在國內的採購、入院進程有序推進。目前，其一次性使用熱蒸汽治療導管已在全國30個省市陽光採購平台完成掛網，其術式收費也將在政策推動下在更多省市落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積極開展InterVapor®的一系列上市後臨床研究。在中國，InterVapor®上市後系列臨床試驗計劃在中國地區的超過30家醫院開展，並分別對不同亞組人群及COPD急性加重改善等方面展開研究。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系列研究已經完成12家參研醫學中心的啟動，併入組約20例受試者。在海外，該產品的上市後臨床研究亦在同步推進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歐洲開展的BTVA Registry試驗，已在17個研究中心中入組264例受試者。於德國開展的BENTO試驗已於當地的13家研究中心完成36例受試者入組。我們於全球開展的InterVapor®熱蒸汽治療系統上市後的臨床研究，有望收集更加豐富的高質量循證醫學證據，為更多患者帶來安全有效的慢阻肺治療選擇。

同時，我們積極推動「慢阻肺肺氣腫熱蒸汽肺減容臨床規範化應用專家共識」建設，助力InterVapor®在臨床的應用落地。

BroncTarget®肺部靶向去神經射頻消融能量系統

TLD(Targeted Lung Denervation)是一項針對中重度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OPD)的突破性介入技術。它通過支氣管鏡將射頻能量精準送達神經靶點，旨在從源頭上抑制氣道異常收縮與黏液高分泌，從而改善咳嗽、咯痰、呼吸困難等症狀。該技術並非替代常規藥物治療，而是與之形成協同互補的「介入+藥物」綜合管理方案，為經常規藥物治療後症狀仍控制不佳的患者提供了全新的選擇方向，其推廣普及潛力顯著，部分縣域醫院也已具備開展相關試驗的條件。

BroncTarget®是中國首個自主研發的經支氣管鏡射頻消融治療慢性阻塞性肺病產品，通過在肺部主要支氣管周圍提供更深的組織消融，以減少氣道中的張力和黏膜產生，緩解氣道阻塞。

BroncTarget®已於2023年確證性臨床試驗，該研究是一項前瞻性、隨機、單盲、假手術組對照的多中心臨床試驗，計劃在中國地區超20家研究中心納入189例中重度慢性阻塞性肺病患者，以評估該產品的安全性及有效性。目前，該產品的確證性臨床試驗正在有序開展中。2025年7月，本試驗線下階段性研究者閉門討論會順利召開，數據顯示，試驗組患者臨床表現有普遍意義上的改善。該研究預計在2028年內完成全部受試者隨訪。臨床試驗報告及數據公開將不早於該時間點完成。

2026年1月，BroncTarget®正式進入創新醫療器械特別審查程序（「綠色通道」）。這標誌着該產品在核心技術原創性、臨床價值顯著性等方面獲得國家藥監部門的認可，其註冊流程有望全面提速。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肺部疾病診療管線主要產品

霧泉®-一次性使用內窺鏡霧化微導管

霧泉®與內窺鏡配合使用，在導航系統引導下，精準抵達病灶部位，對其進行霧化給藥，將藥物直接輸入到肺部病變組織。該產品適配性強，適應症廣，可適配多類藥物，主攻方向為氣道麻醉、精準抗菌抗炎，結核給藥，化痰祛痰，胸外科染色定位等應用方向。

霧泉®是中國唯一獲批的霧化微導管，擁有多項專利技術，開闢肺部疾病治療領域廣泛的藥械結合應用場景。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共計應用於超過13,000台手術，在支氣管內鏡手術、RICU等臨床應用場景包括：氣道麻醉、霧化給藥、手術染色定位等。

目前，該產品已在全國約30個省／市陽光採購平台完成掛網。

BroncTru®途擴®-一次性使用經支氣管鏡擴張導管

BroncTru®途擴®可在導航系統引導下，實現對氣道外病變部位特別是X光下不可見的外周孤立性肺小結節的精準抵達，建立直接通往病變部位的通道，以實現全肺的診斷及後續治療。

該產品於2023年9月正式獲得浙江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上市，擁有多項專利技術，可適用於肺部疾病診斷、治療領域的多種應用場景，包括但不限於：經支氣管擴張導管縱隔病灶冷凍活檢術(EBUS-TTCB)、經支氣管鏡擴張導管靶向給藥、肺活檢術及激光消融術、支氣管鏡下肺空洞穿刺活檢及灌洗、支氣管鏡針吸活檢術(TBNA)等，獲得醫生廣泛認可。目前，該產品已在全國約30個省／市陽光採購平台完成掛網。

2026年1月，BroncTru®途擴®成功獲得印尼衛生部批准，正式進入印尼市場，實現東南亞市場新突破。

導航平台、柔性手術機器人及軟件系統

LungPoint、LungPoint Plus/Archimedes Lite及LungPro/Archimedes系統

作為全球唯一的經支氣管全肺增強現實導航技術提供商，目前，我們擁有一款上市導航產品，以覆蓋各層級醫院對肺部導航產品功能的不同需求，包括LungPoint、LungPoint Plus(亞洲以外地區稱為「Archimedes Lite」)和LungPro(中國以外地區稱為「Archimedes系統」)，並根據臨床使用反饋進行系統的更新迭代。

- LungPoint，即LungPoint虛擬支氣管鏡導航(VBN)系統，是一種基於計算器輔助圖像的導航軟件系統，其與一套活檢工具一起，為醫生提供氣道內的實時路徑導航，並進一步定位引導到肺部相關的目標區域，以便進行肺部活檢和其他手術。LungPoint於2009年在美國獲FDA批准、2011年在歐盟獲BSI批准、2014年在中国獲國家藥監局批准上市和商業化用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LungPoint Plus/Archimedes Lite，於2020年推出，通過重建基於CT的圖像，並同步顯示實際和仿真圖像，為肺活檢和其他手術提供氣道內的實時導航，從而更準確有效地規劃通往目標的路徑。LungPoint Plus已於2020年年底在中國實現商業化，並已於2021年3月在歐盟及美國上市銷售。
- LungPro，在中國以外地區稱為Archimedes（簡稱「**LungPro/Archimedes**」），是基於LungPoint VBN系統的升級產品。Archimedes將VBN技術的應用提升到了一個新的高度，其採用了一種新穎的方法，可以實現精確導航，並對遠離或鄰近氣道的周圍性病灶進行定位。Archimedes於2014年在美國獲FDA批准、2014年在歐盟獲BSI批准、2017年在中國獲國家藥監局批准上市及商業化用途。

增強現實光學全肺診療導航(LungPro)是在虛擬導航支氣管鏡的基礎上，融入增強現實和光學導航技術，以輔助支氣管鏡檢查的新技術，該技術拓展了肺外周病變的可操作範圍，衍生了新興的診療手段，已成為臨床肺結節診療的重要手段之一。

為規範增強現實光學全肺診療導航技術的臨床操作，指導其在臨床實踐中的應用，中華醫學會呼吸病學分會介入學組組織多學科專家經過多輪的研討，牽頭制定了《增強現實光學全肺診療導航引導下肺外周結節診斷、定位及治療專家共識》，針對增強現實光學全肺診療導航技術適用的肺外周結節診斷、定位和治療的適應證和禁忌證、設備和器械、圍術期處置、操作流程及併發症管理等方面提供了推薦意見和臨床指導。在支氣管鏡導航技術快速發展時期，該專家共識對於提高診療成功率及降低導航相關不良事件發生率有着極為重要的意義。

經自然腔道柔性手術機器人

在肺部介入治療高需求、高增速的現狀下，基於先進的肺部介入診療導航專利技術及肺癌介入治療關鍵性經支氣管射頻消融技術突破，我們進一步拓展經自然腔道柔性手術機器人佈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手術機器人是創新型智能醫療設備，需要在人體腔道狹小空間區域完成精細的手術操作，作為全球增強現實光學導航系統研發的領頭人，我們擁有全球唯一全肺抵達增強現實實時圖像導航系統，掌握核心算法和軟件技術，疊加全球領先的光纖光柵形狀感知技術，將開發先進的多模態圖像自動配准融合技術，滿足更精準、安全的手術導航需求，成為肺部手術機器人的「眼睛」和「大腦」，補充機器人控制和驅動系統平台開發等相關技術，加快經自然腔道手術機器人項目開發進度，疊加公司目前在機械臂研發的實力，實現公司在機器人「眼」、「腦」、「手」、「體」、「治」上的全面覆蓋。

目前，我們的經自然腔道柔性手術機器人在前期研究階段。

肺部影像處理軟件BroncQCT®

2025年3月，我們的肺部影像處理軟件BroncQCT®正式獲得浙江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在中國上市。在臨床使用中，BroncQCT®可以顯著提升醫生對肺部CT影像的閱片效率，為臨床輔助診療提供強大助力，推動診療過程更加高效、精準。BroncQCT®的成功上市，是堃博医疗在精準診斷及拓展治療領域的又一開拓性成果，其擁有的高效智能算法，使醫生在處理肺部CT影像的過程中，突破二維讀片的局限性，直接獲得肺部結構的三維重建顯示和專業閱片報告，提升影像處理效率，具有重要的臨床價值。

BroncQCT®通過算法對CT圖像進行精確到肺段的分割處理，實現氣道、肺動靜脈血管、葉間裂、肺葉和肺段的三維重建顯示和量化信息展示，為專業醫生提供閱片報告，本軟件可用於在患者群體中高效進行大範圍影像篩查，篩選出具有特定肺部特徵的患者，並能夠對同一患者不同時期的影像進行處理，直觀對比和追蹤患者肺部特徵的變化，優化醫生的影像處理流程。BroncQCT®可以與公司介入治療產品InterVapor®及BroncAblate®智衡®聯用，提高前期診斷過程中影像處理速率，推動肺病介入治療關口前移。

BroncQCT®的上市，是公司提供肺部疾病篩查－診斷－治療全流程的解決方案的重要補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不保證我們最終能夠成功開發BroncTarget®及經自然腔道柔性手術機器人或我們的任何在研產品，並進行上市。

研發

我們專注於開發用於肺部疾病導航引導、診斷及治療的創新技術和產品。我們有開發和商業化肺部疾病介入診療醫療器械的良好往績記錄。為提高研發能力，我們採用了高效的研發模式，將國際技術與本地研發成本優勢相結合，以支持我們的知識產權組合和產品迭代。

憑藉我們強大的研發能力和一體化技術平台，我們繼續穩步推進產品研發進展，升級現有產品，以滿足醫生的不同需求，並酌情擴大我們產品的應用範圍，為醫生和患者提供更全面的治療選擇。

製造

報告期內，我們有中國杭州和美國聖何塞兩個生產中心，在中國杭州和美國聖荷塞的生產中心的總建築面積分別約為3,122平方米和863平方米，工廠均符合ISO13485標準。

目前，杭州工廠具備生產導航系列產品、InterVapor®(包括一次性使用導管及設備)、BroncAblate®智衡®(包括一次性使用導管及設備)及各類肺部疾病治療類耗材產品的能力。

我們可以根據市場需求迅速擴大生產能力，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

質量體系

按照ISO13485、中國NMPA的GMP、美國FDA的OSR、歐盟MDR等法規和標準和要求，我們建立了國際化的質量管理體系。

本公司通過建立並維護高標準、嚴要求的質量管理體系，在研發、臨床、註冊、採購、生產、銷售和售後服務等各個環節均實施了嚴格的質量控制程序。同時在質量控制上投入大量資源控制和改善產品質量，對原材料、製造過程控制、半成品、成品等進行了多道工序的檢驗，從而確保產品質量的有效性和一致性，產品質量穩定可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知識產權

基於專利先行的產品研發策略和多層次的知識產權保護策略，以最大限度的延長和擴大專利保護的期限和範圍，本公司在肺部介入治療領域搶先佈局了多項國內和國際的專利，鞏固本公司在領域內的強大護城河。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堃博医疗持有知識產權情況如下：

知識產權類型	數量
發明專利	246
實用新型	324
外觀設計	64
商標	146
合計	780

商業化

在呼吸介入市場向精準治療轉型的大背景下，本公司憑藉核心產品的技術優勢、差異化的商業化策略，在市場波動中逐步推進產品落地，持續彰顯在肺部介入診療領域的核心競爭力。我們積極應對行業變化，優化產業佈局，最大化本公司治療類產品的先發優勢，我們具體的商業化策略為：

- 直擊肺癌精準診療，核心產品上市後商業化全面鋪開*

在肺癌介入診療市場，我們的肺癌介入治療產品BroncAblate®智衡®憑藉其在肺癌介入治療領域裡的全球唯一的先發優勢和「超微創、智能化、精準化」的臨床價值，採取優先佈局三級甲等醫院重點目標醫院，同步向具有肺癌／肺小結節診療潛力醫院拓展推廣，形成「核心聚焦、全面覆蓋」的推廣模式，在全國範圍內快速推進商業化落地。截至2025年12月31日，BroncAblate®智衡®已在累計30餘家醫院完成近200例手術。
- 發揮慢阻肺治療類產品的先發優勢，借力國家政策，助推商業化落地*

在慢阻肺診療市場，我們的InterVapor®市場推廣已初見成效。市場推廣前期，我們採取樹立標桿醫院再輻射區域醫院的推廣模式，以提升產品的市場知曉率，夯實我們在重度／極重度慢阻肺診療領域的學術地位與臨床實力。此後，我們提供標桿醫院與輻射醫院之間的交流活動、海內外手術觀摩與培訓活動及學術會議現場手把手體驗等經驗交流活動，將患者篩選、手術經驗及術後護理等最佳實踐經驗進行分享，推動創新術式在各層級醫院的落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25年3月，國家醫保局公佈《呼吸系統醫療服務價格項目立項指南（試行）》方案，InterVapor®涉及的BTVA術式列入無創肺減容費項目中，此項政策的落地將大力推動我們的產品商業化進程。截至2025年12月31日，這一政策已在內蒙古、江蘇、河北落地。

- **持續進行產品上市後臨床試驗，累積臨床詢證醫學證據**

我們持續推進核心產品上市後臨床試驗，以系統性積累豐富的循證醫學證據、完善臨床應用經驗，為產品市場推廣、醫保准入、術式普及及迭代升級提供核心支撐，加速市場滲透。

InterVapor®上市後系列臨床試驗有序推進中。在中國，該產品系列研究計劃在中國地區的超過30家醫院開展，並分別對不同亞組人群及COPD急性加重改善等方面展開研究。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完成12家參研醫學中心的啟動，併入組約20例受試者。在海外，InterVapor®上市後的臨床研究亦在同步推進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歐洲開展的BTVA Registry試驗，已在17個研究中心中入組264例受試者。於德國開展的BENTO試驗已於當地的13家研究中心完成36例受試者入組。我們於全球開展的InterVapor®熱蒸汽治療系統上市後的臨床研究，有望收集更加豐富的高質量循證醫學證據，為更多患者帶來安全有效的慢阻肺治療選擇。

- **積極有序推動市場准入**

中國區域採購、入院等進程積極推進。BroncAblate®智衡®一次性使用肺部射頻消融導管、BroncTru®途擴®一次性使用經支氣管鏡擴張導管、霧泉®一次性使用內窺鏡霧化微導管等耗材產品已在全國多個省市陽光採購平台完成掛網，為醫療機構入院議價及採購提供了准入保障，幫助我們的產品迅速滲透到更多的醫院，從而迅速提高我們的銷售量和市場佔有率。

產品註冊和准入穩步推進。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共擁有94張註冊證，其中NMPA註冊證20張、CE證4張、FDA證7張，其他國家／地區63張，並有多項產品正在全球註冊過程中。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持續進行學術推廣與醫生培訓**

2025年，我們積極參加學術會議，通過病例分享、術式演示、專題講座等形式，剖析產品在臨床應用中的優勢，搭建創新術式交流共享的橋樑。同時，我們積極舉辦專項培訓，精準對接相關術式的應用要點，通過手術觀摩帶教、專題研討、手把手動物实操的多元化模式，讓創新術式真正轉化為臨床診療能力。二者協同聯動，讓創新術式真正轉化為臨床診療能力，推動產品快速普及。

報告期內，我們充分參與國內外權威學術會議超過70場，攜旗下各類產品亮相第十屆東方胸外科學術會議(OCTS 2025)、「經支氣管鏡肺部射頻消融技術」專題會、第35屆歐洲呼吸學會國際大會(ERS 2025)、荷蘭第三屆全球機器人支氣管鏡及配套技術大會等先鋒學術會議。

同期，本公司助力各類專項技能培訓班的實施落地。在中國，舉辦了「領航肺凡」經支氣管肺癌消融專項技能培訓班、呼吸介入新技術系列線上專題沙龍等多場專項技能培訓，為臨床醫生提供了豐富的培訓支持。在海外，多次邀請海外專家團深入國內手術室現場，與國內頂尖醫院聯合舉辦海外培訓班，構建高效的技術轉化與國際交流平台。

主要的政府研發補助、資金、補貼及稅收優惠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獲得2.1百萬美元(2024年：1.3百萬美元)的政府補助。

未來及前景

展望未來，我們對中國醫療健康產業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隨着人口老齡化進程加快和城鎮化水平提升，醫療健康需求將持續增長。我們將秉承我們的企業願景，持續致力於持續鞏固全球肺部疾病微創介入診療領軍者地位，充分發揮我們自主創新能力，持續研發各種底層技術及配套技術，同時佈局心臟介入診療領域，在未來建立起心、肺疾病綜合診斷和治療平台，為全球醫患帶來福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概覽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報告其他部分所載財務數據及附註作出，並應與該等財務資料及附註一併閱讀。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主要為銷售醫療器械及耗材產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174,000美元，與去年同期8.1百萬美元相比下降98%。下降主要由於：

- (1) 為響應中國推動優先採用國產醫療器械的國家政策，中國醫院傾向並推動國產醫療器械而非進口器械，因此，於2025年，我們一名分銷商退回其持有的美國製造的導航設備，並推出具備類似功能的國內製造導航設備作為替代品。預期所退回的美國製造導航設備將出售至海外市場；及
- (2) 經與一名中國國有企業客戶進行公平商業磋商後退還Intervapor導管，導致收入減少。

因此，相對負面影響抵銷了2025年的5.9百萬美元收入。本公司已評估一次性銷售退貨的商業理據。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原材料成本、折舊與攤銷、公用事業成本及其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1.1百萬美元，與去年同期2.0百萬美元相比下降45%。銷售成本減少乃由於一次性退貨導致的成本沖回。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負917,000美元，主要受一次性退貨所影響。毛利率根據毛利除以收入計算。不計及一次性退貨產生的一次性影響，本集團的毛利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71.4%，而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7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及收益

報告期內，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和政府補助。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約為7.9百萬美元，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3百萬美元相比減少約16%，主要是由於銀行市場利率下降導致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8.0百萬美元，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同比下降6%。主要是由於收入減少及我們通過各項舉措有效優化銷售開支。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成本主要包括我們研發僱員的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原材料成本、技術服務費、臨床試驗開支、業務相關開支及股份獎勵。

我們的技術服務費指我們就產品開發所需的補充服務（包括低值易耗品的開發、產品測試和其他服務）向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支付的服務費。臨床試驗開支包括進行臨床試驗招致的開支，包括就我們的臨床試驗向CRO及醫院的付款。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成本分別約為7.8百萬美元及11.5百萬美元，下降32%。我們研發成本下降主要是由於我們聚焦核心產品的研發，同時，因中國研發團隊於2024年完成導航全系列產品的國產化。公司進一步採取成本優化、費用控制等措施降低研發開支。

	截至2025年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比例	12月31日止年度	比例
	千美元		千美元	
員工成本	3,723	47.9%	5,681	49.5%
折舊及攤銷	1,841	23.7%	2,558	22.3%
技術服務費	428	5.5%	704	6.1%
臨床試驗開支	103	1.3%	672	5.9%
原材料成本	172	2.2%	284	2.5%
股份獎勵	182	2.3%	92	0.8%
其他	1,323	17.0%	1,480	12.9%
總計	7,772	100%	11,471	1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總額分別約為7.4百萬美元及7.3百萬美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政管理政策。本集團非常重視資金的可用性及可及性，以應對日常營運並滿足未來發展對資本的需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存款總計124.9百萬美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存款為139.3百萬美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日常經營開支。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持有。

銀行借款及資本負債

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透支融通為30,000美元（2024年12月31日：30,000美元），其中本集團已動用16,000美元（2024年12月31日：22,000美元），以質押本集團總計25,000美元（2024年12月31日：25,000美元）的若干定期存款作抵押。

本集團運用資本負債比率對資本進行監控。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根據借款和租賃負債之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01%（2024年12月31日：0.2%）。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美元，境外的附屬公司主要以美元作為功能貨幣，中國的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美元與本集團開展業務所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為應對外匯風險，本公司力求通過最大限度地減少外幣淨頭寸來限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以降低外匯風險對本公司的影響。我們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於日後必要時考慮合適的對沖措施。

或有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資產抵押或限制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已抵押存款為238,000美元（2024年12月31日：238,000美元）。已抵押存款乃為本集團銀行透支融通作抵押及作為向本集團出租人提供的擔保。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集團資產。本集團使用結構性存款為55.79百萬美元，為本集團與銀行間外匯買賣合約保證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表，我們亦採用經調整虧損淨額作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該衡量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亦非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與相應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共同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通過消除不影響我們持續經營表現的若干非經營或一次性開支（包括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股份獎勵及上市開支）的潛在影響，為便於投資者及管理層比較我們不同年度的經營表現提供有用信息。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允許投資者考慮我們的管理層評估表現時所用指標。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指各項優先股相關權利的公允價值變動，其屬於非經常及非經營性質。股份獎勵開支為向選定行政人員、僱員及研發顧問授出股份所產生的非經營開支，其數額並非與我們業務運營的相關表現直接相關，且亦受到與我們的業務活動聯繫並不緊密或並不直接相關的非經營表現相關因素的影響。就股份獎勵而言，釐定其公允價值涉及高度判斷。過往產生的股份獎勵並不表示未來會產生。上市開支為與上市及全球發售有關的一次性開支。因此，我們認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股份獎勵及上市開支並不代表我們的持續核心經營表現，並在審閱財務業績時將其排除在外。未來可能不時存在我們於審閱財務業績時可能排除的其他項目。

使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衡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脫離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加以考慮或作為其替代或更優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衡量指標可能與其他公司採用的類似術語定義不同，因此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衡量指標作比較。

下表顯示年度的虧損淨額與所示年度我們的經調整虧損淨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年內虧損：	(17,875)	(15,303)
加：		
股份獎勵 ⁽¹⁾	962	236
年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虧損 ⁽²⁾	(16,913)	(15,067)

附註：

- (1) 指與我們向銷售和營銷僱員、行政僱員及研發僱員授出的股份有關的總開支。
- (2) 我們認為，股份獎勵開支為不影響我們持續經營表現的非經營或一次性開支。我們認為，通過消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的潛在影響進行調整後的虧損淨額，為便於投資者比較我們不同年度的經營表現提供有用信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4年：無)。

資本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約為5.3百萬美元(2024年12月31日：5.2百萬美元)，與購買有限合夥權益應付的出資有關。

除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持有的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下文「報告期後事項 – (a)收購事項」一段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投資。報告期內，除上文所披露者，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的擴張策略及上文「持有的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一段及下文「報告期後事項」(本集團預期以現有內部資源及／或其他資金來源)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的具體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91名僱員，其中170名駐於中國，21名駐於海外(主要是美國、歐洲和印度)。

我們定期進行新員工培訓，指導新員工，幫助彼等適應新的工作環境。此外，除在職培訓外，我們亦為僱員提供線上及面對面的正式及全面的公司層面及部門層面培訓。我們亦鼓勵僱員參加外部研討會及工作坊，以豐富彼等的技術知識及發展能力及技能。

於報告期內，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及不包括股份獎勵開支)約為12.1百萬美元(於2024年同期：14.6百萬美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徐宏先生，39歲，於2021年5月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技術總監，並於2023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彼於2024年4月19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彼於2018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堃博杭州的技術總監，主要參與總體戰略規劃、業務指導及運營管理。於2022年6月，徐先生在醫療器械領域獲得了由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任職資格證書，獲得了正高級工程師的職稱。

徐先生擁有超過15年的行業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徐先生自2014年9月至2018年2月在深圳市創領圖像技術有限公司（深圳惠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從事電生理及血管介入醫療器械的公司）的附屬公司）擔任副總經理，並自2010年7月至2015年3月擔任深圳惠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研發經理、研發部副經理及研發工程師等職位。

徐先生於2010年6月自位於中國成都的四川大學獲得高分子材料與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徐先生目前在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擔任法定代表人、董事及經理的職務，包括Broncus Medical、Uptake Medical、堃博杭州、堃博上海及杭州堃鵬。

非執行董事

張興先生，41歲，於2021年4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1年5月6日被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參與制定本公司的公司及業務策略。

張先生在醫療保健投資領域有約13年經驗。自2015年1月起，張先生就職於啟明維創創業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目前為合夥人。自2013年6月至2014年12月，張先生擔任中經合集團副總裁，負責醫療保健投資領域，中經合集團為一家專注於美國、大中華區及亞太地區初創至成長階段企業的風險投資公司。在此之前，自2010年5月至2013年5月，其擔任易凱資本有限公司（前稱China eCapital Corporation）投資經理，易凱資本有限公司是一家投資銀行，聚焦醫療保健、消費以及科技、媒體及通信產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於2007年7月自位於中國北京的清華大學獲得生物醫學工程學士學位，於2008年12月自位於英國愛丁堡的愛丁堡大學獲得醫學和放射科學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11月自位於英國倫敦的倫敦帝國理工學院獲得風險管理與金融工程理學碩士學位。

張先生目前在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包括Broncus Medical、Uptake Medical、莖博杭州及莖博上海。

鄭豔紅女士，44歲，於2024年4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企業審核及財務方面積逾22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鄭女士自2015年迄今擔任Dinova Capital Limited財務總監。自2012年至2015年，彼曾為深圳市中農網有限公司高級財務經理。於2011年，彼曾於聯交所上市公司先健科技公司（股份代號：1302）擔任集團財務報告經理。在此之前，鄭女士曾於2004年至2010年在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財經服務部擔任高級核數師。

鄭女士於2004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鄭女士目前在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包括Broncus Medical、Uptake Medical、莖博杭州及莖博上海。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博文博士，76歲，於2021年9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博士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甘博士為執業會計師。彼於2010年4月至2013年3月在財務匯報局擔任行政總裁。甘博士於1976年4月加入怡和，自1984年起擔任集團財務總監直至彼於2010年3月退任。在此之前，於1972年4月至1976年3月，甘博士就職於PricewaterhouseCoopers（前稱Lowe, Bingham & Matthews/Price Waterhouse & Co.），擔任核數專業人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甘博士自2016年4月起擔任香港盈富基金監督委員會的成員，並自2024年7月起擔任基層醫療委員會委員。彼於2013年4月至2019年3月為醫院管理局成員，並於2015年11月至2020年11月擔任醫院管理局公積金計劃主席。彼於2016年4月至2022年3月為伊麗莎伯醫院的醫院管治委員會主席。彼於2016年7月至2022年7月為財務匯報檢討委員團的召集人。彼於1999年及2000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會長，並於2005年8月至2011年12月擔任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諮詢委員會（前稱標準諮詢委員會）成員。於2017年，彼獲授予銅紫荊星章，以表彰其為社區提供的卓越和傑出服務。

甘博士於2008年4月自澳大利亞陽光海岸大學獲得會計學哲學博士學位，並於1983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員。彼亦為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特許專業會計師協會會員和澳大利亞會計師公會的榮譽會員。

黃依倩女士，62歲，於2022年8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女士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黃女士多年任職於香港大學，致力於促進香港大學與內地之間的交流與發展。自2020年6月起至今，黃女士擔任香港大學秘書長；自2017年3月起至今，擔任協理副校長（中國事務），就香港大學內地發展的政策和策略向校長及校管理層提供建議和高水平的支持。自2014年9月至2020年5月，黃女士擔任香港大學中國事務總監、入學及學術交流部總監，為香港大學在內地發展戰略提供高水平支持，並就港大於國內進行的各個項目以及香港大學大灣區校園等戰略項目規劃新舉措。自2002年6月至2014年8月，黃女士擔任香港大學的中國事務總監、學術交流部總監，為香港大學所有內地項目提供支持，向內地潛在學生推廣香港大學的本科課程，並與內地及海外高校維持聯繫。黃女士自2023年3月起擔任廣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從事醫療用品及設備批發。

黃女士於1987年自位於中國廣州的暨南大學獲得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David Scott Lim 醫生，57歲，於2024年4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Lim醫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Lim醫生於心血管醫學及兒科心臟科領域擁有逾27年經驗。Lim醫生於2009年至2025年擔任弗吉尼亞大學先進心臟瓣膜中心總監，並於2025年2月獲授榮休教授稱號。自2018年起，彼擔任弗吉尼亞大學醫學與兒科教授一職，並一直任職醫學與兒科系臨床教育家。此前，於2014年至2019年，彼亦於弗吉尼亞州里士滿市創辦Bon Secours Health System心臟瓣膜計劃，並自2020年至今於Chippenham Hospital, HCA任職。其學術生涯始於2002年至2018年擔任弗吉尼亞大學助理教授，其後擔任醫學及兒科副教授。在此之前，彼於2002年至2005年擔任弗吉尼亞大學臨床兒科助理教授一職，於2001年至2002年擔任密歇根大學講師，並於1998年至1999年擔任萊特州立大學醫學院兒科急症醫學講師。Lim醫生於2018年獲弗吉尼亞大學醫學院評為「Millipub Inductee」，於2008年至2011年多次入選「美國最佳醫生」名單，並於2016年名列2016年CRT心血管創新三尖瓣反流介入治療（CRT 2016 Top Cardiovascular Innovations — Trialign for Tricuspid Regurgitation）名單，於2014年獲得第三屆年度George A. Beller — 醫學研究獎。

Lim醫生自2002年起持有兒科心臟病學小組委員會認證，並自2002年起於弗吉尼亞州及自1999年起於密歇根州持有有效牌照。自2006年起，彼與國際兒童醫院進行人道主義合作，向多米尼加共和國的兒科心臟病專家教授兒科心臟導管技巧。此外，自2007年起，彼作為創辦人一直參與UVA-Cedimat風濕心臟病任務。

Lim醫生於1991年獲得加州大學聖巴巴拉分校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獲得梅奧醫學院的醫學博士學位。Lim醫生於1996年至1999年在位於俄亥俄州代頓市的萊特州立大學醫學院完成兒科實習及住院醫師實習。彼亦於1999年至2002年在密歇根大學從事兒科心臟病學研究。

高級管理層

徐宏先生，39歲，擔任我們的董事長、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技術總監。有關其履歷，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分節。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呈交本報告及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已於2021年9月24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16）。

本公司是一家專注於介入呼吸病學產品開發的醫療器械公司。本公司是介入呼吸病學領域的開拓者，在中國和全球範圍內提供创新型肺部疾病解決方案。本公司利用專有的全肺抵達導航技術，開發了一款包括導航、診療的綜合介入呼吸病學平台，通過提高肺癌及慢阻肺的診療效果解決了現有診療模式的痛點以及大量未得到滿足的肺病醫療需求。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活動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報告期內業務的回顧，包括討論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使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的表現、報告期內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的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跡象，見本報告「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章節。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綜合虧損及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詳情載於第147至22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內。

報告期內，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概未派發或宣派股息。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董事會報告

財務概要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1年9月24日於聯交所上市。摘錄自己發佈經審核財務資料及財務報表的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發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要載於本報告第224頁。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深明環境保護的重要性，而在其業務方面（包括環境保護、健康及安全、工場條件、僱傭及環境）並無發現嚴重違反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本集團已制定詳細的環境保護內部規則，並採取有效措施實現資源高效利用、減廢及節能。有關本集團環境政策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91條及附錄C2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編製的報告期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於第79至131頁）。

與主要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積極與客戶、員工、投資者及股東、政府及監管機構、供應商及合作夥伴等利益相關方進行溝通，高度重視利益相關方的建議和反饋，並將其作為本集團提升運營管理和可持續發展水平的重要依據。為充分傾聽利益相關方的聲音，本集團建立了多種溝通渠道，確保信息公開透明，溝通過程高效。

我們深知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是一個重要且持續的過程。未來，我們將繼續完善溝通機制，積極回應利益相關方訴求，優化本公司管理和運營水平，提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表現。

有關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其他人士的主要關係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一節的第53至55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徐宏先生(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張奧先生

鄭豔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博文博士

黃依倩女士

David Scott Lim醫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8至3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刊發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的資料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認為，於報告期內，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期限自2021年5月6日或其各自的委任生效日期起為期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其委任書初始任期應自彼等各委任生效日期起為期三年（惟經常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重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書的條款及條件或由任何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薪酬根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資質、職位及資歷釐定及推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其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並參考多項因素（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投入的時間及職責）而釐定。董事收取的報酬包括薪金、花紅、津貼、實物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及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9及30。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除上文及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9及30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以及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

有關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險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現時有效，及於報告期內有效。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其關連實體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於本集團業務而言極為重要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外，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有關的重要合約。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報告期末，除本報告所披露的股權激勵計劃外，董事或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未成年子女均未獲授權利或行使任何有關權利，從而以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方式獲取利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未參與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其各自的配偶或未滿18歲的未成年子女能夠從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有關權利。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相競爭或可能相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不競爭安排

於2025年12月31日或報告期內任何時間，主要股東概無提供不競爭協議或安排。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下(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須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
徐宏 ⁽²⁾⁽³⁾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7,865,816		5.28
鄭豔紅 ⁽⁴⁾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1,098,548		0.21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40,000		0.03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的528,237,084股股份總數目。
- (2) 徐宏先生已獲歸屬1,505,912股股份，而該等股份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徐宏先生，且由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徐宏先生支付的對價，該等股份尚未轉讓予徐宏先生。
- (3) 本公司於2024年12月16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徐宏先生26,359,90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其中10,543,961個單位已於達成有關授出函件所列多項績效準則後歸屬。
- (4) 鄭豔紅女士持有Wise Seed Limited 100%權益，而Wise Seed Limited實益持有1,098,548股股份。因此，鄭豔紅女士被視為於Wise Seed Limite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根據公開資料所深知，於2025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以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任何該等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於本公司的	
			於本公司 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¹⁾ %
QM12 Limited (「QM12」) ⁽²⁾	實益擁有人	好倉	81,412,808	15.41
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V,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87,358,248	16.54
Qiming GP IV, L.P. ⁽²⁾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87,358,248	16.54
Qiming Corporate GP IV, Ltd ⁽²⁾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87,545,972	16.57
Xin Nuo Tong Investment Limited ⁽³⁾⁽⁴⁾	實益擁有人	好倉	9,286,391	1.76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7,349,708	5.18
德諾醫療(香港)有限公司 ⁽⁵⁾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3,112,752	6.27
浙江德諾瑞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浙江德諾」) ⁽⁵⁾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33,112,752	6.27
浙江德諾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⁵⁾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33,112,752	6.27
杭州德諾商務資訊諮詢有限公司 ⁽⁵⁾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33,112,752	6.27
訾振軍(「訾先生」) ⁽³⁾⁽⁴⁾⁽⁵⁾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304,129	0.44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65,968,351	12.49
Computershare Hong Kong Trustees Limited ⁽⁶⁾	受託人	好倉	31,191,892	5.9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計算乃基於於2025年12月31日的528,237,084股已發行股份總數。
- (2)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V, L.P. (作為持有QM12 96.94%權益的股東)、Qiming GP IV, L.P. (作為Qiming Venture Partners IV, L.P.的普通合夥人)及Qiming Corporate GP IV, Ltd (作為Qiming GP IV, L.P.的普通合夥人)被視為於QM12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Xin Nuo Tong Investment Limited由訾先生全資擁有。Xin Nuo Tong Investment Limited為Dinova Capital Limited的唯一股東，而Dinova Capital Limited為Dinova Venture Partners GP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而Dinova Venture Partners GP III, L.P.為Dinova Healthcare Gamma Fund (USD) L.P.的普通合夥人，而Dinova Healthcare Gamma Fund (USD) L.P.則為Broncus Biomedical Limited的唯一股東。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訾先生及Xin Nuo Tong Investment Limited被視為於Broncus Biomedical Limited持有的12,428,249股股份及Dinova Venture Partners GP III, L.P.持有的3,460,00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訾先生被視為於Xin Nuo Tong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9,286,39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Xin Nuo Tong Investment Limited為Dinova Venture Capital Limited 70%權益的股東，而Dinova Venture Capital Limited為Dinova Venture Partners GP IV L.P.的普通合夥人，而Dinova Venture Partners GP IV L.P.則為Dinova Healthcare Delta Fund (USD) L.P.的普通合夥人。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訾先生及Xin Nuo Tong Investment Limited亦被視為於Dinova Venture Partners GP IV L.P.所持有的1,636,068股股份及Dinova Healthcare Delta Fund (USD) L.P.所持有的6,044,88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德諾醫療(香港)有限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浙江德諾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浙江德諾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作為浙江德諾的普通合夥人)、杭州德諾商務資訊諮詢有限公司(作為浙江德諾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及訾先生(作為浙江德諾39.6%的有限合夥人及杭州德諾商務資訊諮詢有限公司40%股東)被視為於德諾醫療(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受託人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信託方式為承授人持有該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任何人士(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或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控股股東於重要合同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未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要合同或由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任何重要合同。

董事會報告

股權激勵計劃

目前，本公司已採納兩個股權激勵計劃，即(i)購股權計劃及(ii)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上述各計劃的詳情及相關變動表載列如下。如下所述，報告期內並無授出作為購股權及／或獎勵的新股份。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5月9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由於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上市後不可授出，故報告期初及期末均無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證券總數為3,115,264股，佔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額約0.59%。

1. 條款概要

-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透過向合資格人士提供獲得股權或以其他方式增加其股權的機會並以此作為彼等留任服務於本公司的獎勵，從而促進本公司的利益。

-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購股權計劃的人士為：(1)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高級職員(不論是否為董事)或僱員；(2)董事會非僱員成員或任何附屬公司董事會非僱員成員；及(3)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提供真誠服務的顧問及其他獨立顧問。

- *最高配額*

概不得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之購股權及涉及股份之任何其他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惟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放棄投票則除外。

董事會報告

- **行使期**

各購股權應於董事會釐定且載列於購股權證明文件內的時間、期限內及按董事會釐定且載列於購股權證明文件內的股份數目予以行使，惟須遵守購股權計劃的具體規定。然而，概無購股權之年期自授出日期起計超過十年。
- **歸屬期**

購股權將在董事會的全權酌情決定下依照列載的表現標準及購股權計劃中的條文予以分配及授出。各購股權可能包含董事會認為屬適當的附加條款及條件。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決定加快購股權的歸屬時間表。

倘董事會並未指明歸屬時間表，則參與者連續每年完成自董事會指明的歸屬開始日期起計（為期四年）的持續服務後，應將25%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予以歸屬。
- **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於董事會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計10年期間屆滿時自動終止。因此，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5年及1個月。
- **行使價**

每股股份的行使價須由董事會釐定，惟須遵守購股權計劃的具體規定。釐定行使價之基準為工作績效。
-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的應付款項**

接納各項授出的購股權時須予支付的對價以及必須進行付款或催繳的期限於授出函件中訂明。

董事會報告

2. 尚未行使購股權

報告期內，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者名稱或 類別 (按適用者)	授出日期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變動					截至 報告期內 尚未行使	歸屬期或 歸屬日期 (視乎情況 而定)	行使期	股份緊接 購股權行使 日期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截至 報告期初 尚未行使	報告期內 授出	報告期內 失效	報告期內 註銷	報告期內 行使				日期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僱員參與者	2021年 5月7日	3,943,172	0	-	-	1,039,008	2,904,164	2021年5月7 日或授出日 期起4年	由歸屬日期至 2021年12月 29日至2029 年9月16日	2.08	1.3426-6.349	
	2021年 7月8日	298,196	0	-	-	-	298,196	授出日期起4 年	由歸屬日期至 2031年7月8 日	不適用	7.4567	
	2021年 7月22日	894,600	0	-	-	-	894,600	2021年7月22 日	由歸屬日期至 2026年7月22 日	不適用	5.9653	

附註：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承授人為(i)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ii)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逾1%個人限額(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參與者；或(iii)本集團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

董事會報告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1年5月9日，本公司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其後於2021年7月5日予以修訂及重述。

於2021年9月7日，本公司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受託人配發9,877,197股股份，供未來據此授出單位之用（「受託人持有股份」），相當於股份拆細後的39,508,788股股份，亦為當時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股份上限。

於2023年10月25日（「修訂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進一步修訂及重述，以符合自2023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此外，股東已批准決議案以採納(i)計劃限額及(ii)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於修訂日期，計劃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分別為52,719,807股股份及5,271,980股股份。

於報告期初，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計劃限額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可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51,922,566股及5,271,980股股份。於報告期間，於2025年7月28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合共352,683股股份。於報告期末，根據各上述限額可供授出的獎勵數目分別為51,569,883份及5,271,980份（均包括可用作未來授出的受託人持有股份）。於2025年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352,683股股份獎勵以受託人持有股份支付。因此，於報告期間根據本公司所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為0.07%，即352,683股股份除以528,237,084股股份。

於報告期內，概無向董事或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1,569,883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9.76%。

董事會報告

1. 條款概要

- **目的**

設立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獎勵過去對本公司成果作出貢獻的員工，並激勵彼等為本集團作出更大貢獻。

-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得獎勵的人士，為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員工或高級職員，包括（但不限於）受僱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或在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擔任職務的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為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提供真誠服務的顧問及其他獨立顧問。

- **最高配額**

除非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任何人士不得獲授任何獎勵，以致在截至最近一次授出日期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的獎勵及相關股份的任何其他購股權或獎勵（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或獎勵）歸屬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相關股份總數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 **歸屬**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及適用於每項獎勵的具體條款及條件（可由董事會不時全權決定），授予承授人的獎勵中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根據相關授予通知中載列的歸屬時間表歸屬，在歸屬標準及條件達成、滿足或豁免後的合理時間內，董事會將向各相關承授人發送歸屬通知。

作為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代價的支付價格，須為董事會不時決定的金額及形式，並在授予通知中列明。釐定價格的基準為工作績效及股份市價。

- **期限**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自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成為無條件當日（即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獲董事會批准當日）起計10年內有效，其後不再授出獎勵，惟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文在各方面仍然完全有效。因此，於本報告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5年及1個月。

- **申請或接納獎勵時的應付款項**

接受各項授出的獎勵時應支付的代價，以及必須或可能進行付款或催繳的期限於授出函件中訂明。

董事會報告

2. 報告期內尚未行使的獎勵

報告期內，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按適用者)	授出日期	獎勵相關股份數目										購買價 (港元)
		截至報告期初 尚未行使	報告 期內歸屬	報告 期內授出	報告 期內失效	報告 期內註銷	報告 期內行使	於緊接 行使受限制股份 單位日期前 的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緊接 行使受限制股份 單位日期前 的歸屬日期	截至報告期末 尚未行使	歸屬期或 歸屬日期 (視情況而定)	
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 徐宏	2021年5月14日	1,505,912	-	0	-	-	-	不適用	不適用	1,505,912	2021年6月20日	0.5015
	2024年12月16日	10,543,961	0	10,543,961	-	-	10,543,961	1.03	3.07	0	歸屬條件達成當日	附註7
	2024年12月16日	15,815,943	0	0	-	-	-	不適用	不適用	15,815,943	自授出日期起計4年，25%的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將 分別於2026年、2027年、 2028年及2029年3月1日歸 屬	附註8

董事會報告

獎勵相關股份數目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按適用者)	授出日期	截至報告期初 尚未行使		報告期內授出		報告期內歸屬		報告期內失效		報告期內註銷		報告期內行使		於緊接 行使受限制股份 單位日期前的 股份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		歸屬日期 尚未行使 (視情況而定)		購買價 (港元)
		尚未行使	報告期內授出	報告期內授出	報告期內歸屬	報告期內失效	報告期內註銷	報告期內行使	收市價 (港元)	尚未行使	歸屬日期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獲授及將獲授的獎勵 超過0.1%個人限額的服務提供者 Felix Herth 其他僱員參與者	2022年6月13日 ⁽⁶⁾	2,163,064	0	-	-	-	-	-	-	-	-	-	-	不適用	2,163,064	2022年6月13日	1.63	
	2021年5月14日	11,072,280	0	-	-	4,370,000	-	6,215,520	-	-	-	-	-	2.73	536,760	2021年6月20日	0.5015	
	2022年5月30日	1,523,520	0	-	-	-	-	1,523,520	-	-	-	-	-	3.04	0	2022年5月30日	0	
	2022年9月28日	2,400,000	0	128,000	-	1,560,000	-	288,000	-	-	-	-	-	2.91	552,000	授出日期起計5年	附註2	
	2023年5月30日	2,180,867	0	120,000	-	-	-	1,700,867	-	-	-	-	-	2.82	480,000	2023年5月30日或直至授出日期起計4年，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25%將分別於2024年、2025年、2026年及2027年5月30日歸屬	附註3	
	2024年5月30日	797,241	0	-	-	-	-	797,241	-	-	-	-	-	3.24	0	授出日期起計3個月	0	

董事會報告

獎勵相關股份數目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按適用者)	授出日期	截至報告期初		報告期內授出		報告期內歸屬		報告期內失效		報告期內註銷		報告期內行使		截至報告期末		歸屬日期	購買價 (港元)
		尚未行使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尚未行使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24年12月16日	2,291,763	0	2,291,763	1.03	-	-	-	-	-	-	2,291,763	3.07	0	0	歸屬條件達成當日	附註7
	2024年12月16日	7,652,198	0	-	不適用	-	-	-	-	-	-	-	不適用	7,652,198	授出日期起計4年，授予的受限 制股份單位的25%將分別於 2026年、2027年、2028年 及2029年3月1日歸屬	附註8	
	2025年7月28日	不適用	352,683 ⁽³⁾	352,683	2.73	-	-	-	-	-	-	-	不適用	352,683	授出日期起計3個月	0	
	2022年6月13日 ⁽⁶⁾	450,000	0	150,000	2.44	-	-	-	-	-	-	-	不適用	450,000	授出日期起計3年	1.63	

其他服務提供者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獎勵的行使期不得超過各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2. 購買價為(i)0；或(ii)相等於本公司於每個歸屬日期前一年1月1日之前最後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乘以80%之價格。
3. 購買價為(i)0；或(ii)相等於本公司於每個歸屬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乘以50%之價格。
4. 於2022年6月13日合共授出2,613,06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當中(i)2,163,06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FelixHerth，該名服務提供者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獲授及將獲授的獎勵已超逾0.1%個人限額，該2,163,064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本報告日期仍未行使；及(ii)450,0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其他服務提供者，於本報告日期仍未行使。
5. 除上表所述外，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其他承授人(i)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的聯繫人）；(ii)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及獎勵已超逾1%個人限額（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參與者；(iii)本集團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或(iv)報告期內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6. 報告期內已歸屬的獎勵所涉及的股份因相關購買價尚未悉數支付而尚未轉讓予承授人。
7.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為0.2640港元，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平均收市價的50%。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予資金來自現有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須待本公司於授出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完成BroncAblate™ RF-II射頻消融系統獲國家醫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上市的表現目標後，方可作實。
8.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為0.5280港元，即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予資金來自現有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須待達到本公司的整體表現目標（即達到董事會批准的上一財政年度的表現指標），方可作實。
9. 報告期內根據受限制股份計劃進行了以下授出：

授出日期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表現目標	股份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	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
2025年7月28日	352,683	須達到各授出函件中規定的個人表現目標。	2.68港元	2.68港元

有關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股權激勵計劃」一節及本公司於2023年10月4日刊發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關聯方交易載於本年報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該等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披露規定並於本報告內披露。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美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及美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乃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須予支付時在損益表扣除。

報告期內，本集團概未使用沒收供款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可分派儲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派予其股東的儲備為393.9百萬美元（2024年：386.4百萬美元）。

董事會報告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及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於聯交所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共約為1,620.1百萬港元。

鑒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公告中「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理由及裨益」各段所載理由及裨益，經仔細考慮及詳細評估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策略後，於2025年3月31日，董事會決議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更新預期悉數使用時間表。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公告。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約825.3百萬港元，而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及悉數動用預期時間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自2025年 1月1日起 分配的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如2024年 年度業績公告 所披露)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計時間表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實際已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計時間表	
InterVapor®的開發及商業化	157.9	31.0	126.9	預期於2030年之前悉數動用	
RF-II的開發及商業化	168.8	19.6	149.2	預期於2030年之前悉數動用	
其他候選產品的研發	235.9	32.3	203.6	預期於2030年之前悉數動用	
我們生產廠房的生產線擴建	48.8	—	48.8	預期於2030年之前悉數動用	
併購、投資或收購新產品線	194.0	—	194.0	預期於2030年之前悉數動用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0.7	28.4	72.3	預期於2026年之前悉數動用	
總計	906.1	111.3	794.8		

董事會報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1日的公告。鑒於該公告中「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 更改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理由及裨益」各段所載理由及裨益，經仔細考慮及詳細評估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策略後，於2026年3月21日，董事會決議更改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以及悉數動用的最新預期時間表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自2025年	截至2025年		重新分配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更新預計時間表
	1月1日起分配的所得款項淨額金額（如2024年年度業績公告所披露）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際已用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金額		
InterVapor®的開發及商業化	157.9	31.0	126.9	68.6	預期於2028年之前悉數動用
RF-II的開發及商業化	168.8	19.6	149.2	75.0	預期於2028年之前悉數動用
其他候選產品的研發	235.9	32.3	203.6	80.1	預期於2028年之前悉數動用
我們生產廠房的生產線擴建	48.8	–	48.8	48.8	預期於2028年之前悉數動用
併購、投資或收購新產品線	194.0	–	194.0	450.0	預期於2028年之前悉數動用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100.7	28.4	72.3	72.3	預期於2028年之前悉數動用
總計	906.1	111.3	794.8	794.8	

(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將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將持續評估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計劃，並可能於有需要時修訂或修改該等計劃以應付不斷變化的市況，以努力改善本集團的表現。

董事會報告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於報告期內及直至刊發本報告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1,658,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209,100港元。下表概述於報告期按月回購股份的詳情：

購回的月份	購回的 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 總代價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5年1月	400,000	0.65	0.60	250,345
2025年2月	947,000	0.79	0.60	681,705
2025年4月	311,000	0.98	0.81	277,05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1,658,000股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該等庫存股份乃預留作本公司之股權激勵計劃或於日後出現機會時發行任何股份。

董事會報告

發行本公司股本證券

於2025年10月10日，本公司與上海瑛泰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認購方I」）及杭州臨恒清睿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認購方II」），連同認購方I統稱「認購方」，均為獨立第三方）各自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及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合共105,108,015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3.11港元（「認購事項」）。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總計約為326.9百萬港元，而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總計（扣除開支後）約為326.5百萬港元，相當於每股認購股份淨發行價約3.106港元。有關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最新資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21日的公告。

認購事項完成須待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方可作實，其中一項先決條件為：認購方已就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取得所有必要之同意及批准。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在中國向有關規管對外直接投資的主管部門提交備案及登記，目前正在審批中。

有關認購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10日及2025年11月21日的公告。

優先購買權

開曼群島法律項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稅務寬減及豁免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寬減或豁免。

與本集團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重視與其供應商及客戶之間的長期關係。本集團旨在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並在本集團與其供應商之間建立相互信任、加強溝通和承諾，以保持可持續增長。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五大客戶及最大客戶的收入貢獻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所述的銷售退貨除外）的26%及8%。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及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的25%及7%。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就董事所知及所信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包括庫存股份）5%以上的本公司任何股東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於釐定客戶或經銷商的信貸期時，我們會考慮多種因素，包括其現金流量狀況及信譽度。我們已制定政策以監察及管理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而我們其後與五大主要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與其他客戶的結算一致，故毋須作出撥備。為監察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及避免信貸虧損，我們對各客戶或經銷商的財務表現進行年度審查，其主要基於於各期間應收有關客戶或經銷商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金額及賬齡。根據我們的經銷協議，倘我們的經銷商未能於信貸期內付款，我們可酌情終止經銷安排或採取若干其他適當措施。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尤其是對其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規則及法規，包括《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有關（其中包括）資料披露及企業管治的規定。本集團將向其法律顧問尋求專業法律意見，以確保本集團將進行的交易及業務符合適用法律法規規定。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對其有重大影響的違反任何相關法律法規的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

重大訴訟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亦不知悉本集團有任何待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董事會報告

與本集團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認為，僱員是重要而寶貴的資產。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獎金、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計劃、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付款。根據中國及其他相關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我們已為本集團僱員作出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

本集團將為僱員提供培訓，以提高其對企業價值及文化的認識並徹底貫徹執行。同時，本集團資助認可的發展課程，鼓勵僱員繼續深造。本集團亦旨在提供具競爭力及吸引力的薪酬待遇挽留僱員。管理層每年審閱向本集團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同時，為激勵及獎勵對本集團成功經營做出貢獻的合格參與者，本公司已採用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該等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股權激勵計劃」分節。

報告期後事項

(a) 收購事項

於2025年12月29日，Broncus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Broncus China**」，作為買方)與啓明醫療(香港)有限公司(「**啓明醫療**」，作為賣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啓明醫療有條件同意出售，而Broncus China有條件同意購買Valgen Holding Corporation(「**目標公司**」)的157,8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B系列優先股(佔目標公司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計算的發行在外股份的1.05%)，總代價為15,000,000美元(相等於約116.6百萬港元)(「**收購事項**」)。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9日及2026年3月13日的公告。收購事項已於2026年1月下旬完成。

本集團相信，透過收購事項，本集團將能夠與目標公司及其管理層作進一步溝通，更從而進一步了解其營運。儘管本集團僅為目標公司的少數股東，但本集團認為其仍可從目標公司(作為一家已將其DragonFly™二尖瓣修復裝置商業化的醫療器械公司)在營銷策略方面獲得寶貴經驗，以及接觸行業或市場參與者、潛在客戶、供應商及營銷渠道，此均可能有助本集團產品商業化。

經考慮上述潛在合作機會(包括為本集團引入新的潛在業界參與者群體)以及雙方在技術及產品之間的協同效應後，本公司認為，收購事項是讓本集團實現心肺疾病整合診療的難得機遇。

董事會報告

(b) 進一步收購事項

於2026年3月21日，Broncus China（作為買方）與Max Grand Limited（「**Max Grand**」，作為賣方）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Max Grand有條件同意出售，而Broncus China有條件同意購買目標公司579,866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B系列優先股（佔目標公司按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計算的發行在外股份的3.85%），總代價為55,120,192美元（相等於約428.56百萬港元）（「**進一步收購事項**」）。進一步收購事項須待交割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且未必一定會完成。

於本報告日期，Broncus China持有目標公司按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計算的已發行總股本的1.05%。本集團認為，進一步收購事項是讓本集團更進一步實現心肺疾病整合診療的難得機遇，且進一步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進一步收購事項與收購事項合併計算時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須獲得股東批准。

有關進一步收購事項的詳情，尤其是進一步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1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不知悉由2025年12月31日起至本報告日期止曾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嚴重偏離預期或過往業績，可分類為以下方面：(i) 與我們的候選產品開發有關的風險；(ii) 與政府廣泛監管有關的風險；(iii) 與商業化及分銷我們產品有關的風險；及(iv) 與製造及供應我們產品有關的風險。下文載列我們面臨的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詳情：

與我們的候選產品開發有關的風險

- 臨床產品開發過程漫長、成本高昂，且結果充滿不確定性，而與開發中產品有關的臨床試驗或程序失敗可能會對我們的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在招募臨床試驗患者時遇到困難，我們的臨床開發活動可能會延遲或受到不利影響。
- 倘我們候選產品的臨床試驗未能表現出令監管機構滿意的安全性及療效，或未產生其他積極的結果，則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推遲完成或最終無法完成候選產品的開發及商業化。
- 我們自成立以來已產生虧損淨額且於可預見未來仍可能產生虧損淨額。

董事會報告

倘我們無法成功完成臨床開發、取得監管批准或CE標誌認證及實現候選產品商業化，或進一步推廣我們的獲批准或CE標誌候選產品，或上述事項出現重大延遲，則我們的業務將嚴重受損。

與政府廣泛監管有關的風險

- 我們產品的研發及商業化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受到嚴密監管。
- 倘我們未能取得所需監管批准或CE標誌認證，或在取得所需監管批准或CE標誌認證時出現延遲，我們將無法及時將候選產品商業化，或根本無法將候選產品商業化，我們產生收入的能力將受到重大影響。
- 我們的產品及候選產品造成的不良事件可能會打斷、延遲或停止臨床試驗，延遲或阻礙監管批准或CE標誌認證，限制獲批准或CE標誌標識的商業特性，或在任何監管批准或CE標誌認證後導致重大負面後果。

與商業化及分銷我們產品有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遭遇產品集中的風險。
- 如果我們的產品引發或被認為會引發嚴重不良事件，則我們的聲譽、收入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的介入性肺病產品和任何未來產品未能獲得廣泛的市場認可或維持所必需的良好聲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製造及供應我們產品有關的風險

- 倘我們的生產設施無法及時竣工並獲得適當監管批准，或該等設施的生產遭受損壞、破壞或中斷，或會推遲我們的開發計劃或商業化工作。
- 若我們無法提高我們的產能以滿足客戶需求，我們的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產品的製造非常複雜，並受到嚴格的質量控制。倘我們或我們的任何一名供應商或物流合作夥伴遇到製造、物流或質量問題（包括因自然災害引起的問題），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影響。

然而，以上並非詳盡列表。投資者於投資股份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其投資顧問。

董事會報告

企業管治

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載於本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於其證券的交易及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報告「股權激勵計劃」分節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或年度結束時，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慈善捐款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或其他目的之捐款。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度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監控的事宜。

獨立核數師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續聘。經審核委員會建議及董事會批准後，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下一年度獨立外部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提呈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以供股東批准。

自上市起，本公司並未變更獨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瑛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宏

香港，2026年3月31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認，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於增強本公司管理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而言意義重大。本公司已採納基於《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的企業管治常規作為自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徐宏先生(「徐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鑒於徐先生的經驗、個人形象及其於本集團的角色，徐先生乃因作為行政總裁對本集團業務有廣泛了解而成為最適合識別戰略機遇及董事會工作重點的董事。董事會亦相信，兼任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可促進戰略計劃的有效執行，並促進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交流。董事會將繼續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不時檢討及考慮區分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之角色。

為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掌握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董事已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現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戰略決策及表現，並客觀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應定期檢討董事為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而須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為履行其職責投入足夠時間。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徐宏先生(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張奧先生
鄭豔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博文博士
黃依倩女士
David Scott Lim醫生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且各董事之間的關係於各董事的履歷中披露。

各董事之間並無存在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三分之一席位)的規定，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取得獨立觀點及意見，並每年檢討有關機制的實施情況和成效。董事會確保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當中最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外，本公司會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及於可行情況下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加入董事會委員會，以確保取得獨立觀點及意見。提名委員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提名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評估準則，並獲授權每年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保彼等能持續作出獨立判斷。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提交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初始期限自2021年5月6日或其各自的委任生效日期開始為期三年，直至根據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委任書的初始期限自彼等各自獲委任的生效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可按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膺選連任），直至根據委任書的條款及條件或任何一方事先向另一方給予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委任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任滿告退的董事的任期將有效直至大會結束時為止（其於該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再膺選連任）。本公司於有任何董事任滿告退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可再重選類似數目的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

董事及管理層的責任

董事會負有領導及監控本公司的責任，並應集體負責統管並監督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透過其轄下各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示管理層，制定策略並監督其實施、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和財務表現，並確保建立健全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企業管治報告

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廣泛而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有助董事會有效及高效地履行其職能。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監管報告維持高水平，並對董事會發揮平衡作用，在企業行動及營運方面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任其他職位的詳情。

董事會保留對所有有關本公司政策、戰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要營運事宜的所有重要事項的決策權。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的職責則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掌握最新的監管發展及變動，以便有效履行其職責，確保彼等在知情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適當的貢獻。

每名新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將接獲正式、全面且度身定制的就職指引，以確保適當了解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並完全知悉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須承擔的董事職責與義務。

董事須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以提升並掌握最新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在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並為董事提供相關議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已參加涵蓋上市規則第3.09G條所載主題的培訓課程。此外，本公司亦向董事提供包括法律及監管最新變動的相關閱讀材料，供彼等參考及研究。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董事已接受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紀錄概要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附註}
執行董事	
徐宏先生(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	A及B
非執行董事	
張奧先生	A及B
鄭豔紅女士	A及B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博文博士	A及B
黃依倩女士	A及B
David Scott Lim醫生	A及B

附註：

培訓類型

- A. 出席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講座、會議及研習會
- B. 閱讀相關快訊、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提升董事會效率並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本公司認可並欣然接受多元化董事會帶來的益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審核及評估適合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候選人時，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求，從多元化角度進行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區域經驗及／或服務年限。

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和技能，包括但不限於業務管理、醫療器械、生物材料、製藥、手術、金融、投資和會計。他們獲得了各種專業學位，包括醫學、科學、化學、應用化學、高分子化學、物理、工程、風險管理、金融工程、工商管理和國際金融。此外，我們董事會成員的年齡層跨度相對較大，下至39歲，上至76歲。特別的是，鑒於我們董事中有兩位女士，董事會慮及本集團業務需求及不時變化可影響本集團業務計劃的情況，將盡最大努力物色適任的女性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並於董事會維持至少一名女性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查董事會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不時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進行審查，對實施該政策設定可衡量目標並對目標進行審核，並監察達致這些可衡量目標的進度，以確保政策的有效性。本公司(i)披露每位董事的履歷；及(ii)在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匯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我們是否實現了董事會多元化）。尤其是，在選擇和推薦合適的董事會成員候選人時，本公司將把握機會增加董事會女性成員的比例，根據股東期望和所推薦的最佳實踐情況提升性別多元水平。

於2025年12月31日，我們保持均衡的員工性別比例，男性與女性員工的比例約為1：1。本公司亦計劃在招聘中高級員工時促進性別多元化，以使本公司有一批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董事會潛在繼任者。我們計劃為我們認為在運營及業務方面具備合適經驗、技能和知識（包括但不限於業務運營、管理、會計和財務、法律和合規以及研發）的女性員工提供全方位的培訓。我們認為，這一戰略將為董事會提供機會，以確保未來可將有能力的女性員工提名為董事會成員，其目的是為董事會提供一批女性候選人，以實現董事會長期的性別多元化。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就提名董事採取提名政策。提名政策亦載有股東大會上遴選及委任新董事以及重選董事的程序。提名委員會將按照以下遴選標準及提名程序向董事會推薦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

- (a) 物色有適當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充分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章程規定、《上市規則》及適用的法律及法規以及相關候選人在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樣性方面對董事會的貢獻，就獲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作出遴選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因素及其他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因素，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確定其資格。倘擬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擔任其第七個（或更多）上市公司董事的職務，評估彼投入足夠時間處理董事會事務的能力；及
- (c) 制定識別及評估董事候選人資格的標準，包括但不限於評估董事會的技能、知識及經驗的平衡，及根據該評估準備特定委任的角色及所需能力描述。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及適時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以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在董事會確定的職權範圍內運作。

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具體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說明其權力及職責。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並可按要求供股東查閱。

審核委員會

於2025年12月31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甘博文博士、黃依倩女士及David Scott Lim醫生。甘博文博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察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3次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一次性銷售退貨、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財務報告、財務報告及合規程序以及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財務報告、財務、運營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內部及外部核數師工作、應付外部核數師服務費以及重新委任外部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亦在並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會面3次。

審核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薪酬委員會

於2025年12月31日，薪酬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鄭豔紅女士)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甘博文博士及黃依倩女士)組成。黃依倩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和架構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而設立正式及透明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方案；參照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核及批准基於績效的薪酬；及審閱及／或批准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與股份計劃有關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以(其中包括)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以及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高級管理層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7,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1 (附註)

附註：該高級管理層亦為一名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

於2025年12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徐宏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依倩女士及David Scott Lim醫生)組成。徐宏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委任董事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支持本公司對董事會表現進行定期評估；以及評估各董事對董事會的時間投入及貢獻。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多個方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等。提名委員會將就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進行討論並達成共識(如有必要)，並就採納該等目標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物色及篩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在考慮候選人的特長、資格、經驗、獨立性、投入時間及對落實企業策略及達至董事會多元化屬必要的其他相關準則(倘適用)後，方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1次會議，以(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評估董事付出的時間；考慮對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作出提名；釐定提名程序及提名委員會於年內就甄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所採納流程及標準。

提名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於「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職務。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的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情況。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1條，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大約每季舉行一次，並由大多數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於報告期內，董事會舉行5次會議，以討論及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整體戰略與政策、審閱及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投資計劃及股份認購。

於報告期內，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7條，本公司主席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1次並無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下表載列各董事於彼等任期內出席於報告期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徐宏先生(首席執行官兼董事長)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非執行董事					
張奧先生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鄭豔紅女士	5/5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甘博文博士	5/5	3/3	1/1	不適用	1/1
黃依倩女士	5/5	3/3	1/1	1/1	1/1
David Scott Lim醫生	4/5	3/3	不適用	1/1	1/1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文化

作為為不同肺病提供綜合診療解決方案的全球創新領導者，我們依託自身獨特的全肺抵達導航技術，為肺病治療提供了微創介入療法。

董事會認為，強大的企業文化能推動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的業績，履行其作為一個負責任的企業公民的角色。報告期內，公司繼續加強企業文化建設，重點關注：

我們的願景

成為肺病治療轉型的全球領導者。

我們的使命

使介入呼吸病學成為肺病治療的黃金標準。

醫療設備和器械的誕生是一個漫長而艱難的過程，每一步，都需要各種高度專業化的機構和多方向的人才參與和協作。自成立以來，我們已經具備成功建立一個專注於肺部疾病的精確診斷和微創治療的研發、製造、商業化的完全集成平台的必要能力。這些能力集中在四個主要職能平台中：研發、臨床開發、製造和商業化。這些獨立的職能平台已經過優化，並且非常重視建立跨職能整合。

在此基礎上，我們持續進行企業文化、法律法規等的員工培訓，以及表彰業績表現和企業文化踐行優秀的團隊、個人。通過這些方式，管理層和員工將自己的發展與公司的使命和願景的實現結合起來，推動公司的業績和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確保本公司在本集團內建立及維持健全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管理及減低本集團業務所面對的固有風險至可接受水平，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損失或欺詐作出合理的保證。

我們認識到風險管理對我們業務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面臨的主要經營風險包括中國和全球醫療器械市場的一般市場條件和監管環境的變化；我們開發、製造和商業化我們的產品和候選產品的能力；以及我們與其他醫療器械公司競爭的能力。有關我們面臨的各種風險和不確定性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會報告－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一節。我們也面臨著各種財務風險。具體而言，我們面臨正常業務過程中可能出現的信貸、流動性、利率和外匯風險。

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的主要特點如下：

- 主要營運單位或部門的主管根據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內部指引，透過識別及減低所識別的風險以管理風險；
- 管理層確保就影響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主要風險採取適當行動；及
- 內部核數師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向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提供獨立保證。

我們採用了一套綜合風險管理政策，這些政策闡明瞭一個風險管理框架，用以持續識別、評估和監控與我們的戰略目標相關的主要風險。我們的審核委員會，以及最終董事將監督實施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我們的管理層識別的風險將根據可能性和影響予以分析，並將由本集團進行適當的跟進、緩解和糾正，並向董事報告。

以下主要原則概述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方法：

企業管治報告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監控及管理與我們業務經營有關的整體風險，其中包括：

- 審閱及批准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與我們的企業目標一致；
- 審閱及批准我們的企業風險承受能力；
- 監察與我們的業務經營相關的最重大風險，以及管理層對該等風險的處理；
- 根據我們的企業風險承受能力檢討我們的企業風險；及
- 監察與確保適當地於本集團應用我們的風險管理框架。

高級管理層負責：

- 制訂及更新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 審閱及批准本公司的重大風險管理問題；
- 頒佈風險管理措施；
- 就風險管理方法向本公司相關部門提供指引；
- 審閱相關部門對主要風險的報告並提供反饋；
- 監督相關部門執行風險管理措施；
- 確保本集團存在適當架構、程序及能力；及
- 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我們的重大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相關部門(包括財務部、法務部及人力資源部)負責執行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日常風險管理常規工作。為規範本集團上下的風險管理並設定透明度及風險管理表現的通用級別，相關部門須：

- 收集與彼等的經營或職能相關的風險資料；
- 進行風險評估，包括為所有可能影響其目標的所有重大風險進行識別、排列優先次序、計量及分類；
- 編製年度風險管理報告以供首席執行官審閱；
- 監察與其經營或職能相關的主要風險；
- 實踐適當的風險回應(如需要)；及
- 制定及維持適當的機制以促進風險管理框架的應用。

我們認為，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在提供與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相關的良好企業管治監督方面擁有必要的知識和經驗。

知識產權風險管理

遵守適用的中國和海外法律法規，特別是關於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和防止潛在的非法出版內容及知識產權侵權導致責任的法律法規，是我們經營風險管理的主要重點領域。我們的法務部負責批准合同，監控適用法律法規的任何變化，並確保我們的經營持續符合適用的法律法規。

我們的知識產權部將協助進行搜索，以幫助確保我們的所有知識產權都受到相關法律法規的保護，並幫助確保完成我們所有產品的商標、版權或專利註冊申請，以及向相關機構備案的工作。例如，根據我們的內部政策，在產品開發階段，我們的知識產權部將圍繞正在開發的產品評估潛在法律問題。然後，知識產權部應管理獲得必要的備案、批准及／或許可證的執行流程。本公司的所有合同在執行前都需要經過法務部的審核和批准。此外，我們制定了有關知識產權侵權通知的政策，以幫助確保及時監控侵權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建立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並審查其有效性。於報告期內，我們定期審查和加強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以下概述了我們已經實施或計劃實施的內部控制政策、措施和程序：

- 我們在經營的各個方面採取了各種措施和程序，比如，知識產權保護、環境保護，以及職業健康和安全。作為我們的員工培訓項目的一部分，我們為員工提供有關這些措施和程序的定期培訓。我們還通過我們的現場內部控制團隊，在產品開發流程的每個階段定期監控這些措施和程序的實施情況。
- 董事（負責監控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在法律顧問的協助下，已定期審查我們遵守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 我們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將(i)就外部核數師的任命和免職向董事提出建議；及(ii)審閱財務報表，就財務報告提出建議，並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程序。
- 在我們的銷售和營銷活動中，我們對銷售人員和經銷商堅持嚴格的反貪污政策。我們還進行監控，以確保我們的銷售和營銷人員遵守適用的促銷和廣告要求，包括限制針對未經批准的用途或患者群體推廣我們的產品，也稱為標籤外使用，以及限制行業贊助的科學和教育活動。

本公司已制定其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

本公司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識別、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包括發佈內幕消息披露政策、每年審閱及更新(如需)該內幕消息披露政策、董事及指定管理層成員買賣本公司證券的預先審批及本公司已告知相關董事及僱員常規禁售期及證券交易限制，以防本集團的內幕消息可能被不當處理。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禁未經授權存取及使用內部資料。董事會知悉其根據《上市規則》須公佈任何內幕消息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確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責任，並審查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核職能，旨在通過採用系統規範化的方法以評估及改善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解決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幫助本公司完成目標。

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內部審核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包括本公司在上述系統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本公司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申報職能是否足夠，以及員工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

董事會透過審閱於報告期的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等所有重大控制，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及足夠。董事會將每年審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關於其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核服務向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已支付／應支付的費用總額為483,000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非審核服務向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已付／應付的費用總額為8,000美元。非審核服務包括有關股份獎勵安排的稅務諮詢。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助理經理孫嘉恩女士(「孫女士」)於報告期內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孫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財務總監程琪女士。

孫女士於年內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年內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全體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就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相關事宜作出的意見及服務。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和權利，在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召開股東大會

本公司須於每個財政年度舉行一次股東大會，作為其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為上一財政年度結束後起計六個月(或《上市規則》或聯交所可能批准的其他時期)，並須在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中指明其為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亦可按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該等請求人於存放請求書之日共同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具有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股份(按一股一票基準計)。書面請求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辦事處，倘本公司不再擁有上述主要辦事處，則存放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指明本次會議的目標及添加至大會的會議議程的決議案，並由請求人簽署。如果董事並未於存放請求書之日起21日內正式召開一個將於另外21日內舉行的會議，請求人本身或彼等當中任何超過一半總投票權的人士，可以相同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存放請求書之日起三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請求人因董事未召開會議而產生的一切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賠償。

董事會主席應主持每次股東大會，或倘並無有關主席，或在任何股東大會上，該主席未能在該大會指定舉行時間起計15分鐘內出席或不願出任該大會主席，則出席董事應推選另一名董事為主席，及倘並無董事出席，或倘所有出席董事均不願出任會議主席，或倘獲推選的主席退任主席職務，則出席的股東(不論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或正式授權代表出席)須從彼等當中選擇一名擔任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6.4條的規定，就提名董事候選人而言，任何未獲董事會推薦的人士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推選出任董事職務，除非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不得為獲提名的人士）在就有關選舉召開的大會通告日期後一天開始直至有關大會日期前七天的期間內，向秘書發出書面通知，以表明其提名有關候選人的意願，而獲提名候選人亦應向秘書發出已簽署的書面通知，以表明其願意獲選為董事。

基於此，倘股東希望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人士選舉為董事（「候選人」），則彼應向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寄發書面通知。有關通知必須(i)包括《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要求的候選人個人資料；及(ii)由有關股東簽署並由候選人簽署，以表明彼願意獲選為董事並同意公開其個人資料。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概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新決議案建議的條文。有意提呈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上文所述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就提名人士參選董事而言，請參閱前段所載程序。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為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監管本公司的營運，並相應提出建議及查詢。

聯絡資料

股東可以將其上述查詢或要求寄交電郵ir@bronuschina.com或於網站www.broncus.com/dist/index.html#/investor提交。股東可隨時索求本公司的公開可得資料。本公司的公司通訊資料將提供予股東，以增進股東之間的了解。股東有權選擇公司通訊資料的語言版本（英語或中文）或接收方式（複印件或通過電子方式）。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瞭解相當重要。因此，本公司已設立網站(www.broncus.com)。網站內載有最新信息、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情況、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查閱。

此外，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確保股東的意見及疑慮可得到適當解決。對該政策進行定期審閱，以確保其有效性。

董事會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閱股東溝通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及考慮到構建的溝通渠道及時為股東及投資界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發展的資料，董事會認為該政策充分有效，且本公司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利益相關方之間已設立多種溝通渠道，以便本公司能夠有效接獲反饋。

本集團致力與股東不斷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可與股東會晤，並解答彼等的查詢。

章程文件

報告期內，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任何變動。最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於2026年3月31日，董事會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採納已納入該等修訂（「**修訂建議**」）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其中包括）：(i)使現行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與《上市規則》有關發行人須確保其組織章程細則對舉行混合股東大會及電子投票作出規定的相關修訂保持一致；(ii)作出其他相應及內務修訂。

建議修訂以及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修訂及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適時提供予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政策

在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以任何貨幣宣派股息，惟股息不得高於董事所建議者。本公司僅可從合法可供分派的本公司利潤及儲備中（包括股份溢價）宣派或派付股息。

除非及倘任何股份附帶的權利或其發行條款另有規定，所有股息的分攤及派付（就派付股息期間並無全部繳足股款的股份而言）均應按就該等股份在派付股息期間任何一段或多段時間內所繳付的款額的比例而作出。就此而言，凡在催繳前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將不會視為股份的實繳股款。

董事可不時向本公司股東派付董事根據本公司的利潤視為合理的中期股息。倘董事認為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利潤允許派付股息，彼等亦可按照每半年或其他由其選定的期間按照固定比率派付可予派付的股息。

董事可保留就本公司有留置權的股份所應支付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亦可將該等股息或款項用作抵償留置權所涉及的債務、負債或協定。董事亦可從本公司股東應獲派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款項中扣減其當時應付本公司的催繳股款、分期股款或其他應付款項的全部數額（如有）。

本公司無須承擔股息的利息

當董事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議決就本公司股本派付或宣派股息時，董事可繼而議決：(a)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來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但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而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股息或部分股息以代替配發；或(b)有權獲派股息的本公司股東可選擇獲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以代替董事認為適合的全部或部分股息，但所配發的股份須與承配人已持有的股份屬於相同類別。本公司在董事建議下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就本公司任何一項特定股息議決（儘管有上述情況）該股息可通過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悉數支付股息，而不給予本公司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以代替配發的權利。

應以現金派付予股份持有人的任何股息、利息或其他款項可以支票或股息證的方式郵寄至有權收取的本公司股東的登記地址，或如為聯名持有人則郵寄至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有關聯名股份排名首位的人士的登記地址或持有人或聯名持有人以書面通知指定的人士及地址。所有以上述方式寄發的支票或股息證應以只付予抬頭人的方式付予有關持有人或有關股份聯名持有人在本公司股東名冊排名首位者，郵誤風險由彼等承擔，而當付款銀行支付任何該

企業管治報告

支票或股息證後，即表示本公司已經就支票或股息證所指的股息及／或紅利付款（即使其後發現股息被竊或其任何加簽為假冒）。若有關支票或股息證連續兩次未能兌現，本公司可終止寄發有關股息的支票或股息證。然而，倘股息支票或股息證於首次發送時未能送達而遭退還，本公司可行使權力終止發送有關股息的支票或股息證。兩位或以上聯名持有人的其中任何一人可就應付有關該等聯名持有人所持股份的股息或其他款項或可分派資產發出有效收據。

所有於宣派股息日期起計六年後仍未領取任何股息可由董事沒收，撥歸本公司所有。

在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同意下，董事可規定以分派任何種類的指定資產（尤其是任何其他公司的繳足股份、債券或可認購證券的認股權證）的方式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而當有關分派出現任何困難時，董事可以其認為適當的方式解決，尤其可不理會零碎配額，將零碎股份調高或調低或規定零碎股份須為本公司的利益累計，亦可為分派而釐定該等指定資產的價值，並可決定按所釐定的價值向本公司股東支付現金，以調整各方的權利，並可在董事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將該等指定資產交予受託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關於本報告

1. 報告概覽

本報告為莖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公司」或「莖博医疗」）所發佈的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下簡稱「本報告」）。本報告全面客觀地披露本公司2025年度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政策、具體實踐和績效表現，並展現公司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承諾。

2. 報告架構

本報告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下簡稱「《守則》」）相關規定編製，同時參考了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等國際標準，確保報告內容全面、準確且具有可比性。

3. 報告原則

在編製本報告期間，本公司依據《守則》中的重要性、量化性、平衡性和一致性原則。

- a) 重要性：本報告披露本公司重要性議題甄別過程、重要性議題矩陣及最終結果，同時披露本公司重要的利益相關方，以及對應的溝通措施。具體內容詳見「利益相關方溝通」及「重要性評估」。
- b) 量化性：依據《守則》的規定，本報告中所披露量化數據已附加補充說明，以解釋在計算環境和社會範疇的關鍵績效指標時使用的任何標準、方法和轉換係數的來源。
- c) 平衡性：本報告客觀披露正面和負面信息，避免可能會不恰當地影響報告讀者決策或判斷的選擇、遺漏或呈報格式。
- d) 一致性：本報告所披露的信息涵蓋莖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與年報範圍保持一致。本報告編寫方法未來年度將保持一致，若披露範圍或計算方法的變更影響與以往報告進行比較，本公司將作出相關說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報告範圍

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披露的資料和數據覆蓋堃博医疗及其附屬公司在報告期內於全球範圍開展的創新型肺部疾病解決方案相關研發、生產及運營活動；其中，環境相關關鍵績效指標主要涵蓋本集團位於杭州、上海、深圳的主要運營據點以及美國辦公場所。

5. 報告期間

本報告時間範圍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以下簡稱「報告期間」）。為增強報告的全面性，部分信息適當溯及過往年份。

6. 信息來源

本報告所有資料及材料來源包括本公司公開數據、內部行政文件、統計報表、財務報告及第三方調查結果等。除特別指明外，本報告中使用的金額均為人民幣。

7. 前瞻性聲明

本報告包含的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和所營運的市場的現行期望、估計、預測、信念及假設，並不能保證未來的業績表現。堃博医疗的實際表現或會受到市場風險、不明朗因素和超出香港交易所控制範圍的因素影響。因此，實際結果及回報或會與本報告所載之假設及陳述存在一定差異。

8. 聯絡方式

敬請利益相關方就本報告或本公司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提供寶貴意見。

電子郵箱：ir@broncuschina.com

官方網站：www.broncus.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榮譽及社會認可

在2025年，莖博医疗憑藉其在醫療科技領域的卓越表現和創新成就，獲得了多項榮譽，部分榜單如下：

獎項名稱	頒發機構／主辦方
2025年人工智能醫療器械創新任務揭榜掛帥入圍單位	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科技創新2030——『癌症、心腦血管、呼吸和代謝性疾病防治研究』國家科技重大專項」立項	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
2024年度「新銳杭商」	杭州文廣集團、杭州市發改委、杭州市經信局、杭州市科技局、杭州市商務局、杭州市國資委、杭州市投促局、民建杭州市委會
2025年度華夏醫學科技獎二等獎	中國醫療保健國際交流促進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席致辭

尊敬的股東及投資者：

過去一年，全球宏觀環境與市場競爭格局仍在快速演變，醫療行業在技術迭代、監管要求與臨床需求升級的多重因素交織下，對企業的韌性與長期投入提出更高標準。作為專注介入呼吸病學的創新醫療器械企業，堃博医疗始終以患者需求與臨床價值為核心，持續推進產品研發、臨床循證與商業化落地，為廣大慢阻肺、肺癌患者提供更安全、更微創、更有效的經支氣管介入治療新選擇，提高患者的生活質量。

公司始終秉持「將介入診療解決方案確立為肺病治療的黃金標準」的使命，以「成為肺病治療轉型的全球領導者」為願景，並以「務實、責任、永不言棄」的價值觀作為全體團隊的共同準繩。我們更關注的是：在不確定性上升的外部環境中，如何充分發揮自身創研實力，以患者獲益與臨床價值作為重要錨點，持續進行創新投入與醫學循證，達到合規邊界與經營效率之間形成可持續的平衡。

我們認為，醫療創新的核心不止於技術本身，更在於以可靠的質量體系、紮實的臨床循證與規範的商業行為，為肺部疾病患者提供更加安全有效的治療新選擇，惠及全球患者。面向未來，公司將繼續堅持穩健經營與審慎治理並重，持續優化資源配置與組織協同，強化風險識別與合規管理，以更穩健的節奏推進業務發展與價值創造。

我們亦清醒認識到，ESG已成為企業提升治理水平、強化風險抵禦能力與塑造長期競爭力的重要底座，而非「可選項」。報告期內，公司圍繞環境、社會及管治三個維度持續完善制度與機制建設：在管治層面，董事會持續強化對重大風險與合規事項的監督，推動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與信息披露流程的規範化運行，並將誠信合規、商業道德、質量安全、數據與隱私保護等要求嵌入日常管理；在社會層面，我們持續關注患者獲益與醫療可及性，支持臨床學術交流與科普倡導，並重視員工的職業健康安全、能力成長與多元包容文化建設；在環境層面，我們在研發、辦公與運營管理中持續推進節能降耗、資源效率提升與廢棄物規範管理，循序漸進夯實數據基礎與管理抓手，為後續的透明披露與改進提供可核查的依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將以更審慎、務實的態度，持續提升披露的完整性、可比性與一致性，並在充分評估合規要求、業務特點與資源可行性的基礎上，逐步完善相關目標、路徑與管理體系。展望未來，莖博医疗將堅守「以臨床價值為導向、以合規治理為底線、以長期主義為方法」的發展原則，在推動業務穩健成長的同時，持續為患者、醫療體系、股東與社會創造更可持續的價值。

二、管治方面

1. ESG管治架構

本公司已建立由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和ESG工作小組構成的「自上而下」三級管治架構，通過明確的職責劃分與定期匯報機制，確保ESG治理意識貫穿各層級，實現戰略決策、過程評估與具體執行的有效聯動，保障ESG治理體系可以科學、高效運行，推動相關政策和舉措切實落地。

戰略層

董事會

董事會是監督公司ESG事務的最高責任機構，負責制定ESG管理策略和目標，定期審閱公司目標進度、主要面對的ESG風險以及應對管理方針，審批ESG報告的披露內容。

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評估公司ESG風險，制定相應的管理方針並提交給董事會進行審核。他們還負責確保公司ESG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有效運行，直接向董事會匯報ESG工作情況。

執行層

ESG工作小組

由ESG相關部門成員代表組成的ESG工作小組，主要負責執行公司的ESG管理政策和收集ESG報告所需數據，推動相關制度與政策落到實處，向高級管理層匯報進展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ESG使命與理念

盈博医疗持續完善ESG管理體系，立足介入呼吸病學的專業屬性與醫療器械企業的合規要求，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戰略、治理與日常運營。公司圍繞「企業經營、僱主品牌、用戶、企業公民及患者關愛」五大核心維度明確ESG使命與行動方向，推動相關工作有章可循、可持續迭代。

- **作為企業經營者：**公司堅持規範透明的信息披露與合規經營，由董事會及管理層在職責邊界內形成有效監督與執行機制，持續強化風險識別、內部控制與合規管理，保障公司穩健運行與長期價值創造。
- **作為患者關愛踐行者：**公司以患者獲益為核心，持續提升產品質量與安全管理水平，嚴格遵循臨床研究倫理與受試者保護要求，強化隱私與數據安全管理，並關注診療可及性與患者生活質量改善。
- **作為僱主品牌建設者：**公司重視員工合法權益與職業健康安全，持續完善培訓與能力提升體系，優化人才發展與晉升機制，營造尊重、協作與多元包容的組織氛圍，增強員工獲得感與凝聚力。
- **作為用戶價值提供者：**公司堅持以臨床需求為導向開展創新研發與產品迭代，積極參與行業交流與協作，促進醫療技術與規範化實踐發展，持續提升產品與服務的可靠性與體驗。
- **作為企業公民：**公司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結合業務特點開展公益與科普活動，推動疾病預防、規範診療與公眾健康認知提升，凝聚更多社會力量共同促進健康福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董事會聲明

莖博医疗將ESG納入公司整體治理與風險管理框架。董事會認為，穩健的ESG治理有助於公司在監管趨嚴、行業快速迭代與市場不確定性上升的背景下，更好地維護合規經營與業務韌性，並支持公司長期價值創造。

董事會對公司ESG相關事宜承擔最終監督責任，重點關注與公司戰略、合規、經營安全及聲譽管理密切相關的重大ESG議題。董事會通過定期聽取管理層與ESG工作小組的匯報、審閱關鍵政策與重大事項、督導跨部門協同落實等方式，確保ESG管理要求在公司層面得到有效貫徹，並與公司治理、內控與風險管理體系形成聯動。

董事會指導公司建立由相關職能部門參與的ESG工作機制，負責日常統籌、制度執行、數據管理及披露支持工作。公司結合業務屬性與利益相關方關注，通過利益相關方溝通與重要性評估識別關鍵ESG議題，並在此基礎上進行優次排序，形成年度工作重點與資源投入方向。對已識別的重點議題，公司將其納入風險識別與管控流程，明確責任分工、管理措施與執行路徑，提升對潛在風險（包括可能影響公司業務與運營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預防與應對能力。

董事會定期檢視重點ESG議題的管理進展與關鍵指標表現，關注相關措施對公司業務的影響與價值貢獻，董事會亦會結合外部環境變化與公司經營重點，對ESG工作方向進行必要的動態調整，推動公司在合規穩健的基礎上持續提升管理水平與披露質量。

未來，董事會將繼續發揮監督與引領作用，持續完善ESG治理機制，強化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反饋，支持公司在經濟、環境與社會維度實現可持續價值，並以審慎、務實的態度推進相關工作持續改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利益相關方溝通

為系統回應利益相關方對於公司發展的關注，我們建立了涵蓋股東、員工、客戶、合作夥伴、社區等多元群體的雙向溝通體系。通過信息披露、專題會議、調研交流等形式，持續收集並分析各方訴求，將其融入公司運營與決策流程，推動實現可持續的價值共創。

主要利益相關方	關注的議題	主要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風險管理 產品質量控制 醫療可及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機構考察 政策執行 信息披露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回報 合規治理 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大會 信息披露 路演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薪酬與福利 人才發展與培養 職業健康與安全 多元化與平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培訓 內部溝通渠道 員工活動
客戶及患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知識產權保護 隱私與數據保護 產品與服務質量 合規營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調研 客戶滿意度調查 患者教育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的環境和社會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供應商評估 履約合同 供應商交流
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行業發展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交流互訪 行業論壇
社區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與公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活動 研討會／講座／工作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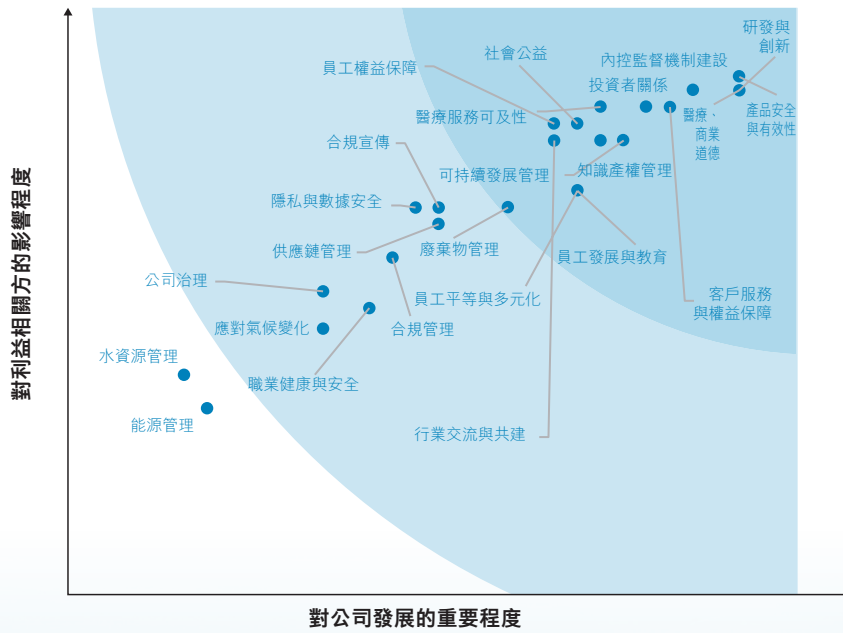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重要性評估

本公司高度重視利益相關方意見與關注事項，參考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有關披露要求，結合公司戰略規劃、經營管理重點與行業發展趨勢，於報告期內通過問卷調查等方式與主要利益相關方開展溝通，系統收集對公司可持續發展相關議題的關注重點與建議，開展重要性議題識別與評估工作。

本年度，公司基於歷史年度重要性議題識別結果及最新利益相關方開展問卷調查結果，並參考行業普遍實踐，對潛在ESG議題進行系統梳理與篩選，並從「對利益相關方的重要程度」與「對公司發展的重要程度」兩個維度進行評估，最終形成涵蓋環境、社會及管治維度的25項重要性議題清單，作為本報告披露重點及後續管理的重要依據。

重要性議題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三、環境方面

本公司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等國家環保法律法規及相關要求。同時，鑒於堃博医疗主要從事醫療器械研發及相關經營活動，整體生產製造環節相對有限，日常運營對環境產生的直接影響總體可控且以辦公及合規處置類影響為主；儘管如此，公司仍持續關注運營過程中的資源消耗、排放與廢棄物管理等環境因素，落實必要的監測與管理措施，並在可行範圍內推動持續改進，致力於協調業務增長與綠色可持續發展。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任何重大違反中國環境法律法規的事件。

1. 排放管理

廢氣排放

公司廢氣排放主要來自兩類來源：(a)生產基地在絲網印刷等工藝環節產生的少量揮發性有機物(VOCs)，公司相關工藝使用規模有限，生產環節VOCs排放量處於較低水平，且通過合規設施與現場管理實現穩定受控；(b)公司自有車輛在日常通勤及公務出行過程中產生的尾氣排放。

為系統管控運營過程中的廢氣排放，公司建立並實施廢氣管理機制，將廢氣排放管控納入日常合規管理與現場運行要求。

針對生產環節VOCs：公司落實源頭控制、過程收集、末端處理與達標排放的管理路徑，收集處理後通過指定高度的排氣筒達標排放，同時做好收集處理設施的運行維護、關鍵參數巡檢與異常處置，確保相關裝置穩定運行。

針對車輛尾氣排放：公司通過車輛使用管理、合理調度與駕駛行為規範等運行管理措施，降低不必要的油耗與排放強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氣排放

廢氣排放類型	單位	2025年排放量	2024年排放量
氮氧化物NOx	千克	1.05	22.13
硫氧化物SOx	千克	0.03	0.04
顆粒物PM	千克	0.11	2.12

註： 報告期內，公司結合實際排放情況優化廢氣排放數據的統計邊界與核算口徑，並基於生產活動記錄、原輔料使用及車輛油耗等台賬開展測算；鑒於生產環節VOCs排放量有限，本年度未單列披露VOCs排放量。由於本年度在數據基礎、統計口徑與核算參數方面的完善，以及排放源結構等綜合因素影響，本年度NOx、SOx、PM等指標與上年度相比出現一定波動。

廢棄物排放

公司已制定並落實《廢棄物處理程序》，對經營活動過程中產生的生活垃圾、一般固體廢物、危險廢物，以及廢水等的分類、收集、暫存、轉運與處置要求作出明確規定。公司並配套建立《廢品庫管理制度》《危廢品管理台帳》等管理文件，進一步細化廢棄物的分類標準、貯存條件、標識要求與記錄留痕。

日常管理中，廢棄物管理工作聚焦於對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分類貯存與處置過程進行監督，組織相關部門落實日常巡查與台賬記錄，確保管理流程可追溯。年末，公司對各分類廢棄物的產生與處置情況進行匯總統計，並填寫《年度處理清單》，以形成閉環管理。公司嚴格遵循國家及地方有關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開展廢棄物管理；對於不可回收廢棄物及空試劑瓶等危險廢物，公司按規定委託具備合法資質的第三方機構進行合規處置，並落實交接、轉運與處置證明等文件管理，以降低潛在環境及健康安全風險。

公司同時堅持從源頭推進廢棄物減量，並通過分類回收提升資源利用效率。報告期內，公司通過優化生產與作業流程、提升物料利用效率、減少一次性與不可回收用品使用等方式，持續降低廢棄物產生；並在辦公及生產區域設置分類回收設施，明確紙張、塑料、金屬等可回收物的投放指引，促進員工規範投放，為後續資源化利用創造條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通過上述制度化管轄與過程管轄，公司報告期內廢棄物管轄運行總體平穩、處置流程合規有序。得益於公司對辦公空間的優化整合，運營規模調整帶動了資源消耗的合理下降，本年度紙張消耗量較往年有所減少。同時，由於公司產生的生活垃圾由保潔人員統一收集至園區指定垃圾回收點，納入園區物業管轄系統進行集中清運與合規處置，鑒於生活垃圾的分散性與市政統一處理機制，公司暫未對生活垃圾產生量進行單獨量化統計。報告期內未發生因廢棄物處置不當而導致的重大環境違規、重大處罰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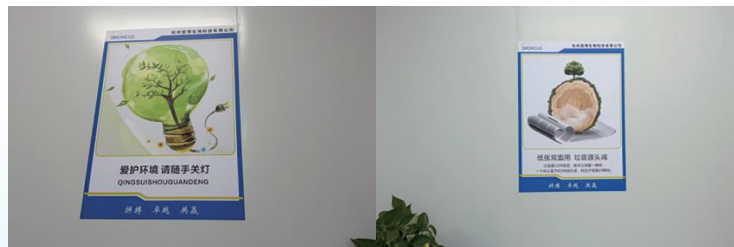
廢棄物

廢棄物類型	單位	2025年排放量	2024年排放量
無害廢棄物			
紙張用量	千克	988.59	1,520.00
人均紙張用量	千克／人	5.18	7.60

2. 能源資源使用

能源消耗

堃博医疗深刻認識到源頭節約對資源管轄與運營效率的重要意義。基於公司業務特點，公司日常能源消耗主要以電力為主，並伴隨少量公務車輛燃料消耗。為加強能源與資源使用管轄、持續推進節能降耗，公司制定並實施《能源、資源節約管轄程序》及《關於加強辦公區節能降耗規範的通知》等制度文件，明確管轄要求與落實路徑，並通過在辦公區域張貼節能宣傳海報等方式提升員工節約意識，推動節約理念融入日常運營與管轄實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致力於推動綠色辦公，通過制度建設、行為引導與設施優化，系統性推進節能降耗、資源循環與無紙化辦公，持續降低運營環節的環境影響。在紙張使用方面，公司積極倡導無紙化辦公，鼓勵員工通過電子郵件、即時通訊軟件等開展溝通與文件傳輸；如確需打印，則通過張貼宣傳提示、定期統計用紙情況等方式，引導員工優先雙面打印並盡可能減少紙張浪費，同時設置紙張回收站，集中回收廢紙、廢棄海報、信件和信封等紙質耗材，促進資源循環利用。在能源管理方面，公司將電力作為綠色辦公的重點領域，從生產與辦公場景同步落實節電措施：生產場所空調系統運行中實施「7×24小時自淨驗證」機制，在淨化車間非使用時段允許關閉空調系統，在滿足潔淨與工藝要求的前提下減少不必要的電力消耗；辦公照明按區域獨立設置開關並引導員工按需開啟與及時關閉，實現精細化用電；同時定期對空調等設備進行檢查維護、部件更換與過濾網清洗，在保障設備穩定運行與延長使用壽命的同時提升能效、降低單位運行能耗。

車輛燃料管理方面，為規範公務用車、提升燃料使用效率並降低相關環境影響，公司依據《員工手冊》中的《車輛及司機管理制度》，對車輛調配、使用、維護及油耗開展系統化管理。制度明確公務車輛實行定人定車原則，使用前須經線上審批，並建立車輛使用記錄，定期核查行駛里程與油耗數據。公司鼓勵員工短途公務出行優先選擇公共交通，並從調度端優化出車邏輯，合理安排車輛共享與路線規劃，以減少不必要的出車與燃料消耗；同時通過定期保養、保持發動機良好工況與規範駕駛行為等措施，進一步提升燃料使用效率。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能源消耗量如下：

能源消耗類型	單位	2025年消耗量	2024年消耗量
總能源消耗量	兆瓦時	790.04	805.99
燃料消耗量	兆瓦時	18.49	76.78
外購電力消耗量	兆瓦時	771.55	729.21
總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人	4.14	4.0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水資源

依據《能源、資源節約管理程序》，公司將用水管理納入日常運營的資源管理體系。結合業務特點，公司用水主要來自市政供水，使用場景以辦公生活用水為主。公司通過「制度規範+設備維護+行為引導」的方式，持續推動節水措施落實，避免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

公司在制度層面明確節水管理要求，並將節能節水的行為規範納入員工日常管理。根據員工手冊規範，公司要求：加強用水設施的日常檢查與維護，避免「跑冒滴漏」和長流水；倡導員工養成隨手關閉水龍頭的習慣，減少非必要用水。相關要求通過日常宣導、辦公區域提示等方式持續強化，提升員工節水意識與執行一致性。

公司重視節水措施的現場落實，定期對水龍頭、水管等裝置進行檢查、維護與必要的更換；一旦發現損壞或漏水情況，及時報修並組織專業人員處理，防止「隱性漏損」導致的水資源浪費。同時，公司鼓勵員工在日常工作中按需用水，減少長時間放水等不規範行為，推動節水要求在辦公與運營場景中形成常態化習慣。

報告期內，公司運營所在地未出現明顯的供水緊張或限供情況，生產經營用水保障總體穩定。公司將結合運營規模與用水結構變化，持續關注用水效率與管理成效，在保障運營與合規的前提下穩步控制用水量與資源浪費。

水資源消耗

指標	單位	2025年消耗量	2024年消耗量
水資源消耗總量	立方米	1,011.00	1,140.00
人均水資源消耗密度	立方米／人	5.29	5.7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包裝材料

莖博医疗在產品生產、倉儲及交付過程中使用一定量的包裝材料，用於保障醫療器械及耗材在運輸與儲存環節的安全性、潔淨性與可追溯性。公司在滿足法規與質量管理要求的前提下，持續推進包裝材料的規範化與減量化管理，公司持續加強倉儲領用與庫存管理，完善包裝材料入庫、領用、耗用記錄與台賬留痕，提升物料使用效率與數據可追溯性。

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完善統計邊界與口徑，按照實際耗用情況開展匯總核算，因此本年度包裝使用量與上年度相比出現較大差異。後續公司將持續健全包裝材料全流程台賬與覆核機制，逐步提升跨期數據的一致性與可比性，並在確保產品質量與合規的基礎上持續推進包裝減量與資源效率提升。

包裝材料使用

指標	單位	2025年使用量	2024年使用量
包裝使用	千克	2,300.00	101.73

3.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已經成為影響全球經濟發展的重大問題，為各行各業的企業運營帶來了複雜多變的風險與挑戰。本公司積極貫徹落實國家「30•60」、「雙碳」重大戰略部署，秉持環境保護的高度使命感，堅定不移地推動低碳綠色的發展理念，主動採取行動應對氣候變化風險。我們全面審視和識別公司可能面臨的氣候變化相關的風險與機遇，並根據氣候變化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指南，將風險分為實體風險和過渡風險兩大類，繼而分為急性實體風險、慢性實體風險、政策風險、聲譽風險、市場風險分別提出了相應的應對措施，不斷提高公司面對氣候變化的適應能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治

堃博医疗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視為公司ESG議題管理的重要組成部分，並納入公司整體治理與風險管理框架進行統籌。董事會對氣候相關事宜承擔最終監督責任，重點關注其對公司戰略方向、合規經營、運營穩定與聲譽管理可能產生的影響，並對氣候相關披露內容進行審閱把關，確保相關披露與公司發展階段、業務特徵及已掌握的信息基礎相一致。管理層在董事會監督與授權下，負責組織落實氣候相關工作的日常管理與跨部門協同，推動相關信息的識別、匯總與內部溝通，並結合年度披露安排推進資料準備與持續完善。

考慮到氣候相關監管要求與披露實踐仍在持續演進，公司將結合自身業務特點與管理成熟度，逐步提升董事會與管理層對氣候相關議題的理解與監督能力。董事會將通過管理層專題匯報、內部討論及在需要時引入外部專業信息支持等方式，了解氣候相關監管趨勢、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的主要類型及其對企業可能造成的影響，從而在履職範圍內形成適當的判斷與監督。董事會獲悉氣候相關事項的安排，將與公司治理運作及年度ESG報告編製節奏銜接，並在出現重大外部變化或重要事項時，由管理層適時向董事會補充匯報，以支持董事會對相關議題進行監督與指導。

在策略制定、重大事項決策及風險管理過程中，公司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綜合考量，並與既有風險識別、評估與應對流程保持銜接。公司重點關注氣候相關政策與監管變化、能源與資源成本波動、供應鏈與物流環節可能的低碳要求，以及極端天氣等因素對運營連續性可能帶來的影響，並在與公司業務相關且具備信息基礎的前提下，對上述因素進行權衡評估，推動形成相應的管理措施與應對安排。

公司將視業務實際建立相應的監控措施與程序，並與運營管理中的能耗與資源使用、排放與廢棄物處置、車輛使用等管理工作相結合，推動各職能部門在數據口徑、執行標準與問題整改閉環方面形成一致的管理要求，以支持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與披露準備工作的持續改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策略

公司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影響主要集中在三個層面：

其一，在環境與運營層面，能源使用及與生產、辦公運行相關的排放管理是公司運營過程中需要持續關注的環境因素，極端天氣亦可能推高製冷用能需求並影響設施運行穩定；

其二，在社會層面，極端高溫、暴雨等天氣事件可能對員工通勤與作業安全、物流與交付時效產生影響；

其三，在經濟與市場層面，能源價格波動、相關政策與監管要求變化、以及客戶與合作夥伴對低碳與綠色供應鏈要求的提升，可能影響公司的成本結構、合規投入與商務准入要求。

為便於披露與管理，公司結合經營計劃周期及主要運營設施的使用周期，暫將時間範圍界定為：短期（1至2年）、中期（3至5年）、長期（5年以上）。該時間範圍與公司年度經營計劃、預算安排及中期經營規劃的滾動周期相銜接，用於幫助管理層從不同時間維度識別氣候相關事項的潛在影響、優先次序與應對路徑。

現階段，公司尚未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預期影響形成可覆核的量化結論，亦未開展系統性的情景分析；因此，公司目前在策略部分主要披露已識別的氣候相關事項類型、可能影響路徑、時間範圍判斷以及當前可行的應對方向，並將在未來結合監管要求、數據基礎與管理成熟度，逐步推進更具可比性與可覆核性的分析工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 機遇事項	類型	潛在影響（業務模式與 價值鏈／財務路徑）	時間範圍 （短／中／ 長）	應對方向
極端高溫	物理風險	風險：製冷與淨化等設施運行負荷上升，電力消耗與運營成本波動；員工健康與安全管理壓力上升；部分作業與物流安排可能受擾。	短－中期	結合EHS與設施管理要求，完善高溫季節勞動防護與現場管理；優化空調／淨化系統運行策略與維護計劃；推進節能運行與能效管理。
暴雨、颱風、洪澇等 極端天氣	物理風險	可能造成設施受損、短時停運或運行效率下降；物流延誤影響交付與客戶滿意度；應急處置與修復投入上升。	短－中期	完善極端天氣預警與響應流程；對重點區域／設施開展巡檢與必要的加固維護；建立必要的應急物資與溝通機制，加強與園區／承運商協同。
供應鏈與物流 韌性波動	物理風險／ 轉型風險	風險：上游供應商受極端天氣或政策要求影響導致交期波動、替代成本上升；物流波動影響交付穩定性。	短－中期	開展關鍵物料與供應商梳理，推進分級管理與備選機制；加強交付計劃與庫存策略的協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 機遇事項	類型	潛在影響（業務模式與 價值鏈／財務路徑）	時間範圍 （短／中／ 長）	應對方向
能源價格波動與成本壓力	轉型風險	風險：電力與燃料價格波動可能推高運營成本並增加預算不確定性。機遇：通過節能降耗、運行優化實現降本增效。	短－中期	加強能耗數據統計與對標分析；持續推進節能運行、設備維護與能效提升措施；優化用能管理與預算管理聯動。
相關政策與監管要求趨嚴	轉型風險	風險：合規管理與披露要求提升，可能帶來管理投入與系統完善需求；部分設施或流程需升級。機遇：提前夯實數據口徑與管理體系，有助於合規、融資與客戶認可。	中－長期	跟蹤政策與標準變化；完善能耗／排放統計口徑與證據鏈；將能效與排放因素納入設施維護、採購與流程優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 機遇事項	類型	潛在影響（業務模式與 價值鏈／財務路徑）	時間範圍 （短／中／ 長）	應對方向
客戶與合作 夥伴綠色要 求提升	轉型風險／ 機遇	風險：客戶准入與審查要求提升，可能增加資料準備與溝通成本，影響訂單獲取與合作效率。機遇：提升合規與綠色交付能力，增強客戶黏性與競爭力。	短－中期	完善對外披露與客戶問詢材料準備流程；推動供應商要求傳導與協同；提升環境與能耗相關信息的可得性、一致性與可追溯性。
低碳技術、 綠色材料與 包裝優化	轉型風險／ 機遇	風險：若響應滯後可能削弱競爭力或增加合規壓力。機遇：通過綠色設計、材料與包裝優化提升資源效率與品牌認可度。	中－長期	在研發立項與評審中逐步關注資源效率與合規要求；推動包裝與耗材的減量化、可回收替代等改進方向。

風險管理

公司在識別與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時，綜合參考外部監管與政策趨勢、行業與客戶要求、屬地極端天氣信息以及公司內部運營與能耗等管理信息，並優先覆蓋與公司運營相關度較高的業務環節與運營場所。公司目前尚未開展系統性的氣候情景分析及預期財務影響量化評估，現階段主要以定性分析與管理層研判為基礎，逐步完善數據口徑與評估方法。氣候相關風險的識別、評估、優先級排序及監測複盤擬與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流程銜接運行，並隨年度風險覆核與ESG報告編製安排進行更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氣候風險與機遇管理流程如下：

步驟	管理要點
步驟1：識別與清單建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結合監管政策、行業趨勢、及運營實際等識別氣候議題； • 按物理風險／轉型風險／機遇進行歸類； • 形成氣候風險與機遇清單。
步驟2：重要程度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從影響程度、發生可能性、影響路徑進行評估； • 明確每項風險／機遇的短／中／長期時間範圍。
步驟3：優先級排序與應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公司其他經營風險統籌比較，確定優先級並納入風險台賬； • 制定應對措施，明確責任部門與推進節點。
步驟4：監測與複盤改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結合能耗、排放、極端天氣事件、合規變化等開展持續監測； • 定期複盤措施有效性並更新清單與優先級； • 逐步推進定量化能力建設與披露完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及目標

堃博医疗根據港交所氣候披露要求，逐步完善氣候相關指標與目標的披露框架，以支持投資者和其他利益相關方理解公司在溫室氣體排放、運營效率及相關風險管理方面的現狀與管理方向。鑒於公司業務以研發及相關經營活動為主、生產製造環節相對有限，公司氣候相關數據基礎仍在逐步夯實階段；現階段披露將以公司現有可獲得、可合理取得的信息為基礎，優先提升口径一致性與可追溯性，並在後續條件成熟時逐步擴展披露範圍與分析深度。

本公司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於生產及辦公場所的電力使用。我們依據《能源、資源節約管理程序》，採取多項措施降低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

指標 ¹	單位	2025年排放量	2024年排放量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5.07	20.36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426.82	361.91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31.89	382.26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	2.26	1.91

備註：

-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參照但不限於生態環境部最新發佈的全國電力平均排放因子、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2004年)及香港交易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公司對其具有運營控制權的溫室氣體排放進行100%核算。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報告範圍的員工總數為191名。有關數據亦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四、社會方面

1. 僱傭

堃博医疗致力於構建規範、透明且具備公平性的員工管理體系，圍繞招聘錄用、薪酬福利、績效管理與員工關係等關鍵環節建立制度化管理安排，依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支持員工職業發展與能力提升，為公司穩健運營與長期可持續發展提供人才支撐。

合規勞工僱傭

在合規勞工僱傭方面，公司嚴格遵守國家及屬地適用的勞動法律法規，制定並執行《員工手冊》《績效管理制度》等內部規章制度，對招聘錄用、勞動合同簽訂與管理、薪酬福利、績效考核、崗位發展、行為規範以及勞動關係變更與解除等僱傭全周期事項作出明確規定。公司堅持平等僱傭與機會公平原則，明確禁止任何基於性別、年齡、國籍、婚姻狀況、殘疾等因素的不當差別對待，並依法落實工作時間、休息休假、社會保險等法定用工要求，持續維護健康、穩定的勞動關係。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現任何僱傭童工或強制勞工的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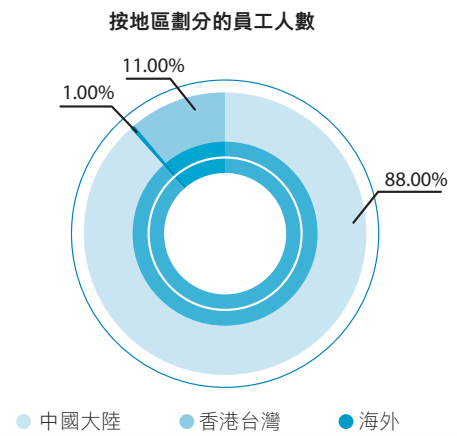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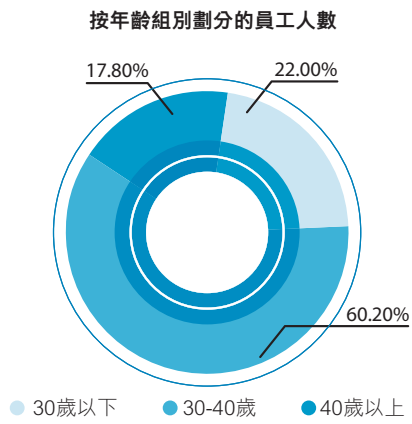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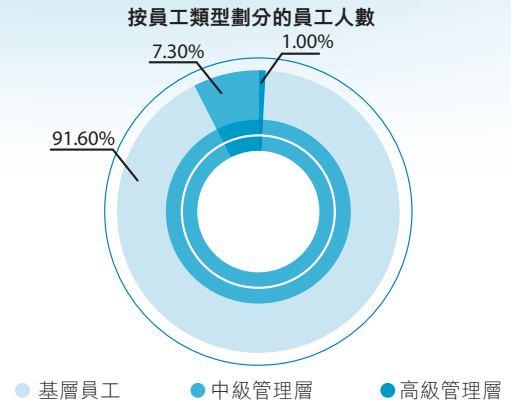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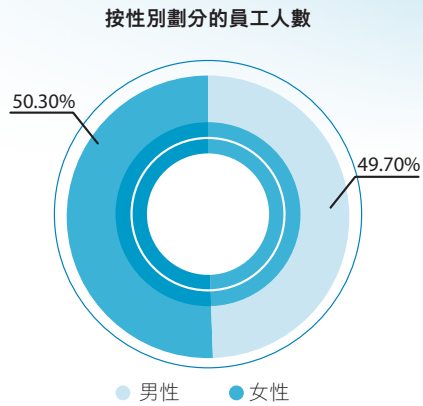
招聘及解聘

公司採用「任人唯賢、擇優錄用」的原則，依據國家勞動法律法規及公司內部規章制度，建立了系統、透明的招聘、用工及離職管理機制，致力於保障用工的公平性，規範勞動關係全周期管理，維護公司與員工雙方的合法權益。

公司所有招聘錄用活動統一由人力資源部進行管理與執行，為確保招聘過程中的規範與公平性，均以業務實際需求為前提，以應聘者的工作能力、經驗、業務水平及敬業精神為核心評估的依據。此外，公司制定並執行親屬回避制度，明確禁止存在直接上下級或利益關聯崗位的親屬關係，以防範潛在利益衝突，確保招聘的公平、公正。公司尊重每一位員工的職業選擇，員工在主動提出解除勞動關係時，須提前向部門提交辭職申請並經審批，人力資源部將安排離職面談，以了解離職原因並改進後續管理，同時協助辦理工作交接與離職手續，確保過程合法合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91名全職員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按性別、年齡、地區劃分的本公司員工流失總數及比例如下：

員工人數	2025年度	
	流失人數	流失比例 ¹
員工總數	36	18.4%
性別		
男性	20	20.3%
女性	16	16.5%
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14	23.1%
30-40歲	16	15.0%
40歲以上	6	20.7%
地區		
中國大陸	33	15.9%
香港	0	0.0%
海外	3	14.0%

備註：

1. 流失率 = 流失正式員工人數 / ((年末在崗正式員工人數 + 期初正式員工人數) / 2) × 100%。未來本報告將使用一致的員工流失率計算方法進行披露。

薪酬及關愛福利

莖博医疗致力於通過具有市場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以持續吸引、激勵和保留優秀的人才，支持公司長期可持續發展。

根據《員工手冊》中相關制度規定，我們的薪酬體系依據崗位職責設計，主要包括基本工資、崗位工資及績效工資三部分，具體比例因崗而異。同時，公司設立多元化的績效激勵機制，包括績效獎金、銷售獎金、專利獎金及項目獎金等，以鼓勵員工在各自專業領域內持續深耕、創造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高度重視員工工作與生活的平衡，致力於通過組織多元化活動以此豐富員工的業餘生活、增強團隊凝聚力。公司在春節及傳統節日發放紅包與禮品，為員工提供持續關懷；我們定期舉辦團建活動，為員工構建跨部門交流協作的平台，並會圍繞產品上市等重要里程碑組織內部慶祝，讓員工共享發展喜悅。這些活動旨在營造積極融洽的組織氛圍，持續提升員工的歸屬感與向心力。



智衡產品上市慶祝會



公司2025年會現場



2024年度堃博医疗全體營銷年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中秋活動

績效管理

公司建立了系統化的績效管理體系，將公平、透明的原則落實於制度及行動中。依據《績效管理制度》及《員工手冊》，我們明確了各方職責，形成從目標設定、過程跟蹤、考核評估到反饋改進的管理閉環。績效考核遵循「一致性、客觀性、公平性、公開性與保密性」五項原則，並採用關鍵績效指標(KPI)考核法，依據崗位職責及SMART原則，由員工與其直接上級共同設定年度目標及考核指標，確保過程規範透明、結果真實可靠。考核結果將作為員工表現評定及調整薪資的基準，公司會根據績效等級設定相應的激勵措施，並為員工制定發展計劃。此外，公司還通過期權激勵計劃，對項目核心骨幹予以長期激勵，鼓勵持續進行價值創造，從而支持員工成長與組織發展的良性互動。

為保障員工在績效評價中的合法權益，公司建立了規範的績效申訴機制，並設立申訴受理小組，負責調查與協調，確保在明確時限內完成處理與答覆。員工若對考核結果有異議，可以向人力資源部提出申訴，若經過調查與協調後申訴仍未解決，可上報至總經理進行最終批覆。這一機制確保了績效管理的程序公正與結果可信，體現公司在構建平等多元職場文化方面的制度保障與持續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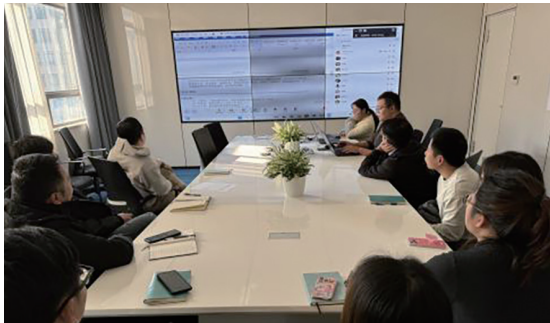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溝通

並博医疗高度重視員工意見與建議在企業發展與管理中的重要作用，致力於構建行業口碑與員工口碑雙豐收的領先企業。我們通過持續拓寬員工與管理層之間的交流渠道，系統收集員工在工作滿意度、勞動保障及職業心理等方面的反饋，並鼓勵上級領導與人力資源部門積極協助員工解決工作與生活中遇到的各類問題。公司同時設立意見箱、內部交流平台，並不定期舉辦員工交流大會，為員工提供多樣化、常態化的發聲渠道，從而促進員工之間、員工與公司之間的相互理解與雙向溝通，持續提升組織凝聚力與員工的歸屬感。

2. 發展及培訓

我們十分注重員工的職業發展與專業能力的持續提升，依據《員工手冊》中培訓相關的制度，公司建立了系統化的培訓體系。我們定期針對不同崗位與職級開展內部開展專項培訓，同時鼓勵員工主動申請參加與本職工作相關的培訓活動，經審核通過後，公司將承擔60%的培訓費用，以此激勵員工持續進步。此外，為提供靈活、便捷的學習資源，公司通過企業微信設立「註冊法規簡報」「合規之路」「市場政策黑板報」等培訓專欄，並引入「酷學院」線上學習平台，方便員工隨時進行知識更新與技能提升。本年度，我們開展了「員工手冊宣貫培訓」、「MDR合規培訓」、「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及「營銷員工手冊培訓」等一系列培訓活動，涵蓋法規合規、質量管理、專業技能與職業素養等多方面內容，有效提升了員工的綜合能力與崗位勝任力，為公司的穩健運營與持續發展奠定了人才基礎。



員工手冊宣貫現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完善培訓數據統計範圍，將各部門組織開展的業務、合規與通用能力等各類培訓統一納入統計，因此人均受訓時長較上年度顯著增加。公司累計培訓總時長3,192小時，人均受訓時長為16.9小時，整體受訓率為99%。培訓數據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的情況如下：

員工發展及培訓	2025年		2024年	
	受訓員工比例 ¹	人均受訓時長 (小時)	受訓員工比例	人均受訓時長 (小時)
性別				
男性	48.7%	17.1	50.0%	2.50
女性	50.3%	16.4	50.0%	2.50
員工類別				
高級管理層	0.0%	64.5	0.5%	2
中級管理層	7.4%	17.1	9.5%	2
基層員工	92.6%	16.1	90.0%	2.5

備註：

1. 各類別受訓僱員比例=該類別受訓僱員人數／受訓僱員人數×100%。

3. 健康與安全

莖博医疗持續完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始終將員工安全置於首要位置。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等國家法律法規，結合內部管理實際情況制定並實施《安全、健康和環境體系程序》及《安全規程》，建立起覆蓋預防、應對與持續改進的綜合管理機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對不同的生產領域建立了專門的管控程序，旨在提高員工安全風險防範意識。通過建立《安全(SHE)巡查程序》，執行每季度至少一次的日常安全巡查工作以及定期針對特定區域或項目進行專項檢查；為規範辦公與生產區域內的作業行為與物品管理，公司設立了《安全規程》用來系統防控日常作業風險；針對特定作業場景，公司通過《個人防護用具程序》落實防護裝備的正確使用，並通過《危險品處理程序》實現危化品全周期管控，降低易燃物、氧化劑、有毒物質和腐蝕性物質等危險品的溢出、滲漏、傾倒和擴散等風險對人員、環境與社區的潛在影響。

為提升應急響應能力，公司制定並貫徹一系列應急管理制度，包括《緊急事件反應程序》、《緊急疏散程序》及《糾正和預防措施》，並通過培訓與演練強化員工在緊急狀況下的處置能力。此外，公司每年組織員工進行健康體檢，本年度我們進行了全體員工專項安全生產培訓，旨在通過活動持續提升全員職業健康安全意識與應急處理能力，守護員工身心健康。

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任何因工傷造成的工作日損失，亦未發現任何嚴重違反相關健康和安全管理法規而對公司造成重大影響的重大事件。

健康與安全指標	單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工傷死亡人數	人	0	0	0
工傷率	%	0%	0%	0%
工傷損失天數	天	0	0	0
工傷人數	人	0	0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產品責任

作為聚焦呼吸介入診療的醫療器械創新企業，堃博医疗將「產品責任」視為可持續發展的核心議題之一，圍繞產品質量與安全、科技創新與合規研發、產品可及性與患者獲益三條主線，建立覆蓋「研發－臨床－生產－上市後」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體系。公司通過質量管理體系運行、風險管理與監督追溯、臨床研究合規管理、客戶反饋與召回機制以及信息與隱私保護措施，持續回應患者、醫療機構與監管要求，提升產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與可及性。

產品質量與安全

堃博医疗將產品質量管理置於企業經營的核心，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等國內法規，以及美國FDA、歐盟《醫療器械法規(MDR)》等國際質量標準。公司現已通過ISO 13485：2016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認證，確保符合中國、美國及歐盟等市場的合規要求，保障了質量體系的規範性與持續有效性，為產品在不同市場的合規准入與穩定交付提供支撐。



堃博医疗ISO13485：2016質量管理體系認證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落實質量方針並提升質量體系的可執行性，公司形成包括《質量手冊》《質量體系程序文件》《質量目標》等體系文件，並配套建立覆蓋產品全生命周期的《上市後監督》《不良事件上報》《忠告性通知和召回》《抱怨處理》等程序文件；在研發與臨床環節，通過《項目管理計劃》《監查計劃》《臨床試驗執行說明》等規範化文件，全方位構建質量管理體系，強化研發、驗證與臨床階段的過程控制與證據留痕，確保關鍵節點可追溯、可覆核。

在風險管理方面，公司依據ISO 14971等要求，將風險管理嵌入產品生命周期關鍵節點，在產品上市前、技術轉移、上市後及最終停用等階段持續識別與評估潛在危害，結合臨床使用場景、用戶行為與產品性能邊界，制定並驗證風險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根據反饋信息適時更新風險評價與控制策略，推動風險管理與質量改進形成閉環，確保產品安全性與有效性得到持續維護。

在生產控制方面，公司強調過程受控與現場規範管理，按5S等要求保持生產現場整潔有序，明確人員防護與操作規範，並對潔淨區等特殊環境執行更嚴格的准入控制與定期監測，以降低微生物、粉塵等污染因素對產品質量造成的不確定影響。產品出廠放行前，由生產與質量部門對關鍵記錄與檢驗結果進行系統審查，確認滿足放行條件後方可放行；對於過程不合格與不合格品，公司執行明確標識、隔離、評估與處置程序，追溯問題根源並推動糾正與預防措施落地，減少同類問題重複發生，保障交付產品的一致性與可靠性。

在監督追溯與召回方面，公司嚴格遵循《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和再評價管理辦法》《醫療器械召回管理辦法》等法規要求，建立以《上市後監督》《不良事件上報》《忠告性通知和召回》為核心的上市後監測與召回應對機制。公司持續收集市場使用反饋並開展評估，若識別到潛在安全風險，將按制度啟動評估、處置與信息報告流程，及時採取糾正措施並按監管要求提交召回計劃實施情況與總結報告。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因產品質量或安全問題導致的召回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保障質量管理體系持續有效運行，公司通過多種監控與測量手段對關鍵過程進行跟蹤，並將偏差管理、糾正預防、變更控制等機製作為體系運行的重要支撐。當發現實施結果偏離預期或存在潛在質量風險時，公司將及時啟動調查與原因分析，落實針對性改進並進行必要驗證，確保質量體系能夠在法規要求、臨床需求與業務發展之間保持一致性與可持續性。

產品研發

莖博医疗以科技創新為發展基礎，參與並承擔了包括「十三五」國家重點研發計劃、浙江省研發攻關計劃在內的多項科研項目，並持續在實時圖像導航、AI影像處理、肺癌與慢阻肺介入治療等關鍵技術方向開展研發與產品迭代，並逐步構建覆蓋「定位－導航－診斷－治療」的肺部疾病精準介入診療體系。公司已構建超過70人的研發團隊，並將研發管理視為產品責任鏈條的起點，通過規範化的研發與臨床管理流程，確保創新成果在形成臨床價值的同時滿足合規與質量要求。

在治療產品方面，公司推出多項具有全球或國內首創意義的經支氣管肺部介入治療產品：InterVapor®熱蒸汽治療系統為全球首款用於慢阻肺治療的熱蒸汽能量消融系統，已在歐盟和中國獲批上市；莖博医疗自主研發的BroncAblate®智衡®肺部射頻消融系統亦在報告期內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NMPA)批准上市；此外，BroncTarget®靶向去神經消融系統則為急性慢阻肺加重治療提供了新的介入治療選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1：

2025年3月，堃博医疗肺部影像處理軟件BroncQCT®正式獲得浙江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在中國上市。在臨床使用中，BroncQCT®可以顯著提升醫生對肺部CT影像的閱片效率，為臨床輔助診療提供強大助力，推動診療過程更加高效、精準。

案例2：

2025年7月，BroncAblate®智衡®上市後全國首例經支氣管肺部射頻消融術由上海市肺科醫院內鏡中心顧擘教授團隊領銜完成。BroncAblate®智衡®的成功上市與臨床應用，開創肺癌「超微創、智能化、精準化」的介入治療新紀元。



（術中實景，上海市肺科醫院）

在持續推進關鍵技術突破與產品迭代的同時，堃博医疗將知識產權視為科技創新體系的重要組成部分與核心資產管理內容，通過規範化的知識產權管理與風險防控機制，為研發成果的合規轉化與商業化落地提供保障。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國內相關法律法規，並關注業務所在國家與地區的知識產權監管要求，形成與全球化佈局相匹配的合規管理基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司確立「以科技創新推動企業發展、以知識產權鞏固行業優勢」的管理方針，參照GB/T 29490-2023《企業知識產權管理規範》持續完善內部制度體系，制定並實施《知識產權管理工作手冊》及配套管理文件（包括知識產權風險管理控制、侵權風險降低措施、糾紛處理預案等），明確知識產權從獲取、維護、運用到保護的全流程管理框架、執行要求與管控程序，建立識別、評估、防控與應對並重的風險管理機制，推動知識產權管理與研發立項、技術文件管理、產品註冊與市場推廣等關鍵環節協同銜接，提升創新成果的可保護性與可轉化性。



在日常管理中，公司強化研發資料與外來資料的記錄、歸檔與維護要求，通過標準化流程提升技術信息的準確性與可追溯性，為後續專利佈局、合規審查及爭議應對提供支撐。同時，公司注重知識產權相關崗位與團隊的專業能力建設，結合業務發展需要開展知識產權意識宣導與培訓，提升員工對技術成果保護、合規使用與風險識別的理解，促進創新活動在合規邊界內高質量推進。

公司建立常態化的監測與評估機制，定期關注產品與關鍵技術可能涉及的知識產權風險，並制定相應預案；如發現知識產權受到侵犯，公司將依法採取行政、司法等途徑維護合法權益，並在處置過程中綜合評估訴訟、仲裁、和解等方式的適用性，以降低不確定性與潛在損失。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與知識產權相關的訴訟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持有知識產權情況如下：

知識產權類型	2025年數量	2024年數量
發明專利	246	214
實用新型	324	308
外觀設計	64	63
商標	146	120
合計	780	705

在臨床研究管理方面，公司嚴格遵循《赫爾辛基宣言》、ISO 14155 GCP及國家《醫療器械臨床試驗質量管理規範》等試驗開展國相關監管法規要求，圍繞臨床研究項目建立相對完善的綜合管理機制，並通過《項目管理計劃》《監查計劃》《臨床試驗執行說明》等文件對試驗團隊組建、流程控制、數據管理、不良事件處理與資料歸檔等臨床試驗全流程環節實施規範化管理。公司結合項目特點組織跨部門協作與外部合作方參與，明確角色職責、項目里程碑與溝通機制，通過定期會議與進度報告提升信息同步與協作效率，保障研究按計劃推進並保持數據質量與可追溯性。

在質量控制與合規監督方面，公司注重將質量管理理念貫穿臨床研究全過程，通過內部質控人員、專業臨床監查員(CRA)及必要的第三方稽查等方式，對關鍵節點進行監查與審核，推動問題早識別、早糾正。公司也重視臨床研究團隊的專業能力建設，結合項目需要組織培訓與經驗複盤，持續提升項目成員對方案執行、數據規範與合規要求的理解與一致性，以支持臨床證據的可靠形成與後續註冊申報的合規要求。

產品可及性

堃博医疗在確保產品安全有效的基礎上，持續關注創新療法與器械在真實臨床場景中的應用推廣與可及性提升。

以慢阻肺治療產品InterVapor®為例，在中國，目前該治療術式已在縣域級醫院落地，有助於降低患者獲得創新治療方案的門檻並提升治療可及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全球佈局方面，公司持續推進產品在不同國家與地區的註冊與合規准入工作，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共擁有94張註冊證，其中NMPA註冊證20張、CE證4張、FDA證7張，其他國家／地區63張，為更多地區的患者提供微創介入治療方案，充分提升產品的全球可及性。

案例1：

2025年12月，莖博医疗自主研發的BroncAblate®智衡®肺部射頻消融系統正式獲得香港衛生署醫療器械表列（註冊批准），標誌著這款全球首款經自然腔道射頻消融肺癌介入治療器械在香港正式商業化落地。同期，FlexNeedleCN®一次性內窺鏡吸引活檢針亦取得香港衛生署醫療器械表列（註冊批准）。更多莖博医疗的創新產品進入香港肺部精準介入診療市場，豐富了該區域的產品序列，為當地肺病患者提供了精準介入診療新方案。

案例2：

截至報告發佈，途擴®BroncTru®已成功獲得印尼衛生部批准，正式進入印尼市場，實現東南亞市場新突破，為當地患者帶來更安全高效的產品選擇。

公司認為，產品可及性不僅體現為「是否可獲得」，還體現在「是否可用、能否被規範使用、患者能否從中獲益」。因此，公司在推進產品商業化與市場准入的同時，也推動臨床知識共享與規範化診療能力建設，促進先進技術在更廣泛區域與更多醫療機構可及落地，從而讓更多患者受益。基於「患者獲益與安全優先」的理念，公司圍繞呼吸介入診療的前沿進展、規範化操作與適應證管理，持續參與國內外學術會議與專業論壇，並通過與學會組織及醫療機構的合作開展醫學教育與臨床交流，推動行業互動與經驗沉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公司攜各類肺部介入診療產品參與多場國內學術會議與專題交流，聚焦經支氣管鏡介入治療等關鍵技術路線，與臨床專家就手術路徑、操作規範、圍術期管理及風險控制等議題開展交流研討，促進先進技術的臨床規範應用與經驗推廣。同時，公司亦參與國際學術會議與海外專業論壇，與全球呼吸介入領域的研究機構與臨床團隊保持溝通，關注前沿證據與監管動態，為後續產品迭代與臨床應用支持提供輸入。

為進一步提升臨床可及性與醫生臨床實操能力，公司在年內多次邀請海外專家團隊走進國內手術室現場，與國內頂尖醫院聯合舉辦培訓與觀摩交流活動，通過「手術觀摩+理論研討+動物實操」等多元形式，推動關鍵操作要點與安全管理經驗的傳遞，支持臨床團隊在合規邊界內提升對新技術的掌握程度與規範化水平。公司將持續以醫學教育與行業能力共建為抓手，在合規框架下開展學術溝通與臨床支持，推動創新治療方案更高質量、更可及地服務患者。

案例 1：

公司舉辦「領航集萃，氣愈肺凡」經支氣管肺癌射頻消融術、經支氣管熱蒸汽肺減容術等呼吸介入新技術系列線上專題沙龍6場，覆蓋全國各大區域。系列沙龍聚焦前沿技術要點與規範化操作，突破了時空限制，有效擴大了優質學術資源的可及性，與線下活動共同構築了立體化、多維度的學術交流生態，持續推動肺部疾病介入診療技術的普及與提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案例2：

莖博医疗攜旗下各類產品亮相第35屆歐洲呼吸學會國際大會(ERS 2025)、第五屆國際亞肺葉切除及支氣管鏡消融高峰論壇、荷蘭第三屆全球機器人支氣管鏡及配套技術大會、2025 APSR第29屆亞太呼吸學會大會等十餘場海外學術交流。



(第35屆歐洲呼吸學會國際大會(ERS 2025)現場圖片)

報告期內，公司參與的其他論壇活動還包括(部分)：

日期	論壇名稱	主辦單位
1月9日	第五屆國際亞肺葉切除及支氣管鏡消融高峰論壇(巴黎)	國際亞肺葉大會協會
7月11日	第八屆華西呼吸青年醫師論壇	四川大學華西醫院
7月11日	廣東省醫學會第一次呼吸內鏡與介入呼吸病學學術會議暨第一屆南方呼吸介入論壇	廣東省醫學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日期	論壇名稱	主辦單位
12月5日	中國醫師協會胸外科醫師分會學術年會	北京大學腫瘤醫院雲南醫院、雲南省腫瘤醫院、昆明醫科大學第三附屬醫院

上市後監督

上市後監督是醫療器械產品責任的重要組成部分。公司嚴格遵循《醫療器械不良事件監測和再評價管理辦法》《醫療器械召回管理辦法》等國內法規以及業務所在市場的相關監管要求，制定並實施《上市後監督》《不良事件上報》《抱怨處理》《忠告性通知和召回》等制度流程，對產品上市後的性能、安全信息與客戶反饋進行持續收集、記錄與評估，並在必要時採取糾正措施，以降低風險擴散並推動持續改進。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因產品質量或安全問題導致的召回事件。

在產品召回管理方面，公司建立系統化的召回機制，對因性能故障、退化或潛在健康風險而需召回的產品實施及時、有效的糾正行動，並按規定對召回範圍、產品流向、缺陷原因與改進措施進行追溯與記錄留痕，確保召回工作可核查、可複盤、可改進。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因產品質量或安全問題導致的召回事件。

5. 患者服務

作為醫療科技企業，堃博医疗將患者獲益與客戶體驗置於產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的重要位置，圍繞「溝通響應－隱私保護－合規營銷」持續完善面向患者與醫療機構客戶的服務體系與管理要求，確保在提供產品與解決方案的同時，履行對患者安全、信息保護與合規溝通的責任。

患者與客戶溝通服務

在客戶溝通與服務方面，公司通過拜訪、培訓、電話、會議及展會等方式與客戶保持溝通，持續收集反饋並及時響應客戶訴求。當客戶提出投訴時，公司依據既定程序進行記錄、評估、調查與分析，明確責任部門與整改要求，推動問題閉環解決；如確屬公司原因導致的投訴，公司將主動說明情況並採取相應補救措施，以維護客戶關係與信任。報告期內，公司共收到客戶投訴5起，投訴解決率為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負責任營銷

莖博医疗秉持負責任營銷原則，強調產品與服務信息傳播的真實性、準確性與可驗證性，避免誇大宣傳或誤導性表達，切實維護醫療機構客戶與患者的知情權與自主選擇權。公司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藥品、醫療器械、保健食品、特殊醫學用途配方食品廣告審查管理暫行辦法》等國內法規要求，並關注海外業務所在地的相關監管規則與行業規範；同時，依據內部《市場活動管理制度》對市場推廣、學術交流、宣傳材料發佈等活動進行規範管理，明確內容審核、合規審查與留痕要求。

保障信息安全

莖博医疗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法律法規及業務運營所在地的相關合規要求，構建並持續完善覆蓋技術、管理與流程的信息安全與隱私保護體系。在技術與訪問控制層面，公司通過部署防火牆、VPN、堡壘機等安全措施強化網絡邊界防護與運維管控，並依據「最小權限原則」實施權限分級與審批管理，對敏感數據開展分類分級、加密存儲與傳輸保護；同時保留關鍵系統操作日誌，支持安全審計與行為追溯，降低未經授權訪問與數據洩露風險。

在臨床研究與相關業務場景中，公司尤為重視受試者個人信息與醫療數據的合規處理。公司要求臨床試驗在符合監管要求的前提下開展，須經倫理委員會審查批准，受試者在簽署《知情同意書》後方可參與；對涉及受試者數據的管理，公司採用編號替代直接身份信息，並由研究醫生嚴格保管對應關係表，確保個人醫療記錄僅限授權的研究團隊、監查、稽查及監管人員在合規範圍內查閱。公司堅持「必要、最小化」原則採集與使用個人信息，並依法採取保密與安全管理措施，切實保障患者知情權與隱私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供應鏈管理

堃博医疗高度重視採購產品的高質量與穩定性，著力打造綠色、可持續的供應鏈，為客戶長期提供值得信賴的產品。公司制定《招標管理制度》《採購管理制度》及《採購控制程序》等制度並以此為基礎，系統規範採購管理流程，明確職責分工，並將採購產品按研發生產、一般商品與服務、關聯方採購等不同特點進行分類管理。公司秉承誠信、公正原則，與選定的供應商簽訂《採購合同》及《供貨質量協議》，明確雙方權責與質量標準。依據供應品項對公司運營的影響程度，將供應商分為A、B、C三類，並簽訂《質量無變更協議》，實施差異化的評估與監控機制。所有合格供應商均納入合格供應商清單(ASL)，作為後續合作優先選擇的基礎。

我們通過多維度的評估體系進行篩選與管理供應商，重點考察其合規能力、績效表現、產品風險影響、戰略重要性等。每年開展供應商績效評估，涵蓋質量、交期、服務與價格等指標，並對不達標者要求整改，未改善者將取消合作資格。在環境與社會責任方面，我們優先選擇具備環保資質(如中國環境標誌認證、節能產品認證、ISO體系認證)的供應商，對涉及環境污染的委託加工商強制要求持證經營，並依據《供應商審核與檢查指南》開展定期現場審核，推動其持續改進環境表現。

公司積極推進綠色採購，優先採購環保與節能產品，鼓勵供應商採用節能包裝，並與合作夥伴協作推廣符合綠色標準的產品與服務(如節能工作站、顯示器等)，將環保要求融入價值鏈管理。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已對全部164家入庫供應商進行了准入評估，全部供應商均已通過聘用供應商的慣例，且未發生任何因產品質量與安全問題被清退的供應商的情況。

供應商數量	2025年	2024年
供應商總數	164	157
地區		
中國大陸	159	154
海外	5	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 反貪污

莖博医疗秉持廉潔守正、誠實正直、公平公正的商業道德核心價值，將誠信合規視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基石。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反壟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等法律法規，並據此制定了《反貪污政策》《反洗錢管理規定》等內部制度，明確禁止任何形式的賄賂、貪污、欺詐、勒索及洗錢等行為。

為系統化管理合規風險，公司建立並實施《風險防範管理制度》，構建規範、有效的風險控制體系，以保障公司安全、穩健運營，持續提升整體風險防範能力。

完善舉報制度

公司對所有欺詐與貪污行為採取「零容忍」原則，明確禁止包括商業賄賂、虛假報銷、利益輸送等在內的各類違規行為。公司設立了一整套全面的行為規範體系制度以及清晰的舉報與調查機制，鼓勵內部員工及外部利益相關方通過多渠道反饋問題，包括電子郵箱、舉報電話、法務部舉報、管理層溝通等方式，同時公司會對舉報人信息及權益予以嚴格保護。所有舉報均由法務部門獨立、審慎調查，涉及違法違規的將依法移交司法機關處理。若存在經查證屬實的惡意舉報、誣陷或捏造事實等行為，公司將依據事實和證據，依照內部規定對相關行為人予以相應處理，以維護誠信、公正的組織氛圍。

舉報電話：0086-0571-86595016

舉報郵箱：legal@bronuschina.com

舉報信函：中國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2299號1508室，法務部收

全面反腐培訓

莖博医疗通過線上線下相結合的方式，定期開展以反貪腐為主題的多樣化宣講與培訓活動，全面普及反腐知識，持續提升董事及員工的風險識別與防範能力。報告期內，公司已為6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了專項「上市公司董事反貪污培訓」，進一步鞏固了管理層的廉潔履職基礎。

同時，我們積極推動合規理念向價值鏈延伸，鼓勵並期待所有業務夥伴、聯營公司及供應商共同遵守相關合規要求，協同完善內部控制與制度體系，攜手維護公平競爭的市場環境，保護各方聲譽與合法權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 推動社區發展

盈博医疗將社區健康促進作為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實踐方向，依託我們在呼吸介入及肺病診療領域的技術與臨床積累，持續推動慢病防治知識普及、基層篩查能力提升與規範化管理理念推廣。我們與醫療機構及臨床專家協同開展學術交流與經驗共享，支持優質診療資源向社區端延伸。同時，鼓勵員工以志願服務、公益捐贈等方式參與社會公益，匯聚團隊力量，關懷弱勢群體，以切實行動回饋社會。

報告期內，公司通過積極參加社會公益活動，協同海內外專家開展專項培訓等多種方式，系統推進社區健康促進工作，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公司在全國多地累計開展數場「慢阻肺社區公益義診活動」，聯合多家省市級醫院面向社區居民開展疾病科普宣教、健康諮詢及篩查服務，並免費提供便攜式肺功能儀及一次性使用濾嘴等支持，助力提升公眾對慢阻肺的認知水平與早篩早治意識，推動呼吸慢病管理在社區端的可持續開展。



深圳市寶安人民醫院 — 義診活動現場照片



江西省人民醫院 — 義診活動現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五、附錄索引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a. 按性別、員工類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如下：

員工人數	2025年度		2024年度	
	員工數量	佔比(%)	員工數量	佔比(%)
員工總數	191	100%	200	100%
性別				
男性	95	49.7%	102	51.0%
女性	96	50.3%	98	49%
員工類別				
高級管理層	2	1.0%	1	0.5%
中級管理層	14	7.3%	19	9.5%
基層員工	175	91.6%	180	90.0%
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42	22.0%	77	38.5%
30-40歲	115	60.2%	99	55.0%
40歲以上	34	17.8%	24	13.3%
類別				
全職	191	100%	200	100%
兼職	0	0.0%	0	0.0%
地區				
中國大陸	168	88.0%	177	88.5%
香港台灣	2	1.0%	1	0.5%
海外	21	11.0%	22	1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按性別、年齡及地區劃分的本公司員工流失總數及比例如下：

員工人數	2025年度	
	流失人數	流失比例 ³
員工總數	36	18.4%
性別		
男性	20	20.3%
女性	16	16.5%
年齡組別		
30歲以下	14	23.1%
30-40歲	16	15.0%
40歲以上	6	20.7%
地區		
中國大陸	33	15.9%
香港	0	0.0%
海外	3	14.0%

備註：

3. 流失率=流失正式員工人數/((年末在崗正式員工人數+期初正式員工人數)/2)×100%。未來本報告將使用一致的員工流失率計算方法進行披露。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c. 培訓數據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的情況如下：

員工發展及培訓	2025年		2024年	
	受訓員工比例 ⁴	人均受訓時長 (小時)	受訓員工比例	人均受訓時長 (小時)
性別				
男性	48.7%	17.1	50.0%	2.50
女性	50.3%	16.4	50.0%	2.50
員工類別				
高級管理層	0.0%	64.5	0.5%	2
中級管理層	7.4%	17.1	9.5%	2
基層員工	92.6%	16.1	90.0%	2.5

附註：

4. 各類別受訓員工比例=該類別受訓員工人數/受訓員工總數x100%。

d. 工傷情況如下：

健康與安全指標	單位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工傷死亡人數	人	0	0	0
工傷率	%	0%	0%	0%
工傷損失天數	天	0	0	0
工傷人數	人	0	0	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內容索引表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資料。	排放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管理－廢棄物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管理－廢棄物排放
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管理
層面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能源資源使用
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能源資源使用－能源消耗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能源資源使用－水資源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能源資源使用－能源消耗 綠色辦公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能源資源使用－水資源 綠色辦公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每生產單位估量。	能源資源使用－包裝材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氣候變化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氣候變化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員工類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僱傭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員工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員工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與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發展與培訓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發展與培訓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僱傭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僱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 / 聲明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貨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貨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貨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關鍵績效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貨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層面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產品責任
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 及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
關鍵績效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反貪污
層面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推動社區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推動社區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推動社區發展
氣候相關披露		
氣候變化	需披露「管治、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及目標」的相關內容	氣候變化
溫室氣體排放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法律法規清單

ESG方面	遵守的法律法規
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
僱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 • 禁止使用童工規定 • 社會保險管理條例
健康與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
產品責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 •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
反貪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 • 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 • 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 • 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貪污、挪用公款案件認定共同犯罪若干問題的解釋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
太古坊一座 27 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列於第139至22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財務資料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審計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處理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為應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的程序。我們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以下事項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購入知識產權及未可使用無形資產項目的減值評估</p>	
<p>誠如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貴集團擁有知識產權項目1,997,000美元及未可使用無形資產項目(「研發知識產權」)4,288,000美元。</p> <p>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知識產權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貴集團須對知識產權項目進行減值評估。研發知識產權每年或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知識產權項目及研發知識產權所屬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以基於未來貼現現金流量的使用價值計算支持。管理層已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知識產權項目及研發知識產權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減值。</p> <p>管理層作出的減值評估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包括用於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銷售增長率、毛利率、純利率及終端增長率以及適用於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該等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貼現率。該減值評估對我們的審計而言屬重大，因為該過程複雜且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p> <p>貴集團有關知識產權項目及研發知識產權減值評估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5。</p>	<p>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對減值跡象的評估及管理層對知識產權項目及研發知識產權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釐定。我們獲取了管理層的對現金流量的預測，並測試了相關使用價值計算的準確性。我們亦將歷史實際結果與該等歷史現金流量預測進行比較，以評估管理層預測的質量。</p> <p>我們評估使用價值計算中所用的關鍵假設的合理性，包括銷售增長率、毛利率、純利率、終端增長率及貼現率。在評估這些關鍵假設時，我們與管理層進行了討論，以了解和評估管理層確定假設的基礎，並將其與貴集團的發展計劃及於市場商業化的類似產品的市場數據進行比較。我們亦邀請我們的估值專家協助我們透過比較具有類似風險狀況及市場資料的實體所用的貼現率，評估管理層所應用的估值模型及貼現率的合理性。</p>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銷售退貨</p> <p>貴集團就過往年度所售出的若干醫療器械及耗材確認銷售退貨。是項交易入賬列作合約修訂，使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收入減少5,893,000美元(2024年：零)。管理層已評估過往年度的原收入已獲適當確認，而退貨代表後續合約調整，已於本期間適當記錄。</p> <p>該等銷售退貨構成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重大非經常性交易。會計處理應基於交易的內在實質，須謹慎評估。</p> <p>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5。</p>	<p>我們有關銷售退貨的審計程序包括以下各項：</p> <p>1. 審閱獨立評估報告</p> <p>貴集團委聘一名獨立顧問(「顧問」)以評估銷售退貨交易。根據顧問的評估報告所得結論，儘管貴集團並無任何合約責任接受退貨，但貴集團基於有效的商業考量及特定情況同意接受退貨。</p> <p>我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閱了顧問出具的評估報告； • 評估了顧問的資歷及獨立性； • 評估了評估的目標、範圍及方法；及 • 檢查了顧問執行的評估工作計劃和程序。 <p>在整個評估過程中，我們參與了與主要管理人員的面談及與相關客戶的會面，並審閱了顧問獲得的支持文件及資料。</p>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銷售退貨 (續)</p>	<p>2. 審閱銷售退貨合約並與客戶確認</p> <p>我們審閱了銷售退貨合約，並就以下事項向相關客戶取得直接確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過往年度的原有銷售額； • 本年度處理的退貨；及 • 與該等客戶相關的未收回應收賬款結餘。 <p>3. 評估披露</p> <p>我們評估了貴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銷售退貨披露的充分性。</p>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年報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以及預期會在該日後取得的主席報告、董事會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對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已取得的其他資料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主席報告、董事會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董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作出真實而公平反映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年報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計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就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有關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黎志光(執業證書編號：P06108)。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31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收入	5	174	8,131
銷售成本		(1,091)	(1,992)
(毛損)／毛利		(917)	6,13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7,888	9,345
銷售及分銷開支		(7,960)	(8,490)
行政開支		(7,381)	(7,26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61)	(1,401)
研發成本		(7,772)	(11,471)
其他開支		(1,367)	(2,073)
融資成本	7	(4)	(84)
稅前虧損	6	(17,874)	(15,300)
所得稅開支	10	(1)	(3)
年內虧損		(17,875)	(15,303)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7,875)	(15,303)
非控股權益		—	—
		(17,875)	(15,303)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美元)	12	(0.04)	(0.03)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年內虧損	(17,875)	(15,303)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1,270	(82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1,270	(82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6,605)	(16,129)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6,605)	(16,129)
非控股權益	-	-
	(16,605)	(16,12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886	1,279
使用權資產	14	–	310
其他無形資產	15	6,509	7,7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13,900	14,670
應收融資租賃款		–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9	456	121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751	24,105
流動資產			
存貨	16	3,865	3,599
應收融資租賃款		19	26
貿易應收款項	17	3,180	7,86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9	2,280	956
已抵押存款	21	238	238
結構性存款	21	55,789	40,291
衍生金融工具	18	114	–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1	37,197	52,3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1,697	46,473
流動資產總值		134,379	151,79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2	275	255
租賃負債	14	–	29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3	5,056	5,089
銀行透支		16	22
衍生金融工具		–	170
合約負債	24	574	586
流動負債總額		5,921	6,418
流動資產淨值		128,458	145,37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0,209	169,47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美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0,209	169,477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4	247	-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7	-
資產淨值		149,962	169,47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12	12
庫存股份		(156)	-
儲備	26	150,107	169,466
		149,963	169,478
非控股權益		(1)	(1)
權益總額		149,962	169,477

徐宏先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美元	庫存股份 千美元	就股份獎勵 安排持有的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美元	累計 虧損*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非控股 權益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股份*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2025年1月1日	12	-	-	593,697	43,808	12,109	(3,576)	(476,572)	169,478	(1)	169,477
年內虧損	-	-	-	-	-	-	-	(17,875)	(17,875)	-	(17,875)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	-	-	-	-	-	1,270	-	1,270	-	1,27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270	(17,875)	(16,605)	-	(16,60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 購回股份	-	-	-	-	-	962	-	-	962	-	962
就股份獎勵安排購買股份	-	(156)	-	-	-	-	-	-	(156)	-	(156)
就股份獎勵安排購買股份	-	-	(4,745)	-	-	-	-	-	(4,745)	-	(4,745)
於執行股份獎勵安排時 發行股份	-	-	2,221	4,305	-	(5,497)	-	-	1,029	-	1,029
於2025年12月31日	12	(156)	(2,524)	598,002	43,808	7,574	(2,306)	(494,447)	149,963	(1)	149,9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千美元	非控股權益 千美元	權益總額 千美元
	股本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其他 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 儲備* 千美元	外匯波動 儲備* 千美元	累計 虧損* 千美元			
於2024年1月1日	12	593,574	43,808	12,625	(2,750)	(461,898)	185,371	(1)	185,370
年內虧損	-	-	-	-	-	(15,303)	(15,303)	-	(15,303)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	-	-	-	(826)	-	(826)	-	(82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826)	(15,303)	(16,129)	-	(16,129)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	-	-	-	236	-	-	236	-	236
於執行股份獎勵安排時發行股份	-	123	-	(123)	-	-	-	-	-
購股權沒收或屆滿後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629)	-	629	-	-	-
於2024年12月31日	12	593,697	43,808	12,109	(3,576)	(476,572)	169,478	(1)	169,477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150,107,000美元(2024年:169,466,000美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		(17,874)	(15,300)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4	84
銀行利息收入	5	(5,482)	(6,5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	-	780
公允價值虧損淨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	1,027	1,089
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調整	5	-	(90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6	(284)	1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470	1,0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312	892
無形資產攤銷	15	1,304	1,265
終止租賃所得收益	14(c)	-	(12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7	361	1,401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6	768	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	-	7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962	236
外匯差額淨額	6	340	(610)
		(18,092)	(16,375)
存貨(增加)/減少		(1,034)	1,061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4,261	72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少		26	2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860)	429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0	(1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減少		(33)	(95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35	(151)
營運所用現金		(15,477)	(15,391)
營運所用現金		(15,477)	(15,391)
已收利息		5,494	5,392
已付所得稅		(1)	(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984)	(10,00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3)	(3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6	15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102)	-
結構性存款所得款項		41,147	-
存放結構性存款		(55,309)	(40,291)
貸款予一名關聯方		(384)	-
提取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3,799	21,643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6,95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76)	(25,91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銀行借款		-	2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6)	(194)
購回股份		(156)	-
就股份獎勵安排購買股份		(4,745)	-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303)	(947)
於執行股份獎勵安排時發行股份		614	-
已付利息		(4)	(8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600)	(1,0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5,460)	(36,93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473	83,564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684	(15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697	46,4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696	22,287
於取得時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無抵押定期存款		2,001	24,186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31,697	46,473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697	46,4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是於2012年4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中國業務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西興街道江陵路88號8幢8層801室以及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臨平區經濟技術開發區臨平大道502號1幢1101-4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從事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製造及商業化。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1年9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日期以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Broncus Medical Inc.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2012年5月7日	100,000美元（「美元」）	100%	-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及商業化
Uptake Medical Technology Inc.	美國 2016年7月19日	100,000美元	100%	-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及商業化
Uptake Medical B.V.	荷蘭 2017年8月17日	10,000歐元（「歐元」）	-	100%	醫療器械的商業化
Broncus Medical GmbH	德國 2021年1月2日	25,000歐元	-	100%	無主營業務
Broncus China Holding Corporation（「BCH」）	開曼群島 2013年4月18日	10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Broncus Medical (Hong Kong) Co., Limited	香港 2013年6月19日	10,000港元（「港元」）	-	100%	醫療器械的商業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 日期以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杭州堃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堃博」)(i)	中國／中國內地 2016年2月24日	人民幣(「人民幣」) 1,200,000,000元	-	100%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及 商業化
堃博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2012年12月18日	人民幣55,600,000元	-	100%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及 商業化
杭州堃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i)	中國／中國內地 2018年7月4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無主營業務
Fibernova Holding Corporation (「FHC」)	開曼群島 2021年8月2日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Fibernova Ltd (「Fibernova」)	以色列 2021年8月31日	1,000以色列新謝克爾 (「以色列新謝克爾」)	-	100%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及 商業化
Fibernova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2021年9月8日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 日期以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營業務
			直接	間接	
Hangzhou Dinova Boguang Medical Device Co., Ltd.* (i)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0月29日	人民幣100,000元	-	100%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
Hangzhou Kunhua Medical Co., Ltd.* (ii)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2月28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	52%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
杭州精量科學技術有限公司 (「杭州精量」)(i)	中國／中國內地 2023年6月27日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醫療器械及耗材的研發及 商業化

附註：

(i) 該等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公司。

(ii) 該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該等於中國內地註冊的實體的英文名稱指本公司管理層盡最大努力直接翻譯該等公司的中文名稱，原因為該等公司並無註冊任何官方英文名稱。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受風險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對投資對象行使其權力（即令本集團當前有能力支配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而影響該等回報，即為控制該實體。

一般而言，假設大多數投票權會形成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於相同報告期間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的三個控制權元素中的一個或以上元素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列作權益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兌波動儲備；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綜合損益表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應佔部分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累計虧損(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應如何於缺乏可兌換性時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修訂本規定須披露可讓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交易所用貨幣與境外的附屬公司用以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之間可互相兌換，故該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因素的披露**的闡釋範例頒佈修訂，在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加入闡釋範例。該等範例以氣候相關的例子反映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關於在財務報表中報告不確定因素之影響的現有規定。因此，該等修訂本並無訂明生效日期或過渡性條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應用（如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缺乏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的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折算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列報貨幣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 改進 – 第11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¹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部分已被繼承並作出有限變動，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組合（總計及分類）及資訊位置提出更高的規定。之前包含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規定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並重新命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頒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已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及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精簡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必須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的附屬公司，無公眾問責性且須有一個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修訂，以(i)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移除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有關的披露規定；及(iii)對於使用管理層界定績效指標的實體，以互相提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與該等指標有關的披露規定。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其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考慮於其特定財務報表內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本澄清了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以允許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在滿足特定條件的情況下，於結算日之前進行終止確認。該等修訂本澄清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了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鉤工具的分類要求。該等修訂本亦包括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應追溯應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須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本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本。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要求資產出售或出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面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就涉及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而言，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並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將予未來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剔除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的先前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本可於現時採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該準則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概念及詞彙保持一致。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引未必全面詳盡《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引用段落的所有規定，亦無產生額外規定。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本澄清，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在損益中確認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本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絕租賃負債。此外，該等修訂本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可能出現的混淆。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示例，從而消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規定的不一致之處。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該等修訂本在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將《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的「成本法」一詞替換為「按成本計算」。該等修訂本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末以公允價值計量若干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以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對資產或負債最具優勢市場進行為基礎。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通過使用該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當前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以盡量增加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公允價值於綜合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價值層級分類：

- 第1級 — 基於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3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對於按經常基準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通過於各報告期間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間的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確定，除非該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則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確定可收回金額。於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時，倘企業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部分賬面值可按合理及一致基準分配，則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按除稅前貼現率計算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自綜合損益表中扣除，並計入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

於各報告期間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如果出現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倘用於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則會撥回該資產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惟所撥回金額不可超過過往年度在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確定之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損益表。

與光纖導航及成像系統以及機器人控制及駕駛系統平台的過程中開發有關的無形資產尚未投入使用，本集團仍在繼續進行研發工作，每年根據無形資產相關現金生成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如果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即屬本集團之關聯方：

(a) 有關人士為下述人士或身為下述人士之直系親屬：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有關人士為符合以下任何條件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該實體為另一家實體（或另一家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該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名第三方的聯繫人；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關連實體的僱員福利之退休福利計劃中的一方；
- (vi) 該實體受(a)段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段所述之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任何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不包括在建工程) 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使資產達至營運狀況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產生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費，一般於產生期間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如果符合確認標準，主要檢查開支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成本。如果須不時更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則本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按各自的可使用年期折舊。

折舊以直線法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機器	5至10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租賃物業裝修	3至6年

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分別折舊。本集團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並予以調整 (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包括初始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 於出售時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日後經濟利益，則終止確認。在資產終止確認年度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估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每當出現無形資產可能減值的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知識產權

已購入知識產權項目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於12至14年估計可使用年期(通過考慮知識產權項目的典型產品有效期釐定)攤銷。

研發知識產權

本集團透過收購取得研發知識產權，以持續進行產品研發工作及商業化，該研發知識產權分類為未可使用無形資產。

軟件

已購入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3至10年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基準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在產生時計入綜合損益表。

僅當本集團能夠證明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其完成意圖以及使用或出售該資產的能力、該資產未來如何產生經濟利益、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以及在開發過程中可靠地計量支出的能力時，方可將開發新產品的項目產生的支出進行資本化及遞延。不符合該等條件的產品開發支出在產生時列作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生效時評估一份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一份合約轉移於一段時間內使用已確認資產的控制權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採用一套相同的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及確認具有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其租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折舊，具體如下：

倉庫及辦公場所

1至5年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末轉移至本集團或相關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按照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預期將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如果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並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容易確定，故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增加以反映利息增加並就作出的租賃付款扣減。此外，如果出現修訂、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例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變更，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會重新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 (續)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辦公場所的短期租賃 (即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其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始按公允價值加上 (如果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就此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乃依照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需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 的現金流量。具有並非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其業務模式為何。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有。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按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並非按上述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分類及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初始確認及計量 (續)

須於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 (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 確認。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須予減值。當資產取消確認、修改或減值時，則會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收益及虧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乃以公允價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並將公允價值的變動淨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該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的股權投資。股權投資的股息在支付權確立時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嵌入混合合約 (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 的衍生工具具備與主體不緊密相關的經濟特徵及風險；具備與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條款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約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則該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並作為單獨衍生工具列賬。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變動導致現金流量發生重大變動時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混合合約 (包含金融資產主體) 的衍生工具不得單獨列賬。金融資產主體連同嵌入式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允價值計算若干具重大影響的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於變動發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部分（如適用））一般會被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剔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過手」安排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過手安排，則評估有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程度。當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將以其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對已轉讓資產擔保的形式作出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持有的債務工具計提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差額計量，並按原實際利率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為合約條款組成部分的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工具所得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確認。就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項目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就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信貸虧損計提撥備（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就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項目而言，須於風險剩餘年期內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之風險，並考慮合理及有理據且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如果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如果合約付款逾期90天，本集團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然而，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可能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級工具前，於有內部或外部資料顯示本集團可能無法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時視金融資產為違約。當概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根據一般方法，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須計提減值並按下列階段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則採用下述簡化方法計量。

- 第一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二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但不屬於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三階段 – 就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但非購入或原本已發生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簡化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並不記錄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市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及租賃應收款項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本集團選擇採用簡化方法作為其會計政策以計算上述政策的預期信貸虧損。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 (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而就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而言，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以及銀行透支。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時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日期及僅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準則時獲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惟因本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等收益或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報，且其後不能重分類至綜合損益表。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收益或虧損公允價值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

初始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借款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貼現影響屬輕微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的任何貼現或溢價及為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放貸人提供而絕大部分條款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大幅修改，則有關取代或修改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在現時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的情況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方可抵銷，淨額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

庫存股

本公司或本集團重新收購並持有的自有權益工具(庫存股)以成本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在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自有權益工具時，損益表中不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確定，而就在製品與製成品而言，成本包括直接原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性開支。可變現淨值則按預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時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及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持作應付短期現金承擔、到期日一般不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高流通投資。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界定的短期存款，減去應要求償還並屬於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如果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的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涉及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如果貼現影響重大，則確認為撥備的金額將為報告期末預期須用作履行責任的未來開支現值。貼現現值隨著時間增加的金額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融資成本。

本集團就銷售的若干產品在質保期內出現缺陷的一般維修提供保證。本集團就該等保證類型的保證作出的撥備，初步根據銷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水平貼現至其現值（如適當）而確認。保證相關成本按年修訂。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損益以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確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及稅法），經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按預期可自稅務當局退回或已支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所得稅 (續)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於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並無產生相等應課稅或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暫時差額撥回時間為可控制，則該等暫時差額於可預見的未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倘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則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並無產生相等應課稅或可扣減暫時差額；及
- 就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撥回，而且具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方會予以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如果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應的數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僅限於本集團擁有可依法執行的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由同一稅務當局對同一納稅實體或不同納稅實體(其有意以淨額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變現資產以及一併結算負債)於未來各期間(其間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大部分款項預計將結算或回收)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可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如果可合理保證將獲得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助。如果該補助與一項開支項目有關，則於擬用作補償之成本支銷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金額為反映本集團預期可收取作為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的代價。

倘合約載有向客戶提供超過一年的貨品或服務轉讓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將反映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獨立融資交易的貼現率進行貼現。倘合約載有向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合約責任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間的期限為一年或更短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因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作出調整。

(a) 出售醫療器械及耗材

出售醫療器械及耗材所得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

(b) 提供服務

由於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費由本集團提供的利益，產品支持服務所得收入以直線法於服務期間確認，研發支持服務所得收入隨時間使用輸入法確認以計量服務達到完全滿意進度。

合約修訂於合約訂約方批准新設或變更合約訂約方現有可執行權利及義務的修訂時存在。合約一經修訂，集團便會就修訂釐定適當的會計處理方法。採用不同方法對不同類型的修訂進行會計處理，總體目標是如實反映實體在每份修訂合約中的權利及義務。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應計基準確認，所用利率為在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合約負債

於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收到客戶付款時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合同(即向客戶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公司設有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形式收取酬金,即僱員通過提供服務以交換權益工具(「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與僱員之間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公允價值由外部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幅於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期間在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於歸屬日期前於各報告期末就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已屆滿歸屬期限的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綜合損益表內的扣除或進賬反映於該期間期初及期末時確認的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並無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將評估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內。獎勵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均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於獎勵公允價值反映,並會導致任何獎勵實時支銷,除非亦設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另作別論。

因未能達致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未能歸屬的獎勵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交易均被視為已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但前提為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續)

倘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經修訂，而獎勵的原有條款已達成，則最少須確認一項開支，猶如條款並無修訂。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於修訂日期計量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公允價值總額有所增加或對僱員有利，則就該等修訂確認開支。倘若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應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任何尚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均隨即確認。

此包括於本集團或僱員的控制範圍內的非歸屬條件並未達成時的任何獎勵。然而，若授予新獎勵代替已註銷的獎勵，並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的獎勵及新獎勵均應被視為對原獎勵的變更，一如前段所述。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美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及美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乃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定須予支付時在綜合損益表扣除。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該等福利的提供及於本集團確認重組成本(包括離職福利支付)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用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外幣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美元呈列。本集團各實體自行決定各自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使用其各自於交易日期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初步入賬。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交易產生的差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盈虧與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盈虧按相同方式確認，即公允價值盈虧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其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確定有關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產生的開支或收入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因預付代價而產生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倘有多筆預付付款或收款，本集團就每筆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分別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為美元，其損益表按與交易日期當時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除非有關差額已計入非控股權益。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於儲備的累計金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該等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發生當日的匯率換算為美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發生的現金流量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可影響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呈報金額、相關披露數據以及或然負債披露數據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引致日後須大幅調整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判斷

管理層在實施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有關估計外，亦作出下列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數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中的研發成本會計政策支銷。確定資本化或支出的金額需要管理層對完成無形資產的技術可行性、未來經濟利益等作出假設和判斷。

估計不確定因素

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具有導致須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載述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按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類（即按客戶類別）賬齡得出。

撥備矩陣初始按同行業上市公司的歷史觀察違約率得出。本集團校正矩陣以調整具有前瞻性資料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舉例而言，如果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於未來年度轉差而可能導致醫療行業的違約數目增加，則會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有所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關係屬於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容易受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影響。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於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團有限壽命無形資產主要指從第三方轉讓的專利。這些無形資產按經濟可使用年限(估計為專利期限)以直線法攤銷。倘專利的估計可使用年限與先前的估計不同,則確認額外攤銷。可使用年限於報告期末根據情況的變化進行審查。

未可使用無形資產減值測試

未可使用無形資產毋須攤銷,並須每年(或倘事件出現或情況之變動顯示其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繁)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透過收購取得研發知識產權,以持續進行產品研發工作及商業化,該研發知識產權分類為未可使用無形資產。

減值虧損按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研發知識產權賬面值及有關減值評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對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進行評估。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其他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乃基於類似資產於公平交易中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的市場價格,再減去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非上市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

非上市債務投資的估值是基於指引公司法(根據可資比較公司估值),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該等估值需要本集團作出估計,因此具有一定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將該等投資分類為第三級。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並無根據產品劃分為業務單位，而是僅有一個須予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會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整體經營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以及進行表現評估。

區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中國內地	(2,985)	3,214
歐盟	2,040	2,628
其他國家／地區	1,119	2,289
收入總額	174	8,131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位置。

(b)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中國內地	2,848	3,471
美國	2,052	3,329
以色列	2,500	2,500
歐盟	4	9
其他國家／地區	2	13
非流動資產總額	7,406	9,322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位置，不包括金融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單一客戶的銷售收入概無達到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附註5所述的銷售退貨除外)。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客戶合約收入		
出售醫療設備及耗材		
年內確認的收入	5,272	7,571
銷售退貨(附註a)	(5,893)	-
提供服務	795	560
合計	174	8,131

附註：

- (a)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兩名長期老客戶(「客戶A」及「客戶B」)就與過往年度確認的收入有關的退貨聯絡本集團。客戶A退回的貨品為進口醫療設備，原銷售額為人民幣33,938,000元(相當於約4,751,000美元)，客戶B退回的貨品為耗材，原銷售額為人民幣8,153,000元(相當於約1,142,000美元)。兩名客戶過往並無任何退貨記錄。管理層釐定，於過往年度內轉移控制權時已適當地確認相關收入，代價金額為預期本集團有權獲得者。雖然本集團並無任何合約責任接受退貨，但本集團基於以下商業考慮以及客戶A及客戶B各自的特定情況同意接受退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收入分析如下：(續)

附註：(續)

就接受客戶A要求的退貨而言，其主要由於中國內地宏觀層面政策及隨後的監管變化引起。自2023年起，一系列省市限制採購進口醫療設備的政策在中國內地實施。隨後，於2024年底，中國政府發佈一份題為《關於在政府採購中實施本國產品標準及相關政策的通知》的通知草案。該通知已於2025年正式頒佈及生效。因此，中國內地對國產醫療設備的政策轉變對通過內銷渠道進口醫療設備的需求構成挑戰。客戶A作為戰略合作夥伴，自2021年起負責本集團進口醫療設備的銷售，由於其幾乎所有終端客戶均為中國內地受監管的醫院，極易受此政策影響。此外，由於本集團嚴重依賴客戶A的分銷網絡，且自2021年起已精簡其自有銷售團隊，因此短期內難以建立替代渠道。在本集團國產醫療設備組合獲得監管批准後，其致力於深化與客戶A的合作，該客戶擁有強大的中國內地醫院分銷能力，可共同為其國內產品開拓市場。因此，於2025年，本集團指定客戶A為本集團國內醫療設備的獨家境內分銷商。經考慮已物色到其他合資格分銷商的離岸司法管轄區仍然存在對進口設備退回的需求，而客戶A仍將是本集團於國內設備市場的主要銷售渠道之一，本集團有意識地決定接受客戶A退回該等進口設備。

就客戶B的耗材退貨要求而言，本集團的業務考慮是以客戶B在國內市場的龐大規模及相當影響力為前提，本集團認為，與客戶B維持建設性合作關係對其持續商業及戰略利益至關重要。鑒於被退回耗材廣泛用於過往需求持續的市場，以及於2025年越來越多的省份實施涵蓋本集團耗材的中國呼吸系統臨床路徑目錄，本集團接受客戶B退回耗材。

倘不接受客戶A及B的退貨，本集團亦預期，若該兩名客戶以折扣價出售存貨，本集團產品的長期定價訂單的中斷風險，這不符合本集團的利益。

在這兩種情況下，本集團認為要求退貨是由孤立事件及客戶獨特的宏觀及微觀層面情況驅動，而預期日後不會再次決定接受退貨。

基於上述情況，本集團進行內部審批程序，分別與客戶A及客戶B訂立銷售退貨協議。因此，管理層已評估該等退貨構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合約修改，導致原合約的範圍及交易價格減少。由於原合約項下的履約責任已於過往年度達成，故此修改的財務影響確認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減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

(a) 分類收入資料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621)	7,571
隨時間轉移的服務	795	560
合計	174	8,131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確認並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收入金額：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出售醫療設備及耗材	60	281
提供服務	391	269
合計	451	5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b) 履約責任

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出售醫療設備及耗材

出售醫療設備及耗材產生的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提供服務

產品支持服務的收入在服務期內按直線法確認，而研發支持服務的收入則隨時間推移使用輸入法確認，以衡量達到完全滿意服務的進度，原因是客戶同時獲取並消耗本集團提供的利益。

於12月31日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預期將予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574	452
一年後	247	134
合計	821	586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為收入的交易價格金額與提供服務有關，其履約責任須於八年內達成。預期其他所有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482	6,534
政府補助(附註a)	2,086	1,296
其他	36	5
其他收入總額	7,604	7,835
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衍生工具收益	284	-
外匯收益淨額	-	610
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調整	-	900
收益總額	284	1,510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7,888	9,345

附註：

- (a) 政府補助主要是從地方政府獲得的激勵，用於補償研究活動及臨床試驗活動所產生的開支、對新產品開發的獎勵及特定項目所產生開支的補償。該等補助不附帶未達成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6. 稅前虧損

本集團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已售存貨成本		1,382	1,921
已退還存貨成本		(1,072)	–
提供服務的成本		13	22
研發成本*		7,772	11,4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470	1,05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312	892
無形資產攤銷**	15	1,304	1,26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7	361	1,401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		768	49
政府補助	5	(2,086)	(1,296)
銀行利息收入	5	(5,482)	(6,53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	780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	14(c)	518	377
核數師酬金		483	288
公允價值調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	1,027	1,089
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調整	5	–	(90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284)	170
外匯差異淨額		340	(61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附註8))：			
工資和薪金		9,362	11,215
退休計劃供款****		1,092	1,137
員工福利開支		1,325	1,75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67	179
合計		11,946	14,2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6. 稅前虧損（續）

本集團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續）

* 研發成本包括與僱員福利開支相關的3,844,000美元（2024年：5,773,000美元）。

** 年內無形資產的攤銷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研發成本」。

*** 年內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計入綜合損益表的「銷售成本」。

**** 概無沒收供款可由本集團（作為僱主）用作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14(b)）	4	84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年內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袍金	156	148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99	291
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795	57
退休金計劃供款	7	6
小計	1,001	354
合計	1,157	5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甘博文博士	52	52
劉允怡教授*	-	8
黃依倩女士	52	52
David Scott Lim醫生*	52	36
合計	156	148

* 劉允怡教授於2024年2月7日辭世而David Scott Lim醫生於2024年4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薪酬(2024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千美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美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獎勵開支 千美元	薪酬總額 千美元
2025年				
執行董事：				
徐宏先生(最高行政人員)	199	7	795	1,001
非執行董事：				
鄭豔紅女士	-	-	-	-
張奧先生	-	-	-	-
小計	-	-	-	-
合計	199	7	795	1,001
2024年				
執行董事：				
徐宏先生(最高行政人員)	232	6	57	295
非執行董事：				
鄭豔紅女士***	-	-	-	-
張奧先生	-	-	-	-
湛國威先生**	35	-	-	35
趙亦偉先生**	24	-	-	24
訾振軍先生*	-	-	-	-
小計	59	-	-	59
合計	291	6	57	354

* 訾振軍先生於2024年3月1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趙亦偉先生及湛國威先生於2024年4月19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 鄭豔紅女士於2024年4月19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年內概無董事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含一名董事(2024年：一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年內餘下四名(2024年：四名)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995	946
退休金計劃供款	44	5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14	26
合計	1,053	1,026

酬金屬於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5年	2024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2	3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合計	4	4

於年內及過往年度，若干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獲授股份獎勵，有關進一步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披露。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之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已於歸屬期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上文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披露已包括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的金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

除徐宏先生(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董事長)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

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的司法管轄區所產生或賺取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享有適用於小微企業的5%（2024年：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惟杭州堃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應稅收入須就應稅收入按25%（2024年：25%）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

美國

根據美國相關稅法，於本年度內須就於美國產生的應課稅收入按最高21%（2024年：21%）的稅率繳納聯邦企業所得稅。

荷蘭

在荷蘭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於本年度內在荷蘭產生的估計應評稅利潤按19%（2024年：19%）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開曼群島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收益稅。此外，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股息時，無須繳納開曼群島預扣稅。

香港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於本年度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評稅利潤按16.5%（2024年：16.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以色列

於以色列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本年度內在以色列產生的估計應評稅利潤按23%（2024年：23%）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即期－美國 年內計提	1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續)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稅前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進行的對賬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稅前虧損	(17,874)	(15,300)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177)	(4,698)
地方機關頒佈的優惠稅率	104	387
不可扣稅開支	25	120
研發費用的額外可扣減額	(1,187)	(1,662)
暫時差額及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6,236	5,856
按本集團的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1	3

有關下列項目的遞延稅項資產尚未確認：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稅項虧損	254,094	230,407
可扣減暫時差額	9,371	8,246
合計	263,465	238,653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產生的稅項虧損為人民幣990,190,000元(相當於140,904,000美元)(2024年：人民幣884,637,000元(相當於123,053,000美元))，將於一至十年(2024年：一至十年)內到期，可抵銷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在美國產生的稅項虧損為37,454,000美元(2024年：37,454,000美元)，將於七至十二年(2024年：八至十三年)內到期，可抵銷應課稅溢利。本集團於美國還產生稅項虧損70,024,000美元(2024年：64,664,000美元)，這部分稅項虧損可無限期抵銷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在荷蘭產生的稅項虧損為3,412,000美元(2024年：2,996,000美元)，將於一至六年(2024年：一至六年)內到期，可抵銷應課稅溢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0. 所得稅(續)

本集團在以色列產生的稅項虧損為2,300,000美元(2024年: 2,240,000美元), 可無限期抵銷應課稅溢利。

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稅項虧損, 故並未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1. 股息

於本年度內, 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2024年: 零)。

12.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83,759,463股(2024年: 488,860,643股)計算, 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年內就股份獎勵安排持有的股份及購回股份。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虧損	(17,875)	(15,303)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年內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83,759,463	488,860,643

由於本集團產生虧損, 故並無就攤薄而對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原因是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美元	機器 千美元	辦公設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2,079	2,182	1,188	5,44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26)	(1,213)	(1,031)	(4,170)
賬面淨值	153	969	157	1,279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53	969	157	1,279
添置	-	7	26	33
出售	-	(3)	(3)	(6)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154)	(223)	(93)	(470)
匯兌調整	1	47	2	50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	797	89	886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119	2,227	1,211	5,557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19)	(1,430)	(1,122)	(4,671)
賬面淨值	-	797	89	8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裝修 千美元	機器 千美元	辦公設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2,958	1,681	1,225	5,864
累計折舊	(1,717)	(910)	(839)	(3,466)
賬面淨值	1,241	771	386	2,398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241	771	386	2,398
添置	278	539	18	835
出售	(772)	(5)	(18)	(795)
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586)	(278)	(190)	(1,054)
減值	-	(42)	(36)	(78)
匯兌調整	(8)	(16)	(3)	(27)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53	969	157	1,279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2,079	2,182	1,188	5,449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26)	(1,213)	(1,031)	(4,170)
賬面淨值	153	969	157	1,2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倉庫及辦公場所訂立租賃合約。倉庫及辦公場所的租賃通常具有1至5年的租賃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向本集團以外的人士轉讓和轉租租賃資產。概無租賃合約載有延期及終止選項以及可變租賃付款。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和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於1月1日	310	2,157
添置	-	197
因租賃終止導致減少	-	(1,129)
折舊開支(附註6)	(312)	(892)
匯兌調整	2	(23)
於12月31日	-	310

(b) 租賃負債

於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和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296	2,339
新租賃	-	197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長(附註7)	4	84
因租賃終止導致減少	-	(1,258)
匯兌調整	7	(35)
付款	(307)	(1,031)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	296
分析為：		
即期部分	-	296
非即期部分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續)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c) 就租賃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4	84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312	892
終止租賃的收益	-	(129)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計入銷售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成本) (附註6)	518	377
於損益中確認的總金額	834	1,224

(d) 有關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c)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5.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 千美元	知識產權 千美元	研發知識產權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303	16,340	4,288	20,931
累計攤銷	(118)	(13,107)	–	(13,225)
賬面淨值	185	3,233	4,288	7,706
於202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85	3,233	4,288	7,706
添置	102	–	–	102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6)	(68)	(1,236)	–	(1,304)
匯兌調整	5	–	–	5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224	1,997	4,288	6,509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413	16,340	4,288	21,041
累計攤銷	(189)	(14,343)	–	(14,532)
賬面淨值	224	1,997	4,288	6,5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5. 其他無形資產(續)

	軟件 千美元	知識產權 千美元	研發知識產權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303	16,340	4,288	20,931
累計攤銷	(93)	(11,868)	–	(11,961)
賬面淨值	210	4,472	4,288	8,970
於2024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年內計提攤銷(附註6)	(26)	(1,239)	–	(1,265)
匯兌調整	1	–	–	1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185	3,233	4,288	7,706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303	16,340	4,288	20,931
累計攤銷	(118)	(13,107)	–	(13,225)
賬面淨值	185	3,233	4,288	7,706

研發知識產權減值測試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包括通過收購附屬公司收購的研發知識產權，乃識別為光纖導航及成像系統以及機器人控制及駕駛系統。尚未可供使用的研發知識產權尚未攤銷，乃由於本集團仍在繼續進行研發工作。於2025年12月31日，研發知識產權已作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5. 其他無形資產 (續)

研發知識產權減值測試 (續)

研發知識產權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使用經高級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測所作現金流量預測釐定。截至2025年12月31日計算研發知識產權的使用價值時已作出假設。

計算所用主要假設如下：

	2025年	2024年
收入 (複合增長率百分比)	7.59/8.23	2.03/6.03
毛利率 (百分比)	42.37-51.39	41.15-52.85
稅前貼現率 (百分比)	19.84/23.87	20.15/23.79

下文陳述管理層進行研發知識產權減值測試的現金流量預期所採用主要假設：

收入 — 釐定預算收入所用基準乃以管理層對推出產品時間及對未來市場的預期為依據。收入複合增長率乃根據評估當時可得資料估計得出，而不考慮評估後可得資料。有關資料包括目前行業概覽及相關產品的估計市場發展。

毛利率 — 釐定指定至預算毛利率的價值所採用的基準為預期推出產品年度達至的平均毛利率，按效率預期改善及預期市場發展而增加。

稅前貼現率 — 所使用的貼現率為除稅前且反映與相關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

指定至關鍵假設的價值與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外界資料來源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6. 存貨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原材料	1,588	2,006
在製品	440	259
製成品	1,837	1,334
合計	3,865	3,599

17. 貿易應收款項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6,083	10,344
減值	(2,903)	(2,481)
賬面淨值	3,180	7,863

本集團與客戶的某些貿易條款以信貸為基礎。信貸期一般為三至六個月。各客戶均有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收回的應收款項。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設立其他信貸提升條件。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3個月內	1,726	1,630
3至6個月	283	64
6至12個月	27	1,785
1至2年	324	4,384
2至3年	820	—
合計	3,180	7,8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7. 貿易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年初	2,481	1,106
減值虧損淨額 (附註6)	361	1,401
匯兌調整	61	(26)
年末	2,903	2,481

於各報告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賬齡釐定。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2025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預期信貸 虧損 千美元
組合方式評估：			
1年以內	2,080	2.12%	44
1至2年	461	29.72%	137
2至3年	3,138	73.87%	2,318
3年以上	404	100.00%	404
合計	6,083		2,9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7.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千美元	預期信貸 虧損率	預期信貸 虧損 千美元
組合方式評估：			
1年以內	3,574	2.66%	95
1至2年	6,375	31.23%	1,991
2至3年	8	100.00%	8
3年以上	387	100.00%	387
合計	10,344		2,481

18. 衍生金融工具

	2025年	
	資產 千美元	負債 千美元
外匯掉期	114	-

本集團已訂立外匯合同以管理其匯率風險，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即期		
預付款項	774	556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61	220
可收回增值稅	845	180
小計	2,280	956
非即期		
向一名董事貸款**	384	-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1	94
預付款項	11	27
小計	456	121
合計	2,736	1,077

上述結餘中的金融資產與最近並無違約及並無產生逾期金額歷史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定為微小。

* 年內，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按每股0.264港元的認購價行使合共12,835,724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產生總現金代價3,389,000港元（相等於約436,000美元）。該現金代價獲董事會批准於收到處置（包括出售及其他獲批准方法）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所得款項時結清。於2025年12月31日，未清償結餘總額為415,000美元，其中包括應收一名董事款項352,000美元。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非貿易性質。

** 於2025年9月，杭州莖博向一名董事提供貸款，金額為人民幣2,700,000元（相等於約384,000美元），用於支付其於2024年12月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所引致的個人所得稅。該筆貸款為期三年，年利率為1.5%。於2025年12月31日，年內利息已悉數結清，無應收利息結餘。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債務投資	13,900	14,670

上述非上市債務投資被強制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為其合約現金流量不僅是本金及利息的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年初	14,670	8,878
添置	-	6,955
公允價值變動	(1,027)	(1,089)
匯兌調整	257	(74)
年末	13,900	14,670

本集團投資於Unicorn Holding Partners LP及杭州盈智勤壹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該等企業乃按公允價值計量。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存款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721	22,312
定期存款	95,200	117,034
合計	124,921	139,346
減：		
就銀行透支融通所抵押	(25)	(25)
就服務及租賃按金所抵押	(213)	(213)
結構性存款*	(55,789)	(40,29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37,197)	(52,3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697	46,4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存款(續)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計值貨幣：		
美元	25,982	32,933
人民幣	4,776	12,191
港元	867	1,225
歐元	72	1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31,697	46,473

* 結構性存款主要為就外幣掉期存入中國農業銀行、興業銀行香港分行及其他商業銀行的存款，須到期方可提取。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和已抵押存款乃存放於信譽良好及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22.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3個月內	267	253
3至6個月	-	-
6至12個月	-	-
一年以上	8	2
合計	275	255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利息且一般於30日內結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其他應付款項	1,613	1,421
應計開支	443	598
應計薪金	2,894	3,007
除企業所得稅外的應付稅款	106	63
合計	5,056	5,089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24. 合約負債

本集團確認以下與收入相關的合約負債：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即期		
出售醫療器械及耗材	243	195
服務費	331	391
小計	574	586
非即期		
服務費	247	—
合約負債總額	821	5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5. 股本

本公司於2012年4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初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每股面值1美元。於2014年5月22日，當時的法定股本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於2021年9月7日，當時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分為四股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股份（「股份拆細」）。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法定：		
2,000,000,000股（2024年：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 0.000025美元（2024年：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50	50
已發行及繳足：		
500,640,730股（2024年：489,076,574股）每股面值 0.000025美元（2024年：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12	12
已發行但未繳付：		
27,596,354股（2024年：38,121,502股）每股面值 0.000025美元（2024年：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1	1
合計	13	13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千美元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527,198,076	12
於年內行使的購股權（附註）	1,039,008	-
於2025年12月31日	528,237,084	12

附註：

於年內1,039,008份購股權所附認購權按認購價每股1.34港元獲行使，導致發行1,039,008股本公司普通股，總現金對價為1,392,000港元（相當於約178,000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5. 股本（續）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購入1,658,000股股份，總對價為156,000美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1,658,000股（2024年：零）已購入股份，分類為庫存股份。

本公司委任一項信託以就股份獎勵安排於香港聯交所購入22,051,000股本公司股份，總現金對價為4,745,000美元。年內已歸屬股份總數為12,835,724股。於2025年12月31日，信託持有9,215,276股股份以作股份獎勵安排。

26. 儲備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之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列示。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股份溢價賬之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監管。根據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可作為股息分派，條件為本公司於支付建議股息時能夠支付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債務。

其他儲備

本集團的其他儲備包括：

- (1)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已繳足股本及股份溢價，資本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
- (2) 購買非控股股東所持附屬公司股份的對價超出已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賬面值的部分。

購股權儲備

本集團的購股權儲備指來自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乃用於記錄功能貨幣並非美元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公司設有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以向對本集團經營的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

自授出日期起，購股權設有計劃歸屬條款，除合資格參與者在歸屬期間仍任職本集團以外，概無規定任何表現目標。購股權的行使價因各人士及股份計劃而異。

此外，本集團於年內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人	類型	數目	歸屬期間 (月數)	行使價 (美元)
2025年7月	本公司	受限制股份單位	352,683	3	–

根據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總數變動及其相關的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5年		2024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股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股	購股權 數目
年初發行在外	0.28	5,135,968	0.31	6,451,016
年內沒收或屆滿	–	–	0.17	(1,315,048)
年內行使	0.17	(1,039,008)	–	–
年末發行在外	0.38	4,096,960	0.28	5,135,9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7.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續)

根據本公司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變動及其相關的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5年		2024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股	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股	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年初發行在外	0.07	58,396,749	0.08	21,698,081
年內授予	–	352,683	0.06	37,101,106
年內沒收	0.23	(1,560,000)	–	–
年內失效	0.26	(4,320,000)	–	–
年內行使	0.04	(23,360,872)	–	(402,438)
年末發行在外	0.05	29,508,560	0.07	58,396,749

年內，於綜合損益表中減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為962,000美元(2024年：236,000美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根據授出日期的股價進行估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根據授出日期的股價及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模式進行估計，並已考慮已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示該模式使用的主要假設：

	2024年 受限制股份單位
預期波幅(%)	39.90
無風險利率(%)	3.50
預期年期(年)	10
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美元)	0.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8.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合約承擔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購買有限合夥權益的應付出資	5,336	5,216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年內，就倉庫及辦公場所的租賃安排而言，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零（2024年：197,000美元）及零（2024年：197,000美元）。

於年內，就終止倉庫及辦公場所的租賃而言，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零（2024年：1,129,000美元）及零（2024年：1,258,000美元）。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

	租賃負債 千美元	銀行透支 千美元
於2025年1月1日	296	2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307)	(6)
利息開支	4	-
外匯差異	7	-
於2025年12月31日	-	16
	租賃負債 千美元	銀行透支 千美元
於2024年1月1日	2,339	1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031)	6
利息開支	84	-
新增租賃	197	-
因租賃終止而減少	(1,258)	-
外匯差異	(35)	-
於2024年12月31日	296	2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經營活動內	518	377
融資活動內	307	1,031
合計	825	1,408

30. 關聯方交易

名稱	關係
徐宏先生	董事

(a) 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向董事提供貸款：		
徐宏先生(附註)	384	-

附註：

於2025年9月，附屬公司杭州堃博向一名董事提供金額為人民幣2,700,000元(相當於約384,000美元)的貸款，用於支付該董事於2024年12月獲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而產生的個人所得稅。貸款期限為三年，年利率為1.5%。於2025年12月31日，結餘為384,000美元，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於2025年12月31日，年內利息已悉數結清，並無應收利息餘額。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於年內，一名董事按認購價每股0.264港元行使10,543,961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產生總現金對價2,784,000港元(相當於約352,000美元)。董事會批准，現金對價將於收到處置(包括出售及其他批准的方法)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所得款項後結算。於2025年12月31日，未償還結餘為352,000美元，計入其他應收款項。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非貿易性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0.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應收董事款項：		
徐宏先生	736	-

結餘為非貿易性質。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附註(a)及附註19。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99	291
退休金計劃供款	7	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	795	57
已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	1,001	354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5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	3,180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19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1,10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900	-
衍生金融工具	114	-
已抵押存款	-	238
結構性存款	-	55,7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31,69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37,197
合計	14,014	129,22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1,613
銀行透支	16
合計	1,9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24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	7,86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45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3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670	–
已抵押存款	–	238
結構性存款	–	40,2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6,47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52,344
合計	14,670	147,568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千美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	255
衍生金融工具	170	–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	1,421
銀行透支	–	22
合計	170	1,6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已抵押存款、結構性存款、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銀行透支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本集團所有非流動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由本集團財務總監領導的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門直接向財務總監報告。於報告期末，財務部門會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確定估值中應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乃由財務總監審查和批准。估值過程和結果會定期與本公司董事討論，以便進行財務報告。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於各方自願（被迫或清算銷售除外）進行的當前交易中交換工具的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其公允價值：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通過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和剩餘期限的工具當前可用的利率，對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進行貼現來計算。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乃通過指引公司法來估算。

本集團與多個交易對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具有AAA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匯掉期、遠期貨幣合同及外匯期權）採用類似掉期模型的估值技術計量，並以現值計算。該模型納入各種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的信用質量、外匯即期及遠期匯率。外匯掉期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下為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量化敏感度分析概要：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加權平均費率	輸入數據公允 價值敏感度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市場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	25%	貼現增加／減少1% 將使公允價值減少／ 增加 956,000 美元

公允價值層級

下列各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合計 千美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1級) 千美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千美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	-	114	-	1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13,900	13,900
	-	114	13,900	14,0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合計 千美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1級) 千美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千美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美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670	–	14,670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於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月1日	–
轉自第2級	14,670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總額	(1,027)
匯兌調整	257
於12月31日	13,9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合計 千美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1級) 千美元	重大 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千美元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	-	170	-	170

年內，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2024年：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在金融資產轉入第3級的情況，而並無金融負債轉入或轉出第3級的情況。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無轉入或轉出第3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運營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直接來自其經營業務。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檢討及議定政策，以管理各項風險，其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是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美元與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力求通過最大限度地減少外幣淨頭寸來限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稅前虧損（產生於以外幣計值的金融工具）及本集團的股權對合理可能的的外幣匯率變動的敏感度。

	外幣匯率 增長／(下降) %	稅前虧損 增長／(下降) 千美元	權益 (增長)／下降 千美元
2025年12月31日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1,530	1,647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1,530)	(1,647)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2,119)	(2,119)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2,119	2,119
倘美元兌歐元貶值	5	(40)	(40)
倘美元兌歐元升值	(5)	40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外幣匯率 增長/(下降) %	稅前虧損 增長/(下降) 千美元	權益 (增長)/下降 千美元
2024年12月31日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1,000	1,182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1,000)	(1,182)
倘美元兌港元貶值	5	(2,139)	(2,139)
倘美元兌港元升值	(5)	2,139	2,139
倘美元兌歐元貶值	5	(15)	(15)
倘美元兌歐元升值	(5)	15	15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已抵押存款、結構性存款、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及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上述各類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代表了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承擔的信用風險之最大值。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下表載列於12月31日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其乃主要基於逾期數據,除非其他數據毋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信貸質素及信貸最大風險以及年末階段分類。所呈列的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續)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法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6,083	6,083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	-	19	19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正常**	1,106	-	-	-	1,106	
已抵押存款－尚未逾期	238	-	-	-	238	
結構性存款	55,789	-	-	-	55,7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尚未逾期	31,697	-	-	-	31,697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尚未逾期	37,197	-	-	-	37,197	
合計	126,027	-	-	6,102	132,129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法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10,344	10,344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	-	45	45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正常**	314	-	-	-	314	
已抵押存款－尚未逾期	238	-	-	-	238	
結構性存款	40,291	-	-	-	40,2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尚未逾期	46,473	-	-	-	46,473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尚未逾期	52,344	-	-	-	52,344	
合計	139,660	-	-	10,389	150,0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續)

* 就貿易應收款項(當中本集團就減值應用簡化方法)而言，基於撥備矩陣之數據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中披露。

** 倘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且概無資料顯示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而面臨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數據，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由於本集團僅與享譽盛名兼信譽可靠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不需要任何抵押。信貸風險集中度按客戶／交易對手及地區進行管理。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在若干集中信貸風險，原因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及五大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46.1% (2024年：56.4%) 及70.8% (2024年：87.9%)。

流動性風險

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本集團監控並維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於報告期末，按合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合計 千美元
	按要求償還 千美元	少於3個月 千美元	3至12個月 千美元	1至5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5	-	-	-	27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1,613	-	-	-	1,613
銀行透支	16	-	-	-	16
合計	1,904	-	-	-	1,9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續)

於報告期末，按合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合計 千美元
	按要求償還 千美元	少於3個月 千美元	3至12個月 千美元	1至5年 千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5	-	-	-	25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1,421	-	-	-	1,421
租賃負債	-	136	169	-	305
銀行透支	22	-	-	-	22
合計	1,698	136	169	-	2,003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藉此支持業務及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

本集團定期審核其資本結構以監控資本(包括股本及視同轉換的優先股)。作為本次審查的一部分，本公司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已發行股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提供回報、發行新股或購回本公司的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300,695	284,82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33	2,956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1	20
非流動資產總值	303,439	287,80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2,014	11,01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616	203
衍生金融工具	11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529	27,682
結構性存款	55,717	40,291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5,119	32,130
流動資產總值	96,109	111,320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428	182
衍生金融工具	-	170
流動負債總額	428	352
流動資產淨值	95,681	110,96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99,120	398,768
資產淨值	399,120	398,768
權益		
股本	13	12
庫存股份	(156)	-
儲備(附註)	399,263	398,756
權益總額	399,120	398,7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續)：

附註：

本公司之儲備概要如下：

	就股份獎勵安排					合計 千美元
	持有的股份 千美元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於2025年1月	-	593,697	59,042	12,392	(266,375)	398,75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3,261	3,26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	-	-	-	962	-	962
就股份獎勵安排購買股份	(4,745)	-	-	-	-	(4,745)
於執行股份獎勵安排時發行股份	2,221	4,305	-	(5,497)	-	1,029
於2025年12月31日	(2,524)	598,002	59,042	7,857	(263,114)	399,263
		股份溢價 千美元	其他儲備 千美元	購股權儲備 千美元	累計虧損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2024年1月		593,574	59,042	12,908	(270,396)	395,12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021	4,02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安排		-	-	236	-	236
於執行股份獎勵安排時發行股份		123	-	(123)	-	-
購股權沒收或屆滿後轉撥購股權儲備		-	-	(629)	-	(629)
於2024年12月31日		593,697	59,042	12,392	(266,375)	398,7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35.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25年12月29日，BCH(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啓明醫療(香港)有限公司(「賣方」)訂立一項股份轉讓協議，據此，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而BCH有條件同意購買Valgen Holding Corporation(「Valgen」)截至2025年12月29日按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計算的1.05%發行在外股份，總代價為15,000,000美元(「過往收購事項」)。有關過往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9日及2026年3月13日的公告。

於2026年3月21日，BCH與Max Grand Limited(「Max Grand」)訂立一項股份轉讓協議，據此，Max Grand有條件同意出售，而BCH有條件同意購買Valgen 579,866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B系列優先股(佔Valgen按全面攤薄及轉換基準計算的發行在外股份的3.85%)，總代價為55,120,192美元(「進一步收購事項」)。進一步收購事項須待交割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且未必一定會完成。有關進一步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1日的公告。

36.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31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2年 千美元	2021年 千美元
收入	174	8,131	10,255	9,413	10,891
毛利／(毛虧損)	(917)	6,139	7,227	7,315	8,742
稅前虧損	(17,874)	(15,300)	(28,089)	(28,033)	(236,175)
年內虧損	(17,875)	(15,303)	(28,092)	(28,036)	(236,178)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17,875)	(15,303)	(28,091)	(28,036)	(235,78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虧損淨額 ⁽¹⁾	(16,913)	(15,067)	(27,536)	(26,913)	(23,654)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美元)	(0.04)	(0.03)	(0.06)	(0.06)	(0.79)

	於12月31日				
	2025年 千美元	2024年 千美元	2023年 千美元	2022年 千美元	2021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751	24,105	23,153	19,076	14,089
流動資產總值	134,379	151,790	172,652	202,866	238,717
流動負債總額	5,921	6,418	9,158	7,417	8,964
非流動負債總額	247	–	1,277	1,067	1,424
非控股權益	(1)	(1)	(1)	–	–
權益總額	149,962	169,477	185,370	213,458	242,418

(1)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中「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釋義

「2024年度業績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年度業績公告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1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Archimedes系統」	指	LungPoint ATV系統，在中國也稱為LungPro，在中國以外地區稱為Archimedes系統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BroncAblate®」	指	BroncAblate®經支氣管射頻消融系統
「堃博杭州」	指	杭州堃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Broncus Medical」	指	Broncus Medical Inc.，根據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法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之一
「BSI」	指	the BSI Group, The Netherlands B.V.，由主管當局指定的認證機構，根據歐盟法規對醫療器械進行合格評估
「BTPNA」	指	支氣管鏡下建立經肺實質到達結節的通道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於2012年4月3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慢阻肺」	指	慢性阻塞性肺病
「技術總監」	指	本公司技術總監
「Dinova Healthcare」	指	Dinova Healthcare Holding Corporation，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釋義

「董事」	指	董事會成員，包括所有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為衛生及公共服務部的聯邦政府機構
「Fibernova」	指	Fibernova Holding Corporation，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一般授權」	指	在本公司於2025年5月1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
「全球發售」	指	股份的全球發售，包括提呈發售8,935,500股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及提呈發售80,419,500股股份的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本公司及任何一家或多家附屬公司）
「杭州德諾」	指	杭州德諾睿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杭州精量」	指	杭州精量科學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nterVapor®」	指	InterVapor®系統，為世界上首個及唯一一個用於治療慢阻肺及肺癌等肺病的熱蒸汽能量消融系統
「ISI」	指	Intuitive Surgical Operations, Inc.，於美國德拉瓦州註冊成立的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4月14日，即為確定本報告所載內容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義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指	本公司經由2024年5月20日通過的一項特別決議案採納的第十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不時修訂及／或重列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及作地域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3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
「RF-II」	指	RF發生器+RF消融導管，為一種與一次性肺射頻消融導管結合使用及唯一專門針對肺癌的射頻消融系統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5月9日採納、於2021年7月5日修訂及重列以及於2023年10月25日進一步修訂及重列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5月9日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

釋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受託人持有股份」	指	本公司於2021年9月7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向受託人配發的9,877,197股股份，供未來據此授出單位之用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現時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